



2022
年報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目錄

公司資料	02
主席報告書	0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06
董事會報告書	2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資料	61
企業管治報告書	64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77
獨立核數師報告	86
綜合損益表	93
綜合全面收益表	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95
綜合權益變動表	97
綜合現金流量表	99
財務報表附註	101
財務概要	21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朱順炎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沈滌凡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屠燕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發光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吳泳銘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
徐宏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彤先生
黃敬安先生
黃一緋女士

審核委員會

黃敬安先生(主席)
羅彤先生
黃一緋女士

薪酬委員會

黃一緋女士(主席)
吳泳銘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
李發光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黃敬安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朱順炎先生(主席)
羅彤先生
黃敬安先生

授權代表

朱順炎先生
李惟欣女士(於2022年6月30日辭任)
秦嘉欣女士(於2022年6月30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李惟欣女士(於2022年6月30日辭任)
秦嘉欣女士(於2022年6月30日獲委任)

法律顧問

泰樂信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1座26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北京市朝陽區
望京宏泰東街
綠地中心B座17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於百慕達)

Ocorian Management (Bermuda) Lt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於香港)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摩根大通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alihealth/



主席報告書

致尊敬的各位股東：

首先，我謹代表董事會和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阿里健康」，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及社會各界人士一直以來對我們的殷切關注和大力支持。

過去一年，新冠疫情防控常態化，互聯網醫療和數字技術在疫情防控中進一步發揮積極作用，人們的生活方式和健康意識也發生了積極變化。在監管機構和各級政府積極支持與引導下，互聯網醫療和數字健康行業逐漸走向標準化和規範化，同時迎來了更大的發展空間。阿里健康作為行業排頭兵，更是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內提質增效、快速發展。在最近的2022金磚國家女性工商聯盟健康醫療聯合工作組工作會議上，阿里健康分享的互聯網醫療和數字健康實踐也受到各國代表關注與肯定。

「十四五」期間，互聯網醫療和數字健康還將獲得更多發展機會。2022年1月，《「十四五」數字經濟發展規劃》印發，肯定了互聯網醫療是數字經濟重要組成部分。2022年3月，《「十四五」中醫藥發展規劃》也強調了「互聯網+中醫藥」在基層延伸服務等方面的價值。2022年5月，《「十四五」國民健康規劃》亦明確提出推動互聯網在慢病管理和醫療服務等方面的應用。此外，2022年3月印發的《互聯網診療監管細則（試行）》，以及正在徵求意見的《藥品網絡銷售監督管理辦法》，為醫藥電商和互聯網醫療規範發展提供了新的指引。

阿里健康深知時代賦予的責任，藉著源源不斷的政策東風，在秉持行業高水位合規與質控的前提下，持續加大科技創新，在互聯網醫療和數字健康領域穩步探索。我們升級了戰略業務佈局，將依託領先的數字技術和數字運營能力，以「雲基建」為基礎，「雲藥房」為核心、「雲醫院」為引擎，為億萬家庭提供普惠便捷、高效安全的醫療健康服務。



主席報告書

憑藉互聯網科技與數字技術領域的優勢，以及深耕多年的品牌優勢與資源，阿里健康在醫生、藥企商家及患者用戶間構築起解決供需關係的關鍵橋樑，打造出線上線下一體化的醫藥健康品服務平台，並不斷提升用戶體驗。在國家集中採購和醫保支付改革堅定推行與全面提速的背景下，我們基於阿里健康大藥房自營業務，繼續加大處方藥領域投入，並發展以處方藥、非處方藥、保健滋補品、醫療器械和隱形眼鏡為代表的全品類全場景藥房。我們依託高效的配送網絡以及智能化物流策略，報告期末完成十七地二十九倉的佈局，自營藥品次日達配送服務量佔比達到76%。我們的醫藥自營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7,911百萬元，繼續穩居在線自營藥品零售商全國藥品銷售金額首位。線上自營店的年度活躍消費者超過1.1億。我們作為國內醫藥健康品庫存單位（「SKUs」）最豐富、流程安全可靠的醫藥健康品領先服務平台，繼續致力於不斷豐富醫藥電商平台的商家和商品品類，佈局消費升級，聚焦消費者精細化運營，滿足消費者多樣化的需求。報告期內，天貓醫藥平台合作商家數達到2.6萬家，SKU數量大幅增加至超過4,400萬。此外，我們已在23個城市上線了多模式、多支付方式的線上線下醫保購藥試點。

過去一年，阿里健康已經初步建立了成規模的、線上線下相結合的醫療健康服務體系，並在線上問診、體檢預約、慢病管理、中醫服務等多個場景實現規模化收入。我們堅持做難而正確的事，持續升級醫療健康服務體驗，加強互聯網醫院、中西醫重點科室的建設，為用戶提供包括線上線下一體的醫療健康服務體系。截至2022年3月31日，與本集團簽約提供在線健康諮詢服務的執業醫師、執業藥師和營養師合計近16萬人，為行業內醫師供給最為豐富的公司之一；支付寶醫療健康頻道年活躍用戶數達到6.9億；日均在線問診服務量已達30萬次。報告期內，我們的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收入達約人民幣670.2百萬元，同比增長98.9%。

新冠疫情爆發以來，中醫藥在抗疫中的突出表現讓更多人認識到中醫藥的價值，推動了互聯網中醫業務快速發展，國家也對中醫發展持續推動並出台各項鼓勵政策。我們完成了對小鹿中醫的收購，並不斷優化線上線下一體化的中醫醫療服務模式，完善藥品供應服務網絡，讓更多人更方便地看上好中醫。在線上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商中，小鹿中醫擁有最多的中醫醫生。截至報告期末，小鹿中醫擁有註冊中醫師7.6萬人，同比增加36%，其中近40%的醫生來自全國三甲醫院，累計服務近1000萬患者。



主席報告書

過去一年，我們做了大量研發投入。從雲計算到醫療AI，做了很多數字基礎建設方面的工作。此外，我們和生態夥伴一起助力醫療機構的數字化建設。在數字化醫療服務領域，阿里健康聯合熙牛醫療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熙牛醫療」)打造的「未來醫院」信息系統幫助浙江大學醫學院附屬第一醫院旗下四個臨床院區核心信息系統全部上「雲」，大幅提升醫院的運營效率和質量。

阿里健康還將環境、社會與管治(ESG)事項積極納入公司運營環節，發揮我們的優勢與影響力，創造可持續的社會影響。報告期內，我們持續強化企業管治模式，建立起有效、健全的企業管治架構；我們不斷提升產品質量、信息安全等管控標準和要求，為客戶、合作伙伴、員工、社會公眾持續創造價值。上一財年，我們在全球權威的MSCI(明晟)ESG評級結果由BBB級提升至A級，為中國內地同行業最高水平。

過去一年，我們愈發堅定了用互聯網和數字技術服務醫療健康，讓醫療健康普惠可及的初心。我們攜手合作夥伴，通過「醫蝶谷一起學」項目培訓420多家縣級醫院近萬名基層醫生，通過「小鹿燈」平台幫助重疾患兒及其家庭。面對疫情反覆，阿里健康發起線上義診，數千名醫生積極響應服務居家患者。我們亦整合阿里健康大藥房及天貓健康行業商家資源，上線「防疫專區」，以方便用戶購買慢病用藥、常用藥、防護用品等需求。實際上，不只是公益和抗疫，我們每個團隊都在致力於創造社會價值，與合作夥伴一起將優質醫療資源帶給需要幫助的人。

初心萬里，行則將至。再次感謝選擇與公司同行的每位股東、合作夥伴、用戶，及社會各界對阿里健康的持續支持、理解與幫助。我們秉承長期主義價值觀，也堅信互聯網醫療和數字健康將迎來巨大的發展機會。我們期待與各位共赴山海，一同見證阿里健康的發展與成就，更好地回饋股東，造福社會。

朱順炎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2022年5月25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2022財年，新冠疫情伴隨著人們走過了第二個年頭，疫情依舊反覆，疫情防控逐漸趨於常態化，「互聯網+醫療健康」的理念也進一步深入消費者心中。互聯網醫療行業在監管機構和各級政府政策的積極支持與引導下，逐漸走向標準化和規範化，阿里健康作為互聯網醫療行業的排頭兵，更是在報告期內提質增效，快速發展。2022年1月，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務院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的《「十四五」數字經濟發展規劃》肯定了互聯網醫療是數字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作為新業態、新模式，將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2022年3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的《「十四五」中醫藥發展規劃》與隨後的《基層中醫藥服務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動計劃》，肯定了「互聯網+」服務在基層延伸服務的價值，「十四五」期間振興中醫藥是當前較為明確的政策方向。2022年5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的《「十四五」國民健康規劃》，也明確提出推動互聯網在慢病管理、醫療服務等方面的應用。《互聯網診療監管細則（試行）》和正在徵求意見的《藥品網絡銷售監督管理辦法》對醫藥電商與互聯網醫療健康服務領域規範發展提供了新的指引，阿里健康將繼續保持行業高水平的合規與質控，做好充足準備。報告期內，公司各項業務繼續保持穩健的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總收入為人民幣20,577.6百萬元，同比增長32.6%。面對日益增強的互聯網醫療需求，本集團不斷豐富醫藥平台類目，報告期內，我們運營的天貓醫藥平台服務品類擁有超過4,400萬個SKUs，服務於超過2.6萬商家。阿里健康醫藥自營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7,911.1百萬元，處方藥業務收入增長105.2%。截至2022年3月31日線上自營店的年度活躍消費者（於過往十二個月在本集團線上自營店實際購買過一次或者以上商品的消費者）超過1.1億。針對日益挑戰的競爭環境，特別是在下半財年，我們加大了市場營銷費用的控制和經營效率優化，穩步提升倉儲配送等履約費用效率，下半財年經調整虧損淨額較上半財年顯著收窄。在風險控制方面，我們通過商品運營管理平台、《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GSP」）合規系統、AI安全用藥、處方點評、問診質控等智能化輔助質檢工具的運用，保證商品質量和用藥安全。在供應鏈能力維度，依託十七地二十九倉的配送網絡以及智能化物流策略，自營藥品次日達配送服務量佔比達到76%。在客戶服務能力方面，本集團結合產品智能、服務提效和體驗優化三大策略，通過專科化以及7×2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小時的執業藥師諮詢服務，客戶服務效率以及用戶滿意度均得到大幅攀升。醫療健康服務維度，截至報告期末，支付寶醫療健康頻道年度活躍用戶數已達到6.9億，較上個財政年度末增加1.7億。截至2022年3月31日，與本集團簽約提供在線健康諮詢服務的執業醫師、執業藥師和營養師合計近16萬人，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上半財年末增加2萬餘專業人士(包含小鹿中醫醫生數量)。截至2022年3月31日，日均在線問診服務量已達30萬次，較半年前增加5萬次。

作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控股」，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阿里巴巴集團」)在大健康領域的旗艦平台，本集團秉承讓天下人健康生活120年的使命，持續在大健康領域鞏固夯實既有優勢業務基礎，同時圍繞客戶需求積極探索創新業務模式，發展產業板塊，著眼未來做好前瞻性佈局。本集團期望通過十年、二十年持續不斷的努力，通過互聯網和生命科學的技術，提早介入到每一個人的全生命過程之中，通過我們的平台服務早預防、早檢查、早發現、早治療，讓我們服務的每一個用戶都充滿生命的活力和尊嚴。為實現這一目標，本集團將依託領先的數字技術和數字運營能力，以「雲基建」為基礎，「雲藥房」為核心、「雲醫院」為引擎，為億萬家庭提供普惠便捷、高效安全的醫療健康服務。

醫藥電商業務

阿里健康醫藥電商業務以用戶為核心，充分發揮深耕多年的品牌優勢與資源，利用物聯網等互聯網技術，全渠道推進醫藥自營業務、天貓醫藥平台及新零售業務相結合運營模式，藉此拓展與上游優質品牌商的合作，進一步加強與醫藥、保健品商和國內大型醫藥經銷商等的業務合作，通過人、貨、場的要素重構創新，進一步培養和沉澱消費者網上購藥心智，為有健康需求的用戶建立線上線下一體化的綜合健康管理平台。

• 醫藥自營業務

本集團醫藥自營業務始終秉承「不僅全，更安全」的服務宗旨，致力於打造以處方藥、非處方藥(OTC)藥品、保健滋補品、醫療器械和隱形眼鏡為代表的全品類「超級藥房」矩陣，通過天貓、淘寶、支付寶、UC、淘特、餓了麼、考拉等用戶運營陣地，為消費者提供全面、安全及普惠的醫藥健康解決方案。報告期內，受益於本集團領先的品牌優勢、團隊豐富的運營經驗和高效的執行能力，醫藥自營業務收入達人民幣17,911.1百萬元，同比增長35.5%，其中處方藥業務收入增長105.2%。截至2022年3月31日線上自營店的年度活躍消費者(於過往十二個月在本集團線上自營店實際購買過一次或者以上商品的消費者)超過1.1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醫藥自營業務與拜耳、衛材中國等上百家知名藥企形成深度合作，利用阿里健康的數字化優勢，實現全鏈路、全渠道的精準觸達，為患者提供安全、放心的用藥服務。羅氏中國、齊魯藥業、悅康藥業等多家領先藥企已在阿里健康自營藥店首發上線新藥產品。在處方藥領域，本集團醫藥自營業務與藥企共建了15大「健康關愛中心」，覆蓋心血管、內分泌等疾病領域，通過整合「醫藥+服務」優質資源，為消費者提供更加普惠專業的專家問診、用藥指導、健康科普、健康相關商品等線上一體化的數字醫藥服務。報告期內，我們服務的非藥用戶數量同比增長117%。我們已經實現了與數千家品牌方的深度合作，成功助力雲南白藥、葵花等更多品牌方提升業績。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積極拓展在質控、倉儲、物流、客服等方面的配套服務能力建設。在質量控制方面，集團通過商品運營管理平台、GSP合規系統、AI安全用藥、處方點評、問診質控等智能化輔助質檢工具的運用，保證商品質量和用藥安全。在倉儲物流方面，本集團依託十七地二十九倉的配送網絡以及智能化物流策略中心，自營藥品次日達配送服務量佔比達到76%，應用於新特藥的冷鏈能力也已經覆蓋全國超過210個城市。著眼客戶服務，本集團力求從消費者體驗出發，結合產品智能、服務提效和體驗優化三大策略，通過專科化以及7×24小時的執業藥師諮詢服務，客戶服務效率以及用戶滿意度均得到大幅攀升。

• 醫藥電商平台業務 — 天貓醫藥平台

阿里健康醫藥電商平台作為國內醫藥健康品SKUs最豐富、流程安全可靠的醫藥健康品領先服務平台，報告期內醫藥電商平台不斷擴充供給側品類，合作商家數和SKUs持續保持高速增長。截止報告期末，已服務於逾2.6萬個商家，較半年前增加1,000個，且庫存數量超過4,400萬個SKUs，較半年前快速增加400萬個。

本集團針對不同類目賦能商家，以滿足消費者多樣化的需求，進一步鞏固和提高平台的行業影響力。在醫藥服務方面，平台聚焦特藥類目，積極擴充商品品類，提升冷鏈物流配送能力。平台亦積極推進中藥業務模式升級，豐富中醫診療與中藥創新藥兩大板塊，幫助醫館、中藥企業以天貓健康平台為據點服務全國中藥需求用戶。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非藥品類目，我們聚焦消費者精細化運營，打造出益生菌、彩瞳、艾灸、燕窩等一系列趨勢品類日活動，加強品牌方與用戶的深度連接。我們亦對老年用戶健康管理場景進行適齡化改造，推出長輩版「家用健康器械使用指南」，提高老年用戶居家健康管理的效率與質量。

• 醫藥電商平台業務 – 新零售模式

本集團始終秉承醫保普惠便民的初衷，積極發展醫保觸角，在過往積累和沉澱的基礎上，依託支付寶支付能力優勢，積極爭取和各個地方衛生醫療機構的合作，運用行業領先的技術能力推動醫保線上渠道支付的實現。報告期內，我們已經在23個城市上線了多模式、多支付方式的線上線下醫保購藥試點，進一步提升參保人員就醫購藥的便捷度。

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深耕互聯網+醫療健康服務領域，持續升級醫療健康服務體驗，加強互聯網醫院、中西醫重點科室的建設，為用戶提供包括中醫、體檢、核酸檢測、問診、掛號、疫苗、口腔、心理、視光、護理等在內的線上線下一體的醫療健康服務體系。我們不斷整合資源和力量，聯動阿里生態的流量獲取能力，持續為來自淘寶、天貓、支付寶、醫鹿APP、高德、釘釘、夸克搜索等終端使用者提供多層次、多樣化、專業便捷的醫療健康服務。截至2022年3月31日，支付寶醫療健康頻道年度活躍用戶數已超過6.9億，較上財年增加1.7億。截至2022年3月31日，與本集團簽約提供在線健康諮詢服務的執業醫師、執業藥師和營養師合計近16萬人，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上半財年末增加2萬餘專業人士（包含小鹿中醫醫生數量）。本集團日均在線問診服務量已達30萬次。報告期內，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收入達約人民幣670.2百萬元，同比增長98.9%。

• 醫療健康服務

阿里健康憑藉自身積累的技術、渠道及運營優勢，以阿里健康互聯網醫院為載體，依託優質、豐富的醫生資源，通過在線問診、複診開方、優惠好藥、慢病管理、用藥隨訪、用戶患教等服務內容的展開，為患者提供觸手可得的慢病綜合醫療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我們服務的慢病用戶人數已達到650萬，同比增長119%，人均用藥時長和用戶復購率亦持續快速攀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阿里健康持續為來自醫鹿APP、天貓、支付寶、高德、釘釘等多端口的用戶提供消費級和專業／醫療級的檢測和疫苗等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所展開的檢測服務已服務於近300萬用戶。本集團亦聯合體檢行業專家針對中青年、中老年、女性等7大客群推出標準化體檢服務，該項服務已覆蓋超過140個城市，近700家醫院。報告期內，我們已經與累計數千家疫苗接種機構展開合作，為用戶提供了數百萬人次的疫苗預約與預定服務。截至2022年3月31日，醫鹿APP月度活躍用戶數已超過320萬。

就醫服務方面，本集團在不斷豐富掛號號源供給、提高號源質量的同時，進一步提升掛號成功率，為患者提供更具參考性的就醫決策。截止到2022年3月31日，我們的號源已經覆蓋了近6,000家醫院，其中三甲醫院的覆蓋率超過80%。在基礎設施建設上，我們建立了預約掛號醫生庫，已接入近100萬名醫生的專業數據，我們的掛號成功率持續穩步提升。

中醫藥服務方面，小鹿中醫圍繞為用戶創造價值，秉承「好中醫，放心藥」的理念，在行業利好政策以及中醫藥需求增加的推動下，依託公司長年積累的技术優勢和經驗證的運營實力，不斷完善藥品供應服務網絡、豐富醫療健康產品和服務，客戶體驗得到不斷優化。截至報告期末，小鹿中醫已擁有註冊中醫師達到7.6萬，已累計服務近1,000萬患者。

- **數字化追溯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自主開發的「碼上放心」追溯平台業務繼續保持穩定發展的節奏。作為藥品追溯領域先行者，阿里健康積極響應國家藥品追溯政策，持續為藥品生產企業、流通企業、醫療機構、零售終端藥店等提供安全便捷的合規解決方案並拓展更多增值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碼上放心」的追溯平台合作的企業數量同比增長超200%。除專注藥品領域外，「碼上放心」平台在中藥飲片、農產品以及進口商品等各類消費品領域的追溯服務也在本報告期內取得快速的發展。我們充分利用自身在藥品追溯領域的能力，協同本集團強大的數字營銷能力，向用戶提供從追溯、防偽、渠道管理、私域運營等多元化的服務策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益

為加強縣級醫院能力建設，提升縣域醫生診療水平，阿里健康公益聯合阿里巴巴公益基金會發起「醫蝶谷一起學」基層醫生培訓項目，並與中國縣域醫院院長聯盟、北京凌鋒公益基金會、中國紅十字基金會深度合作，為欠發達縣域基層醫生提供免費知識、技能培訓，提升基層醫生對常見病、多發病的規範診療能力、重病早篩的方法意識、對急重症救治的能力。截至2022年3月31日，項目已經覆蓋了超420家縣級醫院的近萬名基層醫生，累計培訓7萬人次。

「小鹿燈」兒童重疾救助平台是由各級政府、知名醫療單位、醫療專家、權威公益機構和阿里健康公益聯合發起，阿里巴巴愛心商家、阿里巴巴公益基金會支持。在欠發達地區落地，配合國家提供的醫療和保障進行有效補充，為有困難的重疾患兒家庭提供就醫愛心通道，對接優質診療資源並提供診療費用援助，同時幫助減輕赴外地就醫帶來的出行及住宿負擔，從而解決在尋醫、治療過程中的「信息困境、就醫困境、經濟困境」。截至2022年3月31日，項目已覆蓋11省17縣，舉行18場義診，覆蓋超過200個鄉鎮，3,000多名患兒已經過初篩，其中有300多名患兒已經進入救助流程。

面對疫情的反覆，阿里健康發起線上抗疫義診活動，數千名醫生積極響應，西醫中醫攜手共同服務居家患者，滿足用戶的不同問診需求。我們亦整合阿里健康大藥房及天貓平台商家資源，上線「防疫專區」，以方便用戶快速購買慢病用藥、常用藥，以及口罩、抗原自測試劑等防護用品的需求。我們還向一線醫護人員捐贈了口罩等防疫物資。上海疫情更是牽動人心，其中，婦產科醫生們通過阿里健康在線為準媽媽們提供孕期諮詢，有的醫生一個月就在線上幫助了300多位孕婦。我們還在收到多名上海罕見病患兒家庭求助後，與合作伙伴一起，跨越1,300公里，送去急需的特殊醫學用途配方奶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生態合作

在癌症篩查領域，阿里健康攜手蘭丁醫療推出臨床腫瘤診斷服務新模式，為目標城市的醫療機構，提供高質量、快捷的線上線下一體化癌症篩查和檢測服務，讓人工智能細胞病理診斷技術逐步涵蓋各種高發腫瘤的早期篩查和快速診斷。本集團還將依託自身積累的優質資源、渠道和能力，圍繞癌症篩查健康保障產品方面進行探索與嘗試。在數字化醫療服務領域，由阿里健康聯合熙牛醫療共同打造的「未來醫院」信息系統成功助力浙江大學醫學院附屬第一醫院（「浙大一院」）旗下四個臨床院區核心信息系統全部搬遷上「雲」，各院區的信息互聯互通，大幅度提升醫院的運營效率和質量。患者可以突破傳統的就醫流程，實現全流程的智能化診療。在後疫情防控時代，本集團將充分發揮自身在雲計算等領域積累的經驗，為大健康行業的數字新基建添磚加瓦。

未來展望

作為視國民健康生活為自己使命的「互聯網+醫療健康」產業排頭兵，阿里健康將繼續堅定用互聯網服務醫療健康的初心，始終以用戶價值為第一出發點，通過互聯網和科技創新手段，積極推動行業的深入發展，同時緊密協同阿里生態夥伴，為全國用戶提供真正優質的醫療健康服務。

在醫藥電商業務方面，本集團將充分利用平台品牌優勢和運營經驗，不斷拓展新用戶和新品類，以滿足消費者多樣化的需求。伴隨著藥佔比控制、公立醫療機構藥品零加成、全面集中採購模式的實施，「處方外流」為院外市場贏得了充分的發展空間，本集團將不斷建立在用戶規模、醫生供給、運營策略、物流體系、藥師服務等多維度上的競爭優勢，為消費者提供便捷的購物體驗和專業醫藥服務，也為藥企帶來新的發展機會。本集團亦將不斷完善線上平台購藥的標準化，為線上患者引入更多的醫保商家提供服務。

本集團將不斷在醫療健康服務領域探索與實踐，提升醫療健康專業服務能力。在新的財年，我們將不斷擴大疫苗的服務供給，持續提升用戶在疫苗接種前、中、後的全鏈路體驗。我們還將持續在醫療服務本地化領域的探索，在發揮互聯網強項的基礎上，通過提升服務效率與質量，為用戶提供多層次、多樣化的醫療健康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將緊密圍繞用戶健康醫療需求，串聯起線上線下相結合的一站式醫療健康服務體系，在鞏固夯實既有醫藥電商優勢業務的基礎上，積極探索互聯網醫療創新服務模式，致力於以「雲基建」為基礎，「雲藥房」為核心、「雲醫院」為引擎，為億萬家庭提供普惠便捷、高效安全的醫療健康服務，將服務全方位滲透到用戶的整個醫療健康旅程中。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數據概列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入	20,577,616	15,518,468	32.6
毛利	4,107,993	3,617,249	13.6
毛利率	20.0%	23.3%	不適用
履約	(2,097,287)	(1,619,459)	29.5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981,279)	(1,222,008)	62.1
行政開支	(395,082)	(293,595)	34.6
產品開發支出	(728,828)	(423,632)	72.0
其他收入及收益	899,494	405,828	121.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6,889)	(26,857)	74.6
所得稅費用	(13,427)	(58,539)	(77.1)
年度(虧損)/利潤	(265,941)	342,680	不適用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經調整後(虧損)/利潤淨額	(394,259)	630,663	不適用

— 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為人民幣20,577,616,000元，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人民幣15,518,468,000元增加人民幣5,059,148,000元或32.6%。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醫藥自營業務及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快速增長所致。

— 醫藥自營業務

本集團醫藥自營業務包括自主經營的B2C零售、相關廣告業務和B2B集採分銷業務。報告期內，醫藥自營業務的整體收入達到人民幣17,911,088,000元，同比增長35.5%。收入的快速增長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不斷豐富自營B2C零售商品類目和SKUs；(ii)通過迭代客服產品和強化供應鏈能力，大幅提升用藥諮詢轉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率和配送時效，優化客戶購物體驗；(iii)加速處方藥業務佈局，豐富處方藥SKUs，加強與藥企的合作，優化線上處方藥購藥流程，擴大處方藥銷售規模；及(iv)繼續加強與知名藥企合作，通過數字化營銷能力幫助藥企觸達用戶，提升銷售。

— 醫藥電商平台業務

醫藥電商平台業務包括本集團已從阿里巴巴集團收購的藥品、保健食品、醫療器械、成人計生、隱形眼鏡、醫療及健康服務等類目電商平台業務，以及本集團為天貓醫藥平台(除已收購類目外的其他類目)提供的外包服務業務以及醫藥新零售。報告期內，上述業務的收入總額達到人民幣1,996,332,000元，同比增長1.6%。

— 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深耕互聯網醫療和醫療健康服務領域，聯動阿里生態的流量獲取能力，持續為來自淘寶、天貓、支付寶、「醫鹿」APP、高德、釘釘、夸克搜索等終端使用者提供包括體檢、核酸檢測、問診、掛號、疫苗、中醫在內的線上線下一體的多層次、多樣化、專業便捷的醫療健康服務。數字化服務業務包含追溯業務，本集團自主開發的「碼上放心」追溯平台業務保持穩定發展的節奏，拓展更多增值服務並進一步滲透到流通領域，提高對零售終端的覆蓋率。報告期內，本集團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670,196,000元，同比增長98.9%。

報告期內，本集團併購小鹿中醫產生收入人民幣222,940,000元，併入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4,107,993,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之人民幣3,617,249,000元增加人民幣490,744,000元或13.6%。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為20.0%，較上財政年度23.3%有所下降，主要由於以下各項因素的綜合影響：(i)較高毛利的醫藥電商平台業務收入佔比下降；(ii)報告期內本集團提升線上B2C藥品銷售市佔率影響醫藥自營業務毛利率降低；及(iii)報告期內本集團加速處方藥業務佈局，較低毛利率的處方藥業務顯著增長，收入佔比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899,494,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之人民幣405,828,000元增加人民幣493,666,000元或121.6%，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所發生的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所致，其中，本報告期內貴州一樹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由聯營公司轉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確認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307,797,000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主要為山東漱玉平民大藥房連鎖股份有限公司確認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人民幣379,016,000元，貴州一樹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確認公允價值變動損失人民幣258,917,000元。

— 履約

本集團醫藥自營業務所產生的倉儲、物流及客服、天貓平台佣金、支付手續費及相關人員成本等支出計入履約費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履約支出為人民幣2,097,287,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之人民幣1,619,459,000元增加人民幣477,828,000元或29.5%，主要由於醫藥自營業務的收入增長導致。報告期內，履約費用佔醫藥自營業務收入的比例為11.7%，較上個財政年度之12.3%下降約0.6個百分點，反映了本集團在倉儲、物流及客服等方面運營效率的提升。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為人民幣1,981,279,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之人民幣1,222,008,000元增加人民幣759,271,000元或62.1%。此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在天貓醫藥平台和阿里健康大藥房品牌心智建設加大投入；(ii)為提升線上B2C藥品銷售市佔率、加速處方藥業務佈局增加相應市場投放；及(iii)繼續加大在銷售及運營職能人員、本地醫療、醫鹿APP等創新業務運營人員方面的投入。

— 行政開支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95,082,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之人民幣293,595,000元增加人民幣101,487,000元或34.6%。有關增幅主要歸因於隨著業務增長，導致管理人員相關成本、後台支援和共享服務成本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比例同上個財政年度相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產品開發支出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產品開發支出為人民幣728,828,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之人民幣423,632,000元增加人民幣305,196,000元或72.0%。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在技術研發人員的持續性投入。報告期內，本集團在醫藥自營業務精細化運營、用戶複診開方體驗、處方藥物合規安全等方面加大技術研發投入，繼續聘請更多信息技術工程師以加強智能化供應鏈能力建設，以及持續投入醫鹿APP等醫療健康服務產品。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本集團積極通過投資方式佈局醫藥健康領域。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為人民幣46,889,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之虧損人民幣26,857,000元增加人民幣20,032,000元。本年度內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主要由於本集團為醫院提供服務的部分聯營公司受疫情影響項目進度推遲，以及有些聯營公司尚處於轉型或成長階段所致。

— 本年度內利潤／虧損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經調整後利潤／虧損淨額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虧損額為人民幣265,941,000元，上個財政年度為利潤人民幣342,680,000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調整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394,259,000元，去年同期的經調整後利潤淨額為人民幣630,663,000元。經調整後利潤／(虧損)淨額乃按相應期間利潤／(虧損)額撇除了股權激勵費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非流動部分)、出售附屬公司損益(扣除稅項後)及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損益(扣除稅項後)等非經營性損益項目。報告期內經調整後虧損淨額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因提升線上B2C藥品銷售市佔率、加速處方藥業務佈局並增加相應市場投放帶來的醫藥自營業務利潤率降低；(ii)報告期內在藥品倉儲物流等藥品供應鏈能力以及醫藥自營業務精細化運營、用戶複診開方體驗、處方藥物合規安全等方面的技術研發持續投入；(iii)本集團在天貓醫藥平台和阿里健康大藥房品牌心智建設加大投入；及(iv)本集團於創新業務增加資源配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亦採用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調整後利潤／(虧損)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衡量指標。我們認為，連同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一併呈列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有利於投資者通過去除我們的管理層認為對我們經營表現不具指示性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來比較不同期間的經營表現。我們相信，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幫助的資訊，以通過與我們的管理層相同方式瞭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後利潤／(虧損)淨額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衡量指標相比。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之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或將其視作可用於分析有關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之替代工具。此外，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衡量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用之類似指標定義有所不同。

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後利潤／虧損淨額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供比較財務衡量指標(即年度利潤／虧損)而調整：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利潤	(265,941)	342,680
撇除		
— 股權激勵	408,098	396,95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扣除稅項後)	(155,024)	(46,704)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扣除稅項後)	(381,392)	(9,316)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扣除稅項後)	—	(52,956)
經調整後(虧損)／利潤淨額	(394,259)	630,663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外匯風險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來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現金和銀行結餘。截至2022年3月31日及2021年3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10,547,851,000元及人民幣11,636,769,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現金流量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24,363	1,009,42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872,308	(4,961,48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8,628)	8,922,4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238,043	4,970,35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52,275	2,594,981
匯率變動影響	(148,891)	(313,05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41,427	7,252,275
持有期限超過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1,206,424	4,384,494
財務合併報表所列示之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47,851	11,636,769

一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24,363,000元，主要歸因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252,514,000元，並經以下各項調整：(i)非現金或非經營活動支出項目，主要包括加回股權激勵費用人民幣408,098,000元，減去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人民幣162,062,000元，減去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人民幣381,392,000元以及減去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人民幣209,664,000元；(ii)運營資金變動，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959,570,000元，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73,299,000元，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165,583,000元，存貨增加人民幣129,200,000元，以及應收賬款增加人民幣201,983,000元；及(iii)加回收到利息人民幣241,446,000元。

一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72,308,000元，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贖回3個月以上定期存款人民幣3,178,070,000元，收購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815,597,000元，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355,000,000元，以及注資聯營公司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59,700,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8,628,000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支付租賃本金部分人民幣47,012,000元。

—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無借款餘額，故並無資本負債比率（2021年3月31日：零）。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且並無質押任何本集團資產以換取銀行貸款及銀行融資。本集團之業務及交易地點主要位於中國。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審慎管理其庫務職能，並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我們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架構符合本集團不時之資金需求。除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大部分為定期存款並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計值。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開始，本集團採用人民幣取代港元作為其呈列貨幣，以更有效反映其於中國之運營，並與董事審閱之內部申報組合一致。本集團並無外匯對沖政策，惟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匯率波動，並將採取適當措施以將外匯風險維持最低。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為對沖用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之全職僱員人數為1,849人（2021年3月31日：1,033人）。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303.2百萬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34.7百萬元）。本集團所有在香港受聘之員工均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之政策為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架構，並根據僱員之表現給予報酬。

本集團亦已採納於2014年11月24日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以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或認股權形式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本集團之僱員，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作出或將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授出獎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投資

本集團已於報告期內根據其最初於2015年6月採納之財資政策進行包括單位信託、結構性存款及其他財富管理之短期及流動投資以及金融資產交易，以利用盈餘現金儲備作財資管理用途。本公司之財資政策載有參考其風險管理政策之可接受短期投資及金融資產之選擇指引以及相關審批程式。根據該財資政策，本公司之投資產品包括流動性強、可隨時或在短時間內變現之非股權金融資產投資。該等投資須從經核准名單內之金融機構申購，而該名單須每兩年審閱一次。報告期內，該等金融機構包括招商銀行、寧波銀行、中信銀行、浦發銀行、民生銀行、中國銀行及平安銀行之多家分行。根據本公司目前之審批程式，任何有關金融資產之投資決定均須經本公司財務及庫務經理批准，並須視乎投資規模經財務總監或首席財務官批准。於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沒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2021年3月31日餘額：無）。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董事會報告書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董事會提呈董事會報告書及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醫藥自營業務、醫藥電商平台業務以及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

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業務回顧(包括有關業務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及其可能出現之未來發展)於本報告第6至20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業務回顧」段落載述。

業績及財務狀況分析

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數字及財務狀況以及相關分析分別載於本報告第6至20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財務回顧」及「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外匯風險」各段。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推廣環保業務實踐及提高節省天然資源意識。本集團員工可運用內聯網系統，以電子方式完成彼等之部份行政工作，從而減少耗用辦公室物資。我們亦鼓勵審慎用電，並建議員工關掉非佔用區之照明。我們相信，於業務中積極採取措施盡量減少廢棄材料及能源消耗不但會帶來經濟裨益，而且有助保護天然環境。



董事會報告書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深明遵守法律法規規定的重要性。本集團設有內部合規和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確保本集團遵從和符合香港和中國內地的所有重大及適用法律法規規定。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據董事深知，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適用法律法規，而該等法律法規對包括本集團之主營業務（醫藥自營業務、醫藥電商平台業務以及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僱傭及勞工慣例以及環保等範疇之業務和營運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亦已獲得相關規管機構簽發對其中國業務營運屬重大的所有牌照、批准及許可證。

與主要利益相關者之關係

本集團之成功依靠來自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等主要利益相關者之支持。

僱員

僱員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及最珍貴之資產。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之全職僱員人數為1,849人（於2021年3月31日為1,033人）。本集團之政策為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架構，並根據僱員之表現及透過採用股份獎勵計劃，給予僱員報酬及適當獎勵（包括現金花紅）。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股份獎勵計劃」分節。

客戶

本集團相信，有效溝通為與其客戶保持良好關係之關鍵，並已制定各項措施加強本集團與其客戶之溝通，包括透過直接接觸客戶以獲取更多定期反饋，同時藉著行業研討會及論壇更深入了解行業趨勢及需求。本集團持續致力優化其服務質素及提供更佳客戶體驗。

供應商

與本集團主要供應商之穩固關係對管理供應鏈、應對業務挑戰及遵守監管規定至關重要，可帶來成本效益及促進長遠業務獲益。我們尋求與主要供應商建立長久關係，並與彼等探索提升供應鏈效率之方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93至98頁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無）。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於適當時重列）載於第210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份。

股本、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股本、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至29。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除股份獎勵計劃的一名受託人於市場上購買合共1,300,000股本公司股份，以於歸屬時履行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本公司關連僱員之股份獎勵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本證券發行以換取現金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2020年8月5日，本公司與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花旗環球金融有限公司）及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藉此根據配售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按每股配售股份20.05港元之配售價（不包括認購者應支付的經紀佣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交易費）（「配售價」）配售合共498,753,118股本公司之新普通股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配售股份的總面值為4,987,531.18港元。每股配售股份20.05港元之配售價較(i)股份於2020年8月4日（即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1.80港元折讓約8.03%；及(ii)股份於截至2020年8月4日（即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一日）（包括該日）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21.37港元折讓約6.18%。配售事項產生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9,964.2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配售股份的淨配售價約為19.98港元。按照聯交所於2020年8月5日（即配售協議訂立之日）刊發之日報表所述，每股股份收市價為21.25港元。本集團進行配售事項乃基於對互聯網醫療健康行業前景的洞悉和看好，以及本集團進一步深耕大健康、進入快速發展通道之需要。本集團將配售事項視作本集團在籌集資金的同時擴大股東及資本基礎的機會。

董事會報告書

配售事項於2020年8月12日(「完成日期」)完成，而相當於本公司於完成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71%之合共498,753,118股本公司之新普通股股份(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已成功以每股配售股份20.05港元之價格配售予不少於六名專業、機構及/或個人投資者承配人。配售股份根據於2020年7月3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授予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配售事項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0,000.0百萬港元，而配售事項產生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與配售事項有關之佣金及開支)合共約為9,964.2百萬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相當於每股配售股份的淨發行價約為19.98港元。有關配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5日及2020年8月12日之公告(「配售公告」)。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方式運用：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配售公告所披露 計劃使用之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1年	截至2022年	未動用之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悉數動用未動用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 預期時間 ^(附註)
		3月31日止年度 實際使用之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3月31日止年度 實際使用之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發展本集團之醫藥健康產品全渠道業務及 醫療健康服務業務	約7,971.4百萬港元至 8,967.8百萬港元	906.3百萬港元	1,506.9百萬港元	5,558.2百萬港元至 6,554.6百萬港元	2024年3月31日至 2027年3月31日
進一步發展本集團之數字基建及 創新業務	約996.4百萬港元至 1,992.8百萬港元	116.6百萬港元	538.5百萬港元	341.3百萬港元至 1,337.7百萬港元	2024年3月31日至 2027年3月31日

附註：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及將會按與配售公告所披露之所得款項用途一致之方式運用。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乃基於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對未來市況作出之最佳估計。有關估計將隨當前及未來之市況發展而有所變動。董事會認為，經考慮最近之市場狀況及本集團之業務環境和發展情況，悉數動用未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將為未來二至五年內，即2024年3月31日至2027年3月31日。由於新冠疫情反覆引致市況波動，本公司將持續密切關注市場及經濟環境之未來發展，藉以優化本集團之資源及動用未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時間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餘下未動用部分已存於信譽良好之銀行。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

於2019年7月12日，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5月23日分別與Ali JK Nutritional Products Holding Limited (「Ali JK」)及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Antfin」)訂立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合共302,976,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認購股份」)獲發行予Ali JK及Antfin，總現金代價為2,272,320,000港元(「認購所得款項淨額」)，淨認購價約為每股7.5港元。Ali JK及Antfin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認購股份的總面值為3,029,760港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認購協議項下之交易(「認購事項」)因此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按照聯交所分別於2019年5月23日及2019年7月12日(即訂立認購協議之日及發行認購股份之日)刊發之日報表所述，每股股份收市價分別為7.58港元及7.15港元。認購股份已根據股東於2019年7月1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授出之特別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認購事項讓本集團得以籌集資金以擴充業務營運及維持健全的現金狀況，同時使借貸及相應利息開支保持於低水平。有關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3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19年6月24日之通函(「認購通函」)。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按下列方式動用認購所得款項淨額：

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認購通函所披露 計劃使用之 認購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2年		動用認購 所得款項淨額之 預期時間
		3月31日止年度 實際使用之 認購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之 認購所得款項淨額 ^(附註)	
償還用於撥款支持持續業務營運及擴充以及 聘請人員以發展互聯網醫療服務及 智慧醫藥服務之貸款	1,136,160,000港元	無	無	不適用
過往承諾投資及審閱中投資項目	568,080,000港元	無	無	不適用
未來策略性投資機會	568,080,000港元	312,228,000港元	無	不適用

附註：於2022年3月31日，概無未動用之認購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會報告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本報告所披露有關承授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行使的認股權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之證券）以換取現金，以及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通過發行任何證券以換取現金而籌集其他所得款項。

債權證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股本掛鈎協議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其股份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律概無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儲備可供分派。然而，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金額約為人民幣43,499,897元）可以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少於30%，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少於30%。

環境、社會及管治

就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而言，本公司已外聘顧問，專責識別本集團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協助本集團按照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策略、優先次序及目標對本集團的表現作出報告。有關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和表現以及其遵守有關法律法規的狀況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將另行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朱順炎先生
屠燕武先生
沈滌凡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發光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吳泳銘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
徐宏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彤先生
黃敬安先生
黃一緋女士

自本公司於2021年5月25日刊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變動如下：

吳泳銘先生及徐宏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10月13日起生效。

沈滌凡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李發光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10月13日起生效。

有關董事最新履歷資料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資料」一節。

於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已考慮及批准沈先生之薪酬。沈先生作為本公司首席運營官有權收取薪金每月人民幣115,000元，但不會就其出任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薪酬。彼作為本公司首席運營官之酬金乃參照其經驗及當前市價釐定。根據其僱傭合約，沈先生亦有權以現金、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或認股權形式收取酌情花紅（由董事會根據其表現釐定）以及其他津貼及福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權激勵費用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3條及第84條，朱順炎先生、沈滌凡先生、李發光先生、羅彤先生及黃敬安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朱順炎先生、沈滌凡先生、李發光先生、羅彤先生及黃敬安先生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一年。彼等之任期可自動重續一年，各任期自彼等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計，除非本公司分別根據委任函條款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予以終止。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i)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會人數；及(ii)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成員組成完全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A條、第3.21條、第3.25條及第3.27A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61至63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免付賠償（除法定賠償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薪酬

董事之薪酬根據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予比較市場統計數字釐定。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喪失職位之補償。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亦合資格獲授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會報告書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11月24日（「採納日期」）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批准採納股份獎勵計劃。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應自採納日期開始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至2024年11月23日止。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認股權的有效期限為授出日期起計十年，而認股權於有效期屆滿時失效。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及按其認為適當之條款及條件（包括董事會不時釐定各僱員資格之基準）選擇僱員或任何其他人士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釐定股份獎勵之數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出獎勵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3%（「計劃授權上限」），或不得超過於更新計劃授權上限之新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之3%。

於2015年9月3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授出股份獎勵之特別授權（「2015年特別授權」）於2016年8月18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該特別授權其後分別於2016年8月18日（「2016年特別授權」）、2017年7月26日（「2017年特別授權」）、2018年7月20日（「2018年特別授權」）、2019年7月10日（「2019年特別授權」）、2020年7月30日（「2020年特別授權」）及2021年7月30日（「2021年特別授權」）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重續。已授出且於2022年3月31日仍未行使的股份獎勵涉及之股份總數為76,544,138股，其中2,533,250股根據2015年特別授權授出、1,106,500股根據2016年特別授權授出、4,394,000股根據2017年特別授權授出、7,884,392股根據2018年特別授權授出、20,865,919股根據2019年特別授權授出、24,660,512股根據2020年特別授權授出及15,099,565股根據2021年特別授權授出。於2022年3月31日及本報告日期，涉及合共388,652,664股相關股份（佔2022年3月31日及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88%）的股份獎勵仍可根據2021年特別授權按股份獎勵計劃授出。

董事會報告書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之變動載列如下：

認股權持有人/ 受限制股份單位 承授人姓名	性質	於2021年 4月1日		年內授出	行使價 (港元)	年內已行使 認股權 ⁽¹⁶⁾	年內已失效/ 取消認股權 或受限制 股份單位	年內已歸屬 受限制 股份單位	於2022年
		尚未行使認股權 或受限制股份單位 所佔股份數目	授出/有條件 授出日期 ⁽¹⁵⁾						尚未行使認股 權或受限制股 份單位所佔 股份數目
朱順炎先生	認股權	2,900,000	2020年6月15日 ⁽¹⁾	—	19,940	—	—	—	2,900,0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500,000	2020年6月15日	—	—	—	—	—	500,000
	認股權	—	2021年6月15日 ⁽²⁾	421,250	18,212	—	—	—	421,2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1年6月15日	168,500	—	—	—	—	168,500
屠燕武先生	受限制股份單位	77,000	2019年6月14日	—	—	—	—	38,500	38,5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770,000	2019年9月18日	—	—	—	—	385,000	385,000
	認股權	145,000	2020年6月15日 ⁽¹⁾	—	19,940	—	—	—	145,0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58,000	2020年6月15日	—	—	—	—	14,500	43,500
	認股權	—	2021年6月15日 ⁽²⁾	67,250	18,212	—	—	—	67,2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1年6月15日	26,900	—	—	—	—	26,900
本集團僱員	認股權	508,000	2015年9月7日 ⁽³⁾	—	5,184	—	—	—	508,000
	認股權	216,500	2016年4月28日 ⁽⁴⁾	—	5,320	29,250	—	—	187,250
	認股權	2,379,750	2016年7月29日 ⁽⁵⁾	—	5,558	465,500	76,250	—	1,838,000
	認股權	1,047,500	2017年2月2日 ⁽⁶⁾	—	3,626	272,000	—	—	775,500
	認股權	116,000	2017年2月22日 ⁽⁷⁾	—	3,610	116,000	—	—	—
	認股權	854,250	2017年6月14日 ⁽⁸⁾	—	3,902	523,250	—	—	331,000
	認股權	2,732,250	2017年8月3日 ⁽⁹⁾	—	3,686	1,048,000	—	—	1,684,2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644,500	2017年8月3日	—	—	—	—	644,500	—
	認股權	2,287,750	2017年10月10日 ⁽¹⁰⁾	—	4,400	267,500	—	—	2,020,2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415,000	2017年10月10日	—	—	—	—	415,000	—
	認股權	809,500	2018年2月1日 ⁽¹¹⁾	—	4,144	120,000	—	—	689,5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273,750	2018年2月1日	—	—	—	—	273,750	—
	受限制股份單位	6,933,639	2018年6月8日	—	—	—	631,875	6,301,764	—
	受限制股份單位	3,587,500	2018年7月31日	—	—	—	97,250	1,826,000	1,664,2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1,428,291	2018年10月10日	—	—	—	205,000	707,963	515,328
	受限制股份單位	1,553,842	2019年1月31日	—	—	—	99,098	828,180	626,564
	受限制股份單位	11,352,000	2019年6月14日	—	—	—	1,191,500	5,120,750	5,039,7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6,272,377	2019年8月2日	—	—	—	363,000	2,248,439	3,660,938
	受限制股份單位	1,309,948	2019年9月18日	—	—	—	50,000	642,898	617,0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3,012,518	2020年2月24日	—	—	—	1,297,452	1,004,569	710,497
	受限制股份單位	2,104,963	2020年3月16日	—	—	—	70,000	1,093,354	941,609
	認股權	2,741,339	2020年6月15日 ⁽¹⁾	—	19,940	—	1,774,589	—	966,7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12,843,074	2020年6月15日	—	—	—	1,196,536	2,818,463	8,828,075
	認股權	119,000	2020年9月15日 ⁽¹²⁾	—	18,660	—	—	—	119,0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4,062,023	2020年9月15日	—	—	—	272,318	768,993	3,020,712
	受限制股份單位	1,960,950	2020年12月15日	—	—	—	384,000	—	1,576,9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1,658,000	2021年3月15日	—	—	—	413,000	—	1,245,000
	認股權	—	2021年6月15日 ⁽²⁾	1,215,250	18,212	—	40,500	—	1,174,750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1年6月15日	18,153,300	—	—	1,552,000	—	16,601,3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1年9月15日	10,808,722	—	—	160,200	924,057	9,724,465
	認股權	—	2021年12月15日 ⁽¹³⁾	100,000	7,438	—	—	—	100,0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1年12月15日	2,459,900	—	—	97,000	—	2,362,900
	認股權	—	2022年3月15日 ⁽¹⁴⁾	750,000	4,240	—	—	—	750,0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2年3月15日	2,144,000	—	—	—	—	2,144,000
本公司聯屬公司之僱員	認股權	500,000	2020年6月15日 ⁽¹⁾	—	19,940	—	—	—	500,0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1,208,000	2020年6月15日	—	—	—	338,000	202,500	667,5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14,700	2020年9月15日	—	—	—	14,700	—	—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1年6月15日	238,900	—	—	—	—	238,9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1年9月15日	18,200	—	—	—	—	18,200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 (1) 於2020年6月12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20.65港元。
- (2) 於2021年6月11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17.90港元。
- (3) 於2015年9月4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5.02港元。
- (4) 於2016年4月27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5.23港元。
- (5) 於2016年7月28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5.55港元。
- (6) 於2017年2月1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3.59港元。
- (7) 於2017年2月21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3.62港元。
- (8) 於2017年6月13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3.92港元。
- (9) 於2017年8月2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3.63港元。
- (10) 於2017年10月9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4.01港元。
- (11) 於2018年1月31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4.09港元。
- (12) 於2020年9月14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18.76港元。
- (13) 於2021年12月14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7.35港元。
- (14) 於2022年3月14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為3.76港元。
- (15) 已授出的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設有不多於四年的特定歸屬時間表。
- (16) 緊接授予僱員的認股權獲行使當日之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按聯交所刊發日報表所示的每股收市價計算)為每股10.72港元。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使用二項式模式估計其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該模式要求本集團就輸入值（例如預期波幅、預期股息回報率、行使倍數、無風險利率及預期沒收比率）作出估計，因而有關估計存在主觀性及不確定因素。就股份獎勵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已授出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請參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及附註2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3月31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所持普通股及相關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於股份之總權益	佔本公司股本 概約百分比
朱順炎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股本衍生權益 ⁽¹⁾	4,889,750	0.04%
屠燕武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股本衍生權益 ⁽²⁾	1,170,150	0.01%
沈滌凡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股本衍生權益 ⁽³⁾	1,548,339	0.01%
（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附註：

- (1) 朱順炎先生實益持有9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並於其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之3,321,250份認股權及668,5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朱順炎先生於當中所涉及之3,989,75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屠燕武先生實益持有464,000股普通股，並於其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之212,250份認股權及493,9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彼於當中所涉及之706,15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沈滌凡先生實益持有951,889股普通股，並於其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之336,750份認股權及259,7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彼於當中所涉及之596,45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於阿里巴巴控股(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朱順炎先生	實益擁有人、股本衍生權益及 配偶權益 ⁽¹⁾	3,161,416*	0.01%
屠燕武先生	股本衍生權益 ⁽²⁾	8,000*	0.00%
沈滌凡先生 (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實益擁有人、股本衍生權益及配偶權益 ⁽³⁾	167,392*	0.00%
李發光先生 (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實益擁有人及股本衍生權益 ⁽⁴⁾	87,848*	0.00%

附註：

- (1) 該等權益指由朱順炎先生實益持有之2,120,696*股普通股或相關普通股及880,72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及由其配偶持有之160,000*股普通股或相關股份。
- (2) 該等權益指由屠燕武先生實益持有之8,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
- (3) 該等權益指由沈滌凡先生實益持有之85,656*股普通股或相關普通股及17,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及由其配偶持有之64,736*股普通股或相關股份。
- (4) 該等權益指由李發光先生實益持有之4,848*股普通股或相關普通股及83,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

* 阿里巴巴控股於2019年7月15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對其普通股進行一股拆分為八股的股份拆細(「股份拆細」)。股份拆細於2019年7月30日生效。因此，阿里巴巴控股已將其普通股與美國存託股份(「美國存託股份」)的比例從一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一股普通股，變更為一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八股普通股。阿里巴巴控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與普通股的比例也從一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一股普通股，變更為一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八股普通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2年3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已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要合約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章節披露者及因彼等作為阿里巴巴控股或其附屬公司之僱員（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資料」一節所披露）而於阿里巴巴集團成員公司與本公司之交易中擁有任何被視為重大之權益外，於回顧年度，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參與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之任何合約（不論是否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購買股份及債權證之安排

除「股份獎勵計劃」章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2022年3月31日，以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

好倉：

姓名／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3)	受控法團權益	8,596,939,415	63.60%
Perfect Advance Holding Limited	(1)(3)	實益擁有人	3,103,816,661	22.96%
	(1)(3)	一致行動人士	932,337,347	6.90%
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	(1)(3)	受控法團權益	4,036,154,008	29.86%
Innovare Tech Limited	(1)(3)	實益擁有人	932,337,347	6.90%
	(1)(3)	一致行動人士	3,103,816,661	22.96%
Yunfeng Fund II, L.P.	(1)(3)	受控法團權益	4,036,154,008	29.86%
Yunfeng Investment GP II, Ltd.	(1)(3)	受控法團權益	4,036,154,008	29.86%
Yunfeng Investment II, L.P.	(1)(3)	受控法團權益	4,036,154,008	29.86%
虞鋒先生	(1)(3)	受控法團權益	4,036,154,008	29.86%
馬雲先生	(1)(3)	受控法團權益	4,096,730,008	30.31%
Ali JK Nutritional Products Holding Limited	(1)(3)	實益擁有人	4,560,785,407	33.74%
Uni-Tech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2)	實益擁有人	777,484,030	5.75%
21CN Corporation	(2)	受控法團權益	777,484,030	5.75%
Pollon Internet Corporation	(2)	受控法團權益	777,484,030	5.75%
陳曉穎女士	(2)	受控法團權益	777,484,030	5.75%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 (1) Perfect Advance Holding Limited (「Perfect Advance」) 持有本公司3,103,816,661股股份，而Innovare Tech Limited (「Innovare」) 持有本公司932,337,347股股份。

Innovare與Perfect Advance於2018年10月12日訂立股東協議(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條而言構成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第317條協議」))，據此，Perfect Advance享有Innovare持有的本公司932,337,347股股份的優先購買權。

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 (「AIL」) 由阿里巴巴控股全資擁有。Innovare由Yunfeng Fund II, L.P.全資控制。Yunfeng Fund II, L.P.之普通合夥人為Yunfeng Investment II, L.P.，而Yunfeng Investment II, L.P.之普通合夥人為Yunfeng Investment GP II, Ltd.。Yunfeng Investment GP II, Ltd.由馬雲先生及虞鋒先生分別擁有40%及6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i) Yunfeng Fund II, L.P.、Yunfeng Investment II, L.P.、Yunfeng Investment GP II, Ltd.及虞鋒先生各自亦被視為透過Innovare擁有4,036,154,008股股份的權益；及(ii)馬雲先生被視為透過Innovare擁有4,036,154,008股股份的權益及通過其受控法團透過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擁有60,576,000股股份的權益。

Ali JK持有4,560,785,407股股份。Ali JK由阿里巴巴控股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阿里巴巴控股被視為透過Perfect Advance及Ali JK擁有合共8,596,939,415股股份的權益。

- (2) Uni-Tech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持有777,484,030股股份，並由21CN Corporation全資擁有。21CN Corporation由陳曉穎女士全資擁有之Pollon Internet Corporation全資擁有。
- (3)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後，Innovare與Perfect Advance於2022年5月20日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第317條協議。因此，Perfect Advance不再擁有Innovare持有的股份權益。

於同日，Innovare已向其所有具投票權股本之實益擁有人Yunfeng Fund II, L.P.之有限合夥人按彼等各自在Innovare中的配額比例作出實物分派(「分派事項」)。於分派事項後，Innovare不再擁有本公司具投票權股份5%或以上的須予公佈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0日之公告。

作為分派事項之一部分，Innovare將48,716,465股本公司股份分派予AIL。因此，於本年度報告日期，AIL擁有本公司合共3,152,533,126股股份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阿里巴巴控股被視為透過AIL、Perfect Advance及Ali JK擁有本公司合共7,713,318,533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2年3月31日，概無其他人士已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關連交易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以下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予以披露。

(a) 持續關連交易 — 雲計算服務協議

於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阿里健康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前稱阿里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阿里健康(中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與阿里雲計算有限公司(「阿里雲」)(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訂立經重續雲計算服務協議(「2022年雲計算服務協議」)，據此，阿里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各項雲計算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雲計算服務」)，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根據2022年雲計算服務協議，阿里健康(中國)應付阿里雲之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8百萬元(其後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3日之公告修訂為人民幣203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2年雲計算服務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139.6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4.6百萬元)。

於2022年3月30日，相同訂約方就阿里雲向本集團提供雲計算服務訂立經重續雲計算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雲計算服務框架協議」)，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70百萬元。

2022年雲計算服務協議及2023年雲計算服務框架協議讓本集團運用阿里雲提供之雲計算服務，從而確保其系統暢順運作及其多項互聯網保健解決方案穩定。

Perfect Advanc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兼關連人士。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最終股東，而阿里雲為阿里巴巴集團之成員公司。因此，阿里巴巴控股及阿里雲各自為Perfect Advance之聯繫人，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雲計算服務協議及2023年雲計算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b) 持續關連交易 — 委託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3月30日，Taobao Holding Limited（「淘寶控股」，連同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統稱「淘寶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與阿里健康科技（海南）有限公司（「阿里健康（海南）」）（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經重續委託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委託服務框架協議」），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據此，阿里健康（海南）同意就於天貓提供之若干產品或服務類目向淘寶集團提供商戶相關外包及增值服務（「委託服務」）（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0日之公告）。於2022年委託服務框架協議期限內應付本集團之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85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2022年委託服務框架協議收取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103.7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105.7百萬元）。

於2022年3月30日，淘寶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經重續委託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委託服務框架協議」），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據此，本集團同意於天貓向淘寶集團提供委託服務。於2023年委託服務框架協議期限內應付本集團之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85百萬元。

由於本集團一直發展自身的醫藥電商、互聯網醫療及智慧醫療業務，委託服務仍然屬於本集團現有技能，故根據2022年委託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委託服務框架協議收取之服務費仍為本集團之穩定收益增長來源之一。

由於淘寶控股為阿里巴巴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淘寶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為Perfect Advance之聯繫人，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委託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委託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c) 持續關連交易 — 平台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2月5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阿里巴巴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訂立經重續平台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平台服務框架協議」），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期限為一年，據此，阿里巴巴控股同意其相關主體（「阿里巴巴控股相關主體」）將向本集團提供多項平台服務（「平台服務」），而本集團將支付服務費，金額按照阿里巴巴控股相關主體運營之相關在線銷售平台不時修訂及發佈之相關協議和標準條款及條件（按適用者）計算。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95百萬元，經獨立股東於2021年3月2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2年平台服務框架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282.5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301.2百萬元）。

於2022年3月30日，相同訂約方就阿里巴巴控股相關主體向本集團提供平台服務訂立經重續平台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平台服務框架協議」），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60百萬元。

本公司相信，根據2022年平台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平台服務框架協議通過由阿里巴巴控股相關主體所營運之在線銷售平台營銷及銷售產品或服務，本集團將能夠接觸更多客戶並加深對客戶需求之了解，以促進醫藥及健康相關品類零售鏈上的產品流通，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

由於阿里巴巴控股控制阿里巴巴控股相關主體，因此阿里巴巴控股相關主體各成員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2022年平台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平台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d) 持續關連交易 — 代理協議

於2021年3月30日，杭州阿里媽媽軟件服務有限公司（「阿里媽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與阿里健康（香港）科技有限公司（「阿里健康（香港）」）（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經重續代理協議（「2022年代理協議」），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根據2022年代理協議，於2022年代理協議年期內，阿里健康（香港）（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同意轉介阿里健康（香港）及其附屬公司（「阿里健康集團」）之合約客戶購買，而阿里媽媽及／或其附屬公司（統稱「廣告商」，作為市場推廣服務供應商）同意向阿里健康集團之合約客戶提供於廣告商所提供市場推廣及品牌平台進行之各項市場推廣及廣告服務（「營銷服務」）。根據



董事會報告書

2022年代理協議，本集團將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收取之激勵費用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5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取之激勵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3.5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0.1百萬元）。

於2022年3月30日，阿里媽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與阿里健康（香港）（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就由阿里媽媽、其附屬公司及其聯屬公司向阿里健康集團之合約客戶提供營銷服務訂立經重續代理協議（「2023年代理協議」），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5百萬元。

通過與運營完善營銷平台的阿里媽媽及／或其聯屬公司訂立2022年代理協議及2023年代理協議，本集團相信可結合本集團之營銷資源為客戶提供更為多元化之選擇。同時，自阿里巴巴集團及其他營銷及推廣服務供應商收取激勵費用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收入，並將有利於本集團之長期發展。

由於阿里媽媽及／或其附屬公司／聯屬公司均為阿里巴巴控股之成員公司，其均為Perfect Advance之聯繫人，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代理協議及2023年代理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e) 持續關連交易 — 物流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2月5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杭州菜鳥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菜鳥」）（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訂立經重續物流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杭州菜鳥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菜鳥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多項物流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倉庫營運及倉儲服務、國內及國際配送服務、海關登記及清關服務、標準及特別包裝服務、倉儲及配送供應鏈管理服務以及其他增值及物流相關服務（「物流服務」），而本集團同意支付服務費。2022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之年期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2022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25百萬元，經獨立股東於2021年3月2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2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301.2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242.5百萬元）。

於2022年3月30日，相同訂約方訂立經重續物流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杭州菜鳥同意，菜鳥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物流服務及相關系統軟件服務，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50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書

由於本公司一直在線上銷售醫藥及健康相關品類產品，其需要具效率及可靠之物流服務，從而安全及迅速向其客戶交付產品。因此，本公司與杭州菜鳥訂立2022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以利用菜鳥集團的物流數據平台和全球配送網絡，為本集團的客戶提供高效、可靠的國內外一站式物流服務，以滿足他們的不同物流需求。

由於杭州菜鳥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菜鳥集團各成員公司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2022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f) 持續關連交易 — 共享服務協議

於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與阿里巴巴控股訂立經重續共享服務協議（「2022年共享服務協議」），據此，阿里巴巴控股將促使若干共享服務供應商（包括阿里巴巴控股、其控制的人士、受阿里巴巴控股共同控制之人士以及阿里巴巴控股指定之任何其他人士）（「阿里巴巴服務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若干共享服務（「共享服務」，包括辦公室物業共用及多項支援服務），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2022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之應付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70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2年共享服務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305.9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262.1百萬元）。

於2022年3月30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阿里巴巴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訂立經重續共享服務協議（「2023年共享服務協議」），據此，阿里巴巴服務供應商須向本集團提供共享服務，而本公司將促使若干服務供應商（包括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人士、受本公司共同控制之人士以及本公司指定之任何其他人士）（「阿里健康服務供應商」）向阿里巴巴集團提供若干共享服務，即人力資源及人員調動相關安排和報銷，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00百萬元（有關提供予本集團的共享服務）及人民幣50百萬元（有關提供予阿里巴巴集團的共享服務）。

本公司相信，訂立2022年共享服務協議及2023年共享服務協議將容許本公司更為善用阿里巴巴集團已經建設之成熟基建及覆蓋範圍，並促成阿里巴巴集團與本公司更好合作。

由於阿里巴巴控股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共享服務協議及2023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g) 持續關連交易 — 2021年至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

於2020年3月27日，浙江天貓技術有限公司（「天貓技術」）與浙江天貓網絡有限公司（「天貓網絡」，連同天貓技術統稱為「天貓主體」）及阿里健康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前稱杭州衡平信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阿里健康（杭州）」）訂立經重續框架技術服務協議（「2021年至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除非按照2021年至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條款另行終止，否則2021年至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年期自2020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根據2021年至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天貓主體應就藍帽子產品（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27日之公告）向阿里健康（杭州）提供有關天貓營運之若干基礎設施技術支援（「藍帽子技術服務」），並收取服務費。截至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以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各年，2021年至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之應付服務費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人民幣130百萬元及人民幣170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1年至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69.7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69.5百萬元）。

本公司認為有必要訂立2021年至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原因是天貓向本公司提供之技術支援及服務對容許相關商戶在天貓營運而言乃屬關鍵。

由於天貓主體為阿里巴巴集團之成員公司，故彼等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2021年至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h) 持續關連交易 — 框架技術服務協議

於2021年2月5日，天貓主體與阿里健康（杭州）及阿里健康（海南）訂立經重續框架技術服務協議（「2022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據此，天貓主體同意提供若干軟件技術服務（「軟件技術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軟件技術服務以及互聯網信息服務和二級域名，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2022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50百萬元，經獨立股東於2021年3月2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2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774.9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794.6百萬元）。

於2022年2月4日，相同訂約方訂立經重續框架技術服務協議（「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據此，天貓主體同意提供軟件技術服務，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00百萬元，經獨立股東於2022年3月2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認為有必要訂立2022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及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原因是天貓向本公司提供之技術支援及服務對容許相關商戶在天貓營運而言乃屬關鍵。

由於天貓主體為阿里巴巴集團之成員公司，故彼等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2022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及2023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並已根據上市規則分別於2021年3月29日及2022年3月2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i) 持續關連交易 — 淘寶框架技術服務協議

淘寶控股與本公司於2020年2月6日訂立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淘寶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除非各訂約方另行共同協定，否則淘寶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年期自完成購股協議翌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根據淘寶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淘寶控股及其附屬公司將就天貓及天貓國際上出售之若干類目之產品或服務（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6日之公告）向本公司提供有關該等平台運營的基礎設施技術支援，並收取服務費。截至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以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淘寶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之應付服務費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62百萬元、人民幣464百萬元及人民幣799百萬元，經獨立股東於2020年4月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延會上批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根據淘寶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約為人民幣259.8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177,900,000元）。

本公司認為有必要訂立淘寶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原因是淘寶控股及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之技術支援及服務對容許相關商戶在天貓及天貓國際平台營運而言乃屬關鍵。

Perfect Advanc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兼關連人士。Ali JK為阿里巴巴控股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及Ali JK之最終股東。淘寶控股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淘寶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獨立股東已於2020年4月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延會上根據上市規則批准（其中包括）淘寶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以及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j) 持續關連交易 — 支付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支付寶（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支付寶中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訂立經重續支付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支付寶中國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支付、結算及其他相關服務（「支付服務」），而本集團同意支付服務費。2022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之年期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2022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應付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7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2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65.2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66.1百萬元）。

於2022年3月30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支付寶中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及Alipay Singapore E-Commerce Private Limited（「支付寶新加坡」）訂立經重續支付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支付寶中國及支付寶新加坡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支付服務，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7百萬元。

作為本集團業務之一部份，本公司一直作為線上商戶在線上營銷及銷售產品或服務，而這需要具效率及可靠之支付服務。通過訂立2022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將能夠利用支付寶提供之支付服務，從而就其線上交易提供安全及實時付款。

Perfect Advanc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兼關連人士。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最終股東。由於阿里巴巴控股間接持有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浙江螞蟻小微金融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螞蟻金服」）33%之股權，且支付寶中國及支付寶新加坡均為螞蟻金服之全資附屬公司，螞蟻金服、支付寶中國及支付寶新加坡各為Perfect Advance之聯繫人，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支付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k) 關連交易 — 租賃協議

於2021年10月15日，阿里健康大藥房醫藥連鎖有限公司（「阿里健康醫藥連鎖」）與杭州傳賦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傳賦」）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據此，杭州傳賦同意將位於中國杭州臨平區塘栖鎮智啟街3號的阿里巴巴醫藥健康物流園之生產廠房及附屬設施（「該物業」）出租予阿里健康醫藥連鎖，期限由2021年11月30日起至2024年11月29日止為期三年。租賃協議期限內每年應付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總額（含稅）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8.5百萬元、人民幣29.7百萬元及人民幣30.9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應付之年度總額約為人民幣2.3百萬元。

透過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同意以市價按市價向杭州傳賦租用該物業，將該物業用作倉庫以儲存藥品、醫療器械及其他各種健康相關產品，從而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的供應鏈能力。隨著本集團醫藥自營業務的用藥諮詢轉化率不斷提高，本集團認為有必要擴展其倉儲能力，以維持本集團的服務效率，並促進本集團自營產品的分銷及銷售。此舉亦將使本集團能夠每次向供應商採購更多產品，提升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從而降低採購成本，提高盈利能力。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公司將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與租賃協議有關的使用權資產之價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4(1)條，訂立租賃協議將被視為本集團收購一項資產。

Perfect Advanc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兼關連人士。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最終股東，而杭州傳賦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杭州傳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I) 持續關連交易 — 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

於2021年3月26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杭州心選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杭州心選」）訂立經重續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2022年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本集團將於阿里巴巴集團不時運營之平台及店舖向阿里巴巴集團供應及／或採購多項產品，並將根據訂約方不時協定之標準協議和條款及條件提供其他相關服務（包括日常維護、庫存監控、定價、促銷活動及包裝）（「供應及採購產品和服務」），年期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2022年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9.5百萬元（有關供應產品）（其後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3日之公告修訂為人民幣110百萬元）及人民幣9.5百萬元（有關採購產品）。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所產生之採購總額約為人民幣0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10.1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2年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所產生之供應總額約為人民幣67.7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0.2百萬元）。

於2022年3月30日，相同訂約方就供應及採購產品和服務訂立經重續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2023年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40百萬元（有關供應產品）及人民幣9.5百萬元（有關採購產品）。

本公司相信，通過訂立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使本集團得以於或通過阿里巴巴集團運營之平台、店舖及分銷渠道採購產品及營銷及銷售產品，而這將能夠擴充其產品組合、拓寬其客戶基礎及採購來源，並產生更高銷量。

Perfect Advanc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兼關連人士。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最終股東，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杭州心選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杭州心選為Perfect Advance之聯繫人，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及2023年供貨及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m) 持續關連交易 — 廣告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2月5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阿里巴巴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訂立經重續廣告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廣告服務框架協議」），年期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據此，阿里巴巴集團已提供若干廣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在阿里巴巴集團支援之多個平台展示廣告（「廣告服務」），以換取廣告費，其將根據相關協議以及不時修訂及在阿里巴巴集團線上平台刊載之標準條款及條件計算。根據2022年廣告服務框架協議應付之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50百萬元，經獨立股東於2021年3月2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2年廣告服務框架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824.2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378.6百萬元）。

於2022年2月4日，相同訂約方就阿里巴巴集團向本集團提供廣告服務訂立經重續廣告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廣告服務框架協議」），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850百萬元，經獨立股東於2022年3月2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本集團相信，由阿里巴巴集團提供廣告服務及資源為有效營銷工具，將令本集團得以接觸更多客戶，並刺激本集團及其客戶產品之銷售。因此，本集團擬於日後分配更多資源於由阿里巴巴集團提供之廣告服務，並認為訂立2022年廣告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廣告服務框架協議將有助管理本集團之廣告服務採購。

Perfect Advanc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最終股東，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廣告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廣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並已根據上市規則分別於2021年3月29日及2022年3月2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董事會報告書

(n) 持續關連交易 — 軟件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淘寶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訂立軟件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軟件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淘寶集團提供若干軟件服務（包括電子商務平台維護相關軟件服務及配套支持服務（「軟件服務」），以便天貓及天貓國際（統稱「天貓平台」）若干軟件服務類別下之商家銷售產品及／或提供服務，年期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根據2022年軟件服務框架協議應付之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3百萬元（其後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3日之公告修訂為人民幣73百萬元）。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期間，根據2022年軟件服務框架協議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62.5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34.2百萬元）。

於2022年3月30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與淘寶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訂立經重續軟件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軟件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應向淘寶集團提供軟件服務，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96百萬元。

本公司相信，訂立2022年軟件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軟件服務框架協議將不僅使本集團能夠創造收入並更好地優化其作為阿里巴巴集團之醫療旗艦平台之資源，亦能為本集團提供營銷機會，以擴大其產品組合及拓展其客戶群。鑒於本公司之醫藥自營業務快速增長，這可使本集團進一步佔領市場份額。

由於阿里巴巴控股為淘寶控股之最終股東，淘寶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聯繫人並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軟件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軟件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o) 持續關連交易 — 口碑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3月30日，阿里健康(中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與口碑(上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口碑上海」)訂立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口碑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各訂約方(連同其各自的聯屬公司)同意推薦商家向另一訂約方(及其聯屬公司)提供醫藥保健產品及服務(「對手方平台服務類目」)，以便入駐該另一訂約方(及其聯屬公司)運營之平台。在此過程中，向另一訂約方推薦商家的訂約方須為商家提供(其中包括)宣傳服務、諮詢服務及技術支援以及業務發展服務，年期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2022年口碑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集團(作為服務接收方)應付之服務費及本集團(作為服務提供方)應收之服務費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百萬元及人民幣5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2022年口碑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集團(作為服務接收方)應付及本集團(作為服務提供方)應收之服務費總額分別為零及約人民幣0.6百萬元(2021年：分別為約人民幣27.0百萬元及零)。

本集團與口碑上海(及其聯屬公司)因運營各自的電商平台而各具實力及商家網絡。透過訂立2022年口碑服務框架協議，訂約各方將可實現各自商家網絡帶來的實力及資源互補，藉此共同發展、擴大及鞏固對手方平台服務類目下的商家群體，同時透過更廣泛的互補平台推出其產品及服務，為商家帶來更多商機及接觸終端用戶的渠道。與口碑上海及其聯屬公司建立合作關係，讓本集團能夠利用口碑上海及其聯屬公司的商家網絡，把握對手方平台服務類目下產品及服務需求不斷增加的增長機遇。

Perfect Advanc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最終股東，而口碑上海為阿里巴巴控股之合併實體。因此，口碑上海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口碑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p) 持續關連交易 — 溯源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3月30日，阿里健康(香港)與淘寶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淘寶中國」)訂立經重續溯源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溯源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淘寶中國及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提供溯源服務，年期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2022年溯源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應付服務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百萬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2022年溯源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1.6百萬元)。

根據2022年溯源服務框架協議向淘寶中國提供溯源服務使本集團得以進一步利用於開發產品溯源平台方面之過往累積技術及營運經驗，從而增加其收益來源及加強其營運效率。

Perfect Advanc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兼關連人士。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最終股東。由於淘寶中國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淘寶中國為Perfect Advance之聯繫人，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溯源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推行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根據有關框架協議項下的定價政策或機制進行持續關連交易。專門內部審核職能對內部監控程序是否充足和有效進行獨立評核，同時審閱所有關連交易。內部審核職能的所有審核結果已提交董事，以便董事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有關持續關連交易(i)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較佳條款；及(iii)根據規管交易之相關協議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而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彼等對本集團進行上文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董事會報告書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與其關聯方進行任何重大交易。

董事於年內已審閱本集團的有關關聯方交易。就關聯方交易而言，該等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關於該等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關連交易規定。董事並無發現任何交易為須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關連交易，惟本報告披露者除外。

合約安排

概覽

本集團業務涉及提供經營性互聯網信息服務，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須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ICP許可證」），方可提供該等服務（「受限制業務」）。由於現行之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外商投資涉及提供經營性互聯網信息服務等業務，本集團與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即弘雲久康數據技術（北京）有限公司（「弘雲久康」）及阿里健康河北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阿里健康河北」，連同弘雲久康統稱為「該等營運公司」），訂立一系列結構性合約，據此，本公司取得該等營運公司所經營業務之有效控制權及所產生之全部經濟利益，而該等營運公司則持有ICP許可證及經營受限制業務。於2020年4月25日重組合約安排（詳情如下）前，本集團已透過於2020年年報披露之一系列結構性合約，取得該等營運公司所經營業務之有效控制權及所產生之全部經濟利益。自2020年4月25日起，合約安排乃受下文詳述的結構性合約（定義見下文）所規管。

重組合約安排

於2020年4月25日，蔣芳及金建杭與北京久康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久康寶」）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蔣芳及金建杭各自同意分別轉讓於各自該等營運公司之50%及50%股權予北京久康寶，總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元及人民幣5,001,000元。股權轉讓後，該等營運公司均由北京久康寶擁有全部股權。北京久康寶由杭州寶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杭州寶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杭州橙寶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杭州熹寶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均由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之五名人士組成的群體擁有）分別擁有50%及50%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

於同日，北京久康寶（作為該等營運公司各自的新註冊擁有人（「註冊擁有人」）已就該等營運公司訂立一系列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據此，本公司繼續維持有效控制權並收取該等營運公司所經營各項業務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而該等營運公司則持有ICP許可證並經營受限制業務（「合約安排」）。有關結構性合約及合約安排條款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重組合約安排旨在與本集團分散相關風險的策略保持一致。該等營運公司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現金流量透過結構性合約及合約安排併入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而該等營運公司亦被視為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界定之間接附屬公司。

(a) 該等營運公司及其各自的註冊擁有人之詳情

於2022年3月31日，該等營運公司及其各自的註冊擁有人之詳情如下：

營運公司名稱	註冊擁有人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弘雲久康	北京久康寶佔100%	人民幣40,000,000元	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及投資控股
阿里健康河北	北京久康寶佔100%	人民幣10,000,000元	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及投資控股



董事會報告書

於2022年3月31日，弘雲久康之附屬公司載於下表。於2022年3月31日，阿里健康河北並無任何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控股公司	擁有權	主要業務
阿里健康(海口)智慧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暫無營業
阿里健康(海南)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網絡醫院服務
阿里健康(海南)遠程醫療中心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經營線下醫療機構
杭州弘雲康晟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投資控股及資產管理
阿里健康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提供健康相關互聯網信息服務
阿里健康網絡醫院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網絡醫院服務
重慶扁鵲健康數據技術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90%	健康相關技術服務
阿里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
久寶星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提供電商營銷服務
杭州康淘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健康相關互聯網信息服務
北京紫宸正陽科技有限公司	弘雲久康	100%	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



董事會報告書

(b) 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

於2022年3月31日，就合約安排訂有兩項結構性合約：

- (i) 就弘雲久康而言，訂約方為阿里健康(中國)(前稱阿里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弘雲久康(作為營運公司)及北京久康寶(作為註冊擁有人)(倘適用)；及
- (ii) 就阿里健康河北而言，訂約方為阿里健康(中國)(作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阿里健康河北(作為營運公司)及北京久康寶(作為註冊擁有人)(倘適用)。

上述各項結構性合約均包括大致相似之條款。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獨家服務協議

根據獨家服務協議，相關營運公司同意就與相關營運公司業務有關在適用中國法律允許範圍內的技術支持及諮詢服務(「技術服務」)委聘阿里健康(中國)作為其獨家供應商，並由相關營運公司支付服務費。服務費乃參考技術服務之實際內容及商業價值釐定，阿里健康(中國)可(經雙方協定)調整服務費金額。除非中國法律及法規另有規定及受獨家服務協議項下限制之規限，否則阿里健康(中國)將對阿里健康(中國)或相關營運公司在根據相關獨家服務協議提供服務之過程中所開發之工作成果之任何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版權、專利、技術秘密及商業秘密)享有獨家專有權。各獨家服務協議之期限為20年，除非阿里健康(中國)另行通知，否則各獨家服務協議將於期滿後自動續期一年。倘阿里健康(中國)或相關營運公司之營業期期滿，相關獨家服務協議將於期滿前終止。



董事會報告書

(2) 借款協議

根據借款協議，阿里健康(中國)同意向相關註冊擁有人提供免息貸款，僅用於向相關營運公司注資且未經阿里健康(中國)同意相關借款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作為對獲提供貸款之回報，註冊擁有人同意與阿里健康(中國)訂立股權質押協議，以質押其於相關營運公司之全部股權作為擔保。相關借款協議項下各貸款之期限為20年，自生效日期起計，或為直至阿里健康(中國)或相關營運公司之營業期期滿之期間(以較早者為準)。註冊擁有人須於期限到期時或阿里健康(中國)可能全權酌情釐定之任何較早時間償還貸款。在該等情況下，除非適用法律及法規另行禁止，否則阿里健康(中國)或其指定人士有權以貸款等額代價收購相關註冊擁有人於相關營運公司持有之全部股權。一旦相關營運公司之股權轉讓予阿里健康(中國)，註冊擁有人須放棄任何優先購買權。貸款所產生之任何稅項將由註冊擁有人與阿里健康(中國)按照適用中國法律承擔。

(3) 股權質押協議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註冊擁有人同意將彼等各自於相關營運公司之全部股權質押予阿里健康(中國)作為擔保權益，以保證註冊擁有人履行合約義務及支付未償還貸款。除非阿里健康(中國)存在故意或重大過失，否則阿里健康(中國)毋須就質押權益之任何價值減少承擔任何責任，而註冊擁有人無權就有關價值減少向阿里健康(中國)索償。然而，倘質押權益之價值減少可能損及阿里健康(中國)之權利，或於發生違約後，阿里健康(中國)可代表註冊擁有人拍賣或出售質押權益，並將所得款項用於償還貸款或將有關款項存入阿里健康(中國)之當地公證處。營運公司所涉之質押將於向主管部門完成登記後開始生效，並於註冊擁有人及相關營運公司依照相關結構性合約悉數履行所有合約義務及全數償還全部未償還貸款前一直有效。於質押期內，未經阿里健康(中國)事先書面同意，註冊擁有人不得就相關營運公司之股權設立或同意設立任何新質押或其他擔保，亦不得轉讓或轉移相關營運公司之任何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

(4)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根據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註冊擁有人不可撤回地委託阿里健康(中國)之指定人士(為中國公民)作為其受託人，代其行使一切權利處理與其作為相關營運公司股東之權利相關之事宜，包括但不限於：(a)作為相關註冊擁有人之代表出席相關營運公司之股東會；(b)於股東會上行使對決議案之股東投票權，包括但不限於指派及任命董事及須由股東任命之其他高級管理層；(c)股東根據相關組織章程文件決定或執行之其他事項；及(d)當相關註冊擁有人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出售或轉讓其全部或部分股權時簽署相關文件。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之有效期為20年，除非阿里健康(中國)另行通知，否則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將於期滿後自動續期一年。倘阿里健康(中國)或相關營運公司之營業期期滿，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將於期滿前終止。

(5) 獨家購買權協議

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註冊擁有人同意不可撤回地、無條件及獨家授予阿里健康(中國)獨家購買權，以便阿里健康(中國)可選擇在當時適用之中國法律允許範圍內自行或透過彼等之指定人士向註冊擁有人購買相關營運公司之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及／或全部或任何資產。倘阿里健康(中國)行使任何購買權，相關股權及資產之轉讓價須分別與註冊資本及資產淨值相一致，或符合當時適用之中國法律規定之法定最低價格(視情況而定)。根據適用之中國法律，註冊擁有人須將其就轉讓相關營運公司之股權及資產而收取的所有代價或因相關營運公司解散或清盤而產生的任何所得款項或以註冊擁有人身份收取的任何股息或分派(經扣除適用稅項及政府收費)轉讓予阿里健康(中國)或其指定人士。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未經阿里健康(中國)事先書面同意，註冊擁有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抵押或處理相關營運公司之任何資產(惟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除外)或相關營運公司業務或收入之法定或實益權益，不得允許就此設立任何擔保權益，亦不得允許變更相關營運公司之註冊資本或將相關營運公司與任何其他實體合併。獨家購買權協議將於訂立日期起生效，並於相關營運公司之全部股權及資產根據相關獨家購買權協議之條款合法轉讓予阿里健康(中國)或其指定人士時終止。



董事會報告書

(c) 受合約安排規限之收入及資產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擴大於該等營運公司項下經營之投資及業務規模，而透過該等營運公司產生之收入及持有之資產已開始構成本集團總收入及資產之重大部分。下表載列該等營運公司所涉之(i)收入及(ii)資產(根據合約安排併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	
	收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佔本集團比例%)
弘雲久康	394,563	1,730,941
	1.92%	9.01%
阿里健康河北	—	83,570
	0%	0.44%

(d) 採用合約安排之理由

根據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商於提供經營性互聯網信息服務的實體之持股比例不得超過50%。此外，根據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在上述外商擁有權限制的規限下，提供經營性互聯網信息服務之實體之主要外商投資者亦須具備經營增值電信業務方面之良好業績及經驗。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不符合相關資格條件，故本公司及其任何離岸附屬公司均不具備向任何政府主管當局申請設立外商投資電信企業並取得ICP許可證以經營受限制業務之資格。本公司之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合約安排並無違反適用之中國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書

(e) 合約安排相關風險及本集團之風險減緩措施

本公司之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本公司，儘管合約安排並無違反適用之中國法律及法規，但在目前適用之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之闡釋及應用方面仍存在不確定性。因此，本集團認為合約安排涉及以下風險：

- 倘中國政府裁定，允許本公司合併經營受限制業務之該等營運公司之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現金流量之合約安排並不符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可能會面臨處罰，繼而可能對本公司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根據中國法律，合約安排之若干條款可能無法強制執行；
- 就控制該等營運公司而言，合約安排之效果可能不及權益擁有權；
- 如該等營運公司或註冊擁有人無法依照合約安排履行彼等之責任，可能導致本公司需承擔額外開支及投入大量資源以執行有關安排，令本公司暫時或永久失去對受限制業務之控制及無法取得有關業務之收入；
- 註冊擁有人可能與本公司存有潛在利益衝突，繼而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如阿里健康(中國)或該等營運公司成為破產或清盤程序之對象，可能導致本公司無法使用及享有若干重要資產，繼而可能對本公司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
- 本公司在行使購買權收購該等營運公司之股權時，或會受到若干限制，而轉讓擁有權可能會產生巨額開支。

鑒於合約安排涉及之監管風險，本集團密切留意中國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方面之最新發展。本集團會於有關方面出現任何變動或最新情況時尋求專業法律意見，並處理合約安排所產生之特定問題。本集團定期檢討合約安排並定期評估該等營運公司之財務狀況。



董事會報告書

(f) 外商擁有權限制規定之重大變動

本集團實施合約安排純粹為遵守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項下之外商擁有權限制。除已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合約安排及／或採納有關合約安排之情況並無其他重大變動，由於導致採納合約安排之監管限制未予撤銷，故合約安排並無獲解除。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以董事為受益人之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時生效並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有效。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對之法律行動辦理及投購適當保險。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以下董事已聲明彼於以下業務(董事獲委任為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權益之業務除外)持有權益，而該等業務被視為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於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10月13日期間(「有關期間」)，前非執行董事吳泳銘先生(「吳先生」)為杭州圓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控股股東。杭州圓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為以下公司之主要股東或股東之一：經營醫療保健系統及數據服務平台之公司Choice Technology Inc.、經營在線醫生轉介平台之公司北京惠福康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經營在線臨床研究平台之公司上海妙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醫院及其他醫療數據整理技術方案之公司曜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提供母嬰領域醫患管理工具及營銷平台服務之公司翎醫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從事健康險第三方服務之公司上海易雍健康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從事經營醫檢資源互聯網平台之公司杭州雲呼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從事經營企業智能平台之公司來未來科技(浙江)有限公司、提供科技智能康復設備及智慧康復解決方案之公司上海傅利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從事AI驅動的藥物發現以及提供藥物篩選外包服務之公司neoX Biotech Inc.、提供計算藥物發現軟件服務以及新材料設計和研究之公司北京深勢科技有限公司、從事研發和製造新型三類醫療介入器械之公司北京華脈泰



董事會報告書

科股份有限公司。此等公司直接或透過其附屬公司或聯繫人或以其他形式之投資，進行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

鑒於吳先生於有關期間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且並無參與本集團日常營運，故董事相信吳先生持有上述公司的權益不太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吳先生確認其全面知悉並已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誠信責任，以避免利益衝突。如發生任何利益衝突的情形，吳先生將不會參與討論、參與決策過程，並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此外，吳先生亦自願訂立日期為2015年9月17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同意採取若干措施盡量減少本公司與吳先生擁有權益的若干基金所投資的業務之間的潛在競爭。不競爭契據自不競爭契據日期起計有效，直至以下事件或情況中較早發生者為止：

- (a) 相關基金完成清盤，惟倘籌集任何繼任基金，則該日期延遲至(i)所有繼任基金完成清盤及(ii)吳先生無意籌集任何額外繼任基金；或
- (b) 吳先生不再為董事或不再於本公司擔任須對本公司履行誠信責任之職務。

本公司相信不競爭契據有足夠措施可監察及提供機會處理吳先生收購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的任何權益。本公司謹此強調，董事會獨立於上述實體之董事會，並向全體股東負責。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克盡己職，對董事會之決策提供舉足輕重之意見，因此本集團能夠按公平原則與吳先生擁有權益之上述實體各自獨立經營本身之業務。

除已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根據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概無董事被視為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亦不涉及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會報告書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獲得任何稅項減免。股東如對購買、持有、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有關股份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顧問。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至少有25%由公眾持有。

核數師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董事委任以填補由此產生之臨時空缺。自此，並無其他核數師變動。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朱順炎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

2022年5月25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資料

執行董事

朱順炎先生，51歲，於2020年3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朱先生現為阿里巴巴合夥人，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阿里巴巴控股（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代表八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創新業務事業群總裁。自2020年5月起，彼亦為美年大健康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044）（「美年大健康」）之董事。於加入阿里巴巴集團前，朱先生於2003年創辦武漢迅彩科技公司。彼於2007年加入UC瀏覽器創業團隊，出任高級副總裁，並負責UC瀏覽器的市場推廣及商業化體系搭建。UC瀏覽器業務於2014年6月被阿里巴巴集團所收購。其後，朱先生曾擔任(i)阿里媽媽事業部總裁（阿里媽媽乃阿里巴巴集團於中國營運的領先大數據營銷平台）；(ii)UC瀏覽器總裁；(iii)阿里巴巴集團大文娛新媒體業務總裁，分管UC瀏覽器營業部、阿里音樂及創新業務；及(iv)智能信息事業群總裁。朱先生於1993年自中國燕山大學計算系獲得理學士學位。彼於1996年自中國華中理工大學計算機軟件專業獲得碩士學位。

沈滌凡先生，43歲，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任本公司首席運營官。彼自2020年3月起出任阿里巴巴控股董事會主席特別助理。沈先生於2018年3月至2020年3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在本公司的上一個任期之前，沈先生自2012年3月起出任阿里巴巴集團阿里巴巴全球速賣通事業部總經理，帶領了阿里巴巴全球速賣通迅速拓展，擴大了阿里巴巴集團海外品牌影響力。沈先生於2004年加入阿里巴巴集團，曾擔任若干職位，包括擔任B2B產品運營相關崗位，及阿里巴巴集團安全部、廣告產品等部門職位。沈先生持有煙台大學計算機學士學位。沈先生亦擔任阿里巴巴集團之顧問。

屠燕武先生，44歲，自2020年4月起至今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負責整體財務管理及本集團之策略制定與實施。在此之前，屠先生曾於2019年9月至2020年3月擔任本集團資深財務總監，於2018年10月至2019年8月獲外派貴州一樹連鎖藥業有限公司出任首席財務官及高級副總裁。在加入本集團前，屠先生曾於2015年12月至2018年9月擔任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藥明康德」）財務總監，當時領導會計及報告團隊參與WuXi PharmaTech (Cayman) Inc. 在紐約證券交易所退市至藥明康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的整個過程。於2008年4月至2015年4月期間，屠先生在通用汽車不同部門擔任多個財務職位，包括負責亞太地區的特別項目，並於北美地區擔任財務報告及管理職位。屠先生亦擁有超過五年的審計經驗，在上海安達信及普華永道任職時領導審計團隊負責不同行業的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項目。屠先生於2001年6月獲復旦大學頒發經濟及商業管理文學士學位，現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資料

非執行董事

李發光先生，46歲，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3月至2021年12月期間，彼曾於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亞博科技」）（股份代號：8279）擔任非執行董事。亞博科技為本公司之聯屬公司及阿里巴巴控股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李先生於2016年2月加入阿里巴巴集團，現為阿里巴巴控股的高級財務總監。李先生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經驗。在加入阿里巴巴控股之前，李先生於2012年5月至2016年2月在奧的斯機電電梯有限公司（前稱西子奧的斯電梯有限公司）擔任財務分析總監及區域財務總監。在此之前，彼曾任職於戴爾（中國）有限公司約七年，彼最後擔任之職位為高級財務經理。彼於1998年6月獲南開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12月獲拉夫堡大學金融及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彤先生，55歲，於2014年5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先生現任易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戰略官。羅先生積逾二十年零售運營及管理工作經驗。彼於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前，曾任沃爾瑪杭州分公司浙江省區域總經理、中國海王星辰連鎖藥店有限公司運營副總裁及發展副總裁、通靈珠寶股份有限公司運營副總裁及廣州醫藥有限公司零售發展總經理。羅先生於廣州市財貿管理幹部學院取得工商管理文憑，並於廣東社會科學大學取得英文學業文憑。

黃敬安先生，69歲，於2014年5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現任於2019年7月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7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在2010年10月至2013年11月期間，黃先生曾擔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0）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黃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有逾30年經驗。黃先生於1979年10月加入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於1993年1月獲選為合夥人。自2005年起，彼為華中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管理合夥人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中國公司管理委員會成員，直至彼於2010年退休。黃先生自2013年9月至2016年8月擔任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實務（會計學）教授，及亦自2002年至2010年擔任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兼任教授。黃先生於1998年至1999年為香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主席，自1999年至2005年擔任ACCA全球理事會成員。自2003年至2004年，黃先生亦為ACCA首位非歐洲裔之全球主席。黃先生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ACCA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成員。黃先生於1978年12月自英國布拉德福德大學（University of Bradford）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於1978年榮獲Binder Hamlyn獎，為財務管理的最佳學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資料

黃一緋女士，49歲，於2019年6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女士目前為百奧維達基金之普通合夥人。黃女士在美國及香港擁有逾20年投資銀行經驗。於加入百奧維達前，彼曾擔任摩根大通亞洲醫療健康投資銀行主管。於其任職於投資銀行期間，黃女士的客戶包括亞太區之公司及投資者以及全球跨國公司及機構投資者，覆蓋範疇包括醫療行業之全產業鏈，當中包括醫藥、生物科技、醫療科技及服務。彼曾為多項跨境併購及不同階段的集資交易提供意見。黃女士為聯交所生物科技諮詢小組成員，並為香港科學園公司生物醫藥科技培育計劃評審委員會成員。黃女士持有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公司秘書

李惟欣女士，於2020年8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並於2022年6月30日辭任。李女士於法律領域積逾10年工作經驗。於2015年12月至2018年12月期間，彼於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56)擔任高級法務總監。於2008年至2015年期間，彼亦曾任職於多間國際律師行之香港辦事處。李女士取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士學位及法律深造文憑(法律專業共同試)，並獲得英格蘭及威爾斯執業資格。彼於2007年獲認許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現為香港律師會會員。於報告期內，李女士並無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秦嘉欣女士，於2022年6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有關秦女士履歷資料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之公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各董事(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在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有關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詳情，請參閱「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此外，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董事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董事之任何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公司深信有效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權益與提升股東價值之基本要素，因此致力持續達致並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事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自2022年1月1日起已重新編號為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朱順炎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自2020年3月16日起生效。於加入本集團後，朱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之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以及為本集團的業務管理及運營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董事認為，由朱先生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最為適宜，乃因彼等認為此舉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令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具成效及效率。董事會亦認為，現時安排之下的權力與權限平衡不會受到損害，且有關係構將讓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制定並執行決策。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於合適及適當時基於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考慮區分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

守則條文第C.1.2條（自2022年1月1日起已重新編號為企業管治守則第D.1.2條）規定，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詳細載列有關本公司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發展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足以讓董事會整體及每位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十三章所規定的職責。本公司按公司業務需要及情況，不定時向董事會提供最新的業務資料及召開特別董事會會議以商討重大業務或管理事項，讓董事及董事會整體均能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

組成

於2022年3月31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即朱順炎先生、沈滌凡先生及屠燕武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發光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羅彤先生、黃敬安先生及黃一緋女士。各董事之姓名及履歷詳情於本報告第61至63頁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書

沈滌凡先生及李發光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吳泳銘先生及徐宏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一年，而彼等之任期均可自動重續一年，各任期自彼等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計，除非本公司分別根據委任函條款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予以終止。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體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而寶貴之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有助董事會有效及高效地履行其職能。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任職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指引，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彼獨立於本公司，而本公司亦認為彼等屬獨立人士。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於各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全體董事之三分之一須輪值退任。除已披露者外，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其他成員或高級管理層及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職能

董事會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制定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重大資本投資及股息政策，監管及檢討內部監控，制定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確保有效管治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評估及管理重大環境及社會風險，監督管理層之表現，以及檢討本集團是否具備充足資源。

獨立非執行董事憑藉其獨立判斷於董事會內擔當重要角色，其意見對董事會之決策舉足輕重。彼等就本公司之策略、表現及監控事宜方面帶來公正意見。

本公司認為完善合時之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十分重要，董事會於落實與監察內部財務監控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書的披露資料。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朱順炎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自2020年3月16日起生效。此舉並無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自2022年1月1日起已重新編號為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該條文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加入本集團後，朱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之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以及為本集團的業務管理及運營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董事認為，由朱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較為適宜，乃因彼等認為有關安排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令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具成效及效率。董事會亦認為，現時安排之下的權力與權限平衡不會受到損害，且有關架構將讓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制定並執行決策。董事會將定期進行檢討，並於合適及適當時基於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考慮區分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



企業管治報告書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曾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已準時向全體董事發出議程及隨附之董事會文件。未能親身出席之董事可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與會議。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個別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會議次數／合資格出席會議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朱順炎先生(主席)	1/1	1/1	7/7	不適用	不適用	2/2
沈滌凡先生 (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不適用	1/1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屠燕武先生	1/1	1/1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李發光先生 (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不適用	1/1	4/5	不適用	1/1	不適用
吳泳銘先生 (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	1/1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不適用
徐宏先生 (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	1/1	不適用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彤先生	1/1	1/1	7/7	3/3	不適用	2/2
黃敬安先生	1/1	1/1	7/7	3/3	2/2	2/2
黃一緋女士	1/1	1/1	7/7	3/3	2/2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培訓

每位新任董事在接受委任時均獲得本公司提供培訓，以確保彼等適當瞭解本公司的業務，並知悉彼等作為董事在適用法律及法規方面之職責。

根據守則條文第A.6.5條(自2022年1月1日起已重新編號為企業管治守則第C.1.4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持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下列董事均已透過參加研討會或自學有關企業管治、法規及業務主題之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執行董事

朱順炎先生	參加研討會及自學
沈滌凡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參加研討會及自學
屠燕武先生	參加研討會及自學

非執行董事

李發光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	參加研討會及自學
吳泳銘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	參加研討會及自學
徐宏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	參加研討會及自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彤先生	參加研討會及自學
黃敬安先生	參加研討會及自學
黃一緋女士	參加研討會及自學

董事委員會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相關守則條文，設有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包括黃一緋女士(主席)、吳泳銘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辭任)、李發光先生(於2021年10月13日獲委任)及黃敬安先生，並訂有明確的職權範圍，明確界定其授權及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書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

- (a) 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為制訂薪酬政策確立正式兼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b)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包括實質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款項，並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c) 參照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之薪酬建議；及
- (d) 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並在若干授權下不時生效之任何股份獎勵計劃，代表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任何建議授出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曾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董事之薪酬及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11月24日採納之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進行討論並提供建議。

審核委員會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包括黃敬安先生（主席）、羅彤先生及黃一緋女士，並訂有明確的職權範圍，明確界定其授權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

- (a) 審議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有關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之任何問題；
- (b)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之性質與範疇；
- (c) 在向董事會提交半年及年度財務報表前先審閱該等財務報表；
- (d) 討論中期及末期審核中所產生之問題及保留意見，以及核數師希望討論之任何事宜；
- (e)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之函件及管理層之回應；
- (f) 審閱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
- (g) 審閱內部審核職能，確保與外聘核數師之協調，並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具備充足資源及於本公司內享有適當地位；



企業管治報告書

- (h)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及
- (i) 審議內部調查之重要發現及管理層之回應（如有）。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曾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財務報表、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事項、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計劃，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相關推薦建議供其審批。

於回顧年內，專門內部審核職能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分析及獨立評核。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朱順炎先生（主席）、羅彤先生及黃敬安先生，並訂有明確的職權範圍，明確界定其授權及職責。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並就董事會之任何建議變動提供推薦建議，以補充本公司之公司策略；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就挑選獲提名人士出任董事職務進行遴選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c)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d)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特別是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曾舉行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已物色及提名合資格人士獲委任為額外董事或填補可能出現的董事會空缺、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審閱退任時間表、就董事退任及膺選連任作出推薦建議及審閱董事會之組成、人數及多元化。



企業管治報告書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當中載列提名及委任董事之標準和流程。以下為提名委員會就遴選及推薦候選人出任董事職務所採納之提名程序以及有關流程和標準。

遴選標準

提名委員會應於評核及遴選候選人出任董事職務時考慮下列標準：

- 品格及誠信；
- 與本公司之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之資質，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下之多元化範疇；
- 就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採納之任何可計量目標；
-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擁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以及有關候選人經參照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會否被視為獨立；
- 候選人在資質、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之任何潛在貢獻；
- 願意並有能力投入充裕時間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之職責；及
- 適合本公司之業務及繼任計劃，且(倘適用)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可能不時就提名董事及繼任計劃採納及／或修訂之任何其他觀點。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提名程序

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訂有董事提名相關程序，詳情如下。

(a) 委任新董事

提名委員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須於接獲任何候選人提名後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應按上述遴選標準評核有關候選人，以確定有關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出任董事職務。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職務。就由股東提名在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之任何人士而言，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按上述相同的遴選標準評核有關候選人，以確定有關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出任董事職務，且(倘適合)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選舉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董事會應就其推薦候選人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有關之所有事宜擁有最終決定權。

(b)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經董事會提名在股東大會上參與重選。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審閱退任董事對本公司之整體貢獻及服務、其於董事會之參與水平及表現，並確定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上述遴選標準。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隨後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重選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成員及員工多元化

董事會已採納載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法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自2014年6月19日起生效。董事會認為可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有董事會委任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提名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討論任何所需修訂，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供審議及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2022年3月31日，董事會由六名男性及一名女性組成，而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除外）由1,053名男性及796名女性組成。在本集團的1,849名全職僱員之中，男性及女性員工比例為約1.32：1。董事會認為董事會、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在性別上均為多元化。目前，本公司尚未就實踐有關董事會成員及本集團員工的多元化政策（包括性別多元化）制定任何可計量目標。然而，本公司將會不時考慮及檢討有關多元化政策（包括性別多元化）並制定任何適用可計量目標。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買賣本集團之證券。在回應本公司具體查詢時，全體董事（包括現任董事及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曾擔任董事的前任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證券交易時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公司秘書

李惟欣女士辭任公司秘書以專注於阿里巴巴集團的其他商業事務，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而本公司於同日委任秦嘉欣女士為公司秘書。

李惟欣女士確認彼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格、經驗及培訓要求。

核數師之酬金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審核及非審核服務酬金分別約為人民幣3,470,000元及人民幣2,323,000元。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向本集團提供之非審核服務為有關中期業績之審閱服務、持續關連交易之有限核證服務、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評核之其他專業服務、稅務審閱服務及轉讓定價審閱服務。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負責確保本集團維持健全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以確保本集團營運之成效及效率，藉以達成其既定企業目標、保障本集團資產、提供可靠之財務申報以及遵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亦負責對財務申報之內部監控是否充足以及披露監控和程序是否有效，作出適當之聲明。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該等制度是否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之責任亦包括審查本集團風險管理制度之有效性，確保風險管理監控健全有效，務求時刻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集團之資產。就此而言，董事會於2016年11月23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履行其監控及監察本公司風險管理之職責。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審閱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並認為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a)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行之有效；(b)本集團已採納必要監控機制以監察及改正不合規事宜；及(c)本集團已妥為遵守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企業管治守則規定。

股東溝通政策

目的

1. 本政策旨在確保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包括一般投資人士，均可便捷、平等及適時地取得既全面及容易理解之本公司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概況)，一方面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利，另一方面可讓股東及投資人士與本公司積極溝通。董事會定期檢討本政策是否有效。

溝通策略

公司網站

2. 本公司透過登載於其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lihealth/>之公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與其股東進行溝通。網站上之資料會定期更新。
3. 本公司向聯交所發佈之資料亦會隨即登載在聯交所網站。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說明文件等。

股東大會

4. 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如未能出席大會，可委派代表代彼等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5. 本公司會監察及定期檢討股東大會之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更改，以確保切合股東需要。
6. 董事會成員(特別是董事會主席或董事會各委員會主席或彼等之代表)、適當之管理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企業管治報告書

經審閱本公司股東溝通政策之實施及有效性後，基於該政策已提供有效渠道供股東、潛在投資者及本集團其他持份者向本公司表達意見，且本公司於年內已遵從上述該政策的原則及所要求的措施，董事會認為該政策及其實施具有有效性。

股東私隱

本公司深明股東私隱之重要性，除非法律要求，否則未得股東同意，不會披露其資料。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於遞呈請求當日持有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10%之股東，隨時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請求所指明之任何事務。

請求者須於請求內列明大會之目的及彼等之聯絡詳情，並加以簽署及遞交至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註明公司秘書收。

股東特別大會應在遞交請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在該請求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者或當中佔總投票權超過50%之任何請求者，可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公司法」）第74(3)條之規定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如此召開之任何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遞交請求起三個月期滿後舉行。

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之程序

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投票之全部股東之總投票權不少於5%之股東或不少於100名股東，可提呈表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一項決議案之書面要求，或就於特定股東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所述事項或處理之事務作出不超過1,000字之陳述。

請求者須簽署書面要求或陳述，並在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前六個星期（倘為須發出決議案通知之請求）或不遲於股東大會前一個星期（倘為任何其他請求）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註明公司秘書收。



企業管治報告書

倘書面要求符合程序，公司秘書會要求董事會將決議案列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視情況而定），以傳閱股東大會陳述，惟請求者須支付由董事會合理釐定之金額，有關金額須足以應付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送達決議案通知及／或向彼等傳閱相關請求者所提呈陳述之開支。

向董事會發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將彼等查詢連同詳細的聯絡資料寄發予董事會，地址為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註明公司秘書收。倘書面查詢符合程序，本公司會將有關查詢交予董事會。

章程文件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經採納股息政策，於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須維持足夠及充裕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東價值。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而有關財政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將須經股東批准。於建議任何股息派付時，董事會亦須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之財務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環境及策略、預期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開支計劃、股東利益、派付股息之任何限制及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之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派付任何股息亦須遵守公司法、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之任何限制。

董事對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之責任為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編製本集團之本公司財務報表（「財務報表」）。董事致力確保於財務申報中對本集團業績、狀況及前景之評估公正、清晰及易於理解。因此，已選用及貫徹應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並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對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第86至92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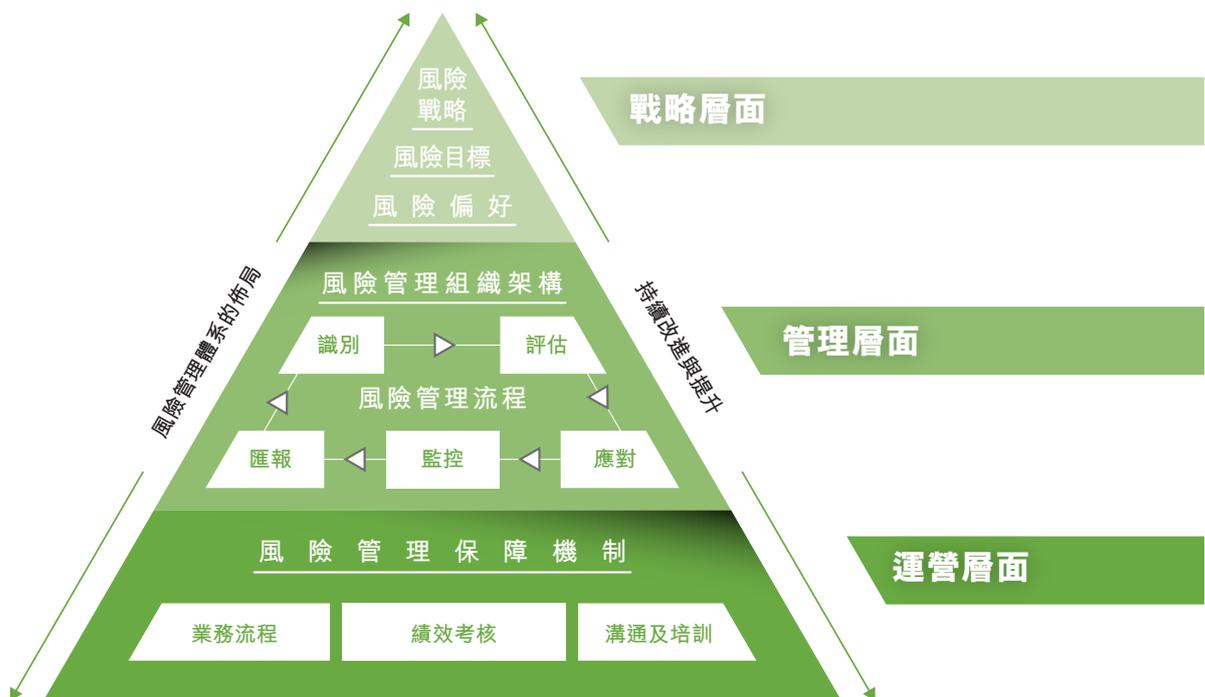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一、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將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視為經營管理活動和業務活動的核心內容之一，穩步建立與集團戰略相匹配並與業務特點相結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不斷完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優化風險管理流程，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風險管理方法，推進風險的識別、評估和應對，實現風險與收益的平衡，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促進本集團各項業務持續健康發展。

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架構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支持本集團實現集團的戰略目標、願景、使命以及業務的可持續性發展。通過識別、評估和應對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並制定相應的監控措施，實現公司在戰略、經營、報告、合規等方面的風險管理目標。風險管理能力是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之一，我們相信在全集團範圍內，推行覆蓋各業務板塊和所有職能部門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能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架構包括三個層面的內容：戰略層面、管理層面和運營層面。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風險管理戰略**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戰略是致力於「不斷優化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能力與文化，確保集團業務穩定增長和持續發展。」

- **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包括：(1)戰略目標 —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的建設是與公司的戰略目標和業務發展相適應的，並支持公司戰略目標的實現和業務的可持續性發展；(2)經營目標 — 不斷提高公司的風險管理能力，降低實現經營目標過程中的不確定性，支持業務拓展及創新活動，確保經營活動的效率和效果；(3)報告目標 — 保證財務報告和經營管理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4)合規目標 — 保證公司遵從外部監管和內部管理要求，規範經營管理過程和業務操作流程，確保公司各項業務活動的合法性和合規性。

- **風險偏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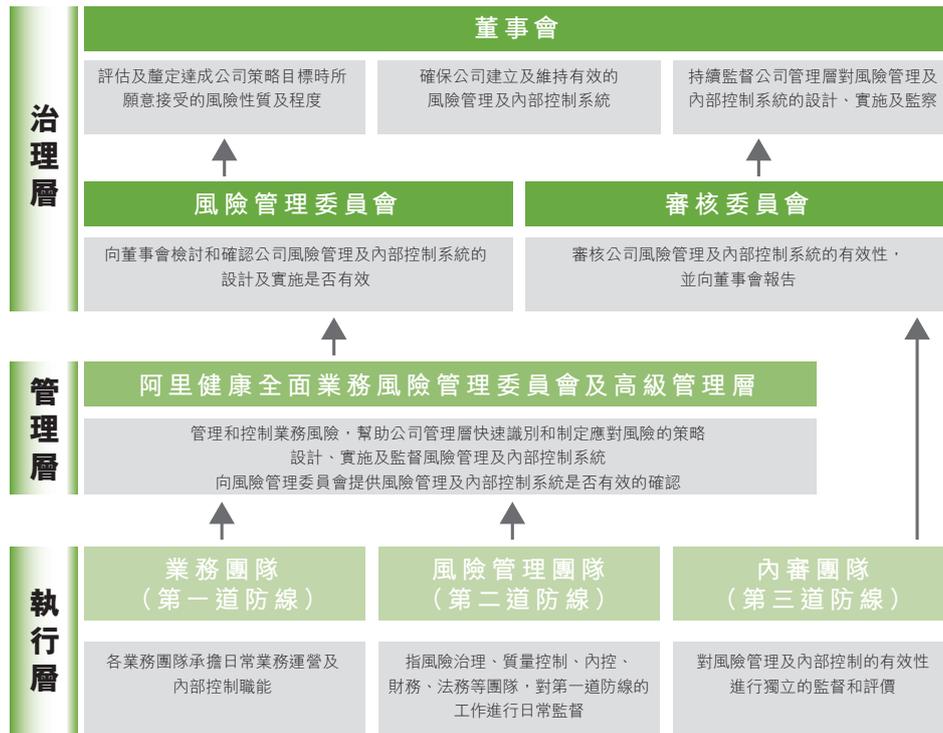
風險偏好奠定了集團整體的風險基調，本集團遵循穩健的風險偏好原則，根據集團整體戰略佈局，考慮各個業務板塊的發展需求，將業務發展戰略與風險偏好有機結合，促進集團整體與各個業務板塊的健康經營與可持續發展。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分為三個層級：治理層、管理層和執行層，不同層級的風險管理職責及匯報關係，如下圖。



• 風險管理流程

- 風險識別 — 管理層基於本集團的戰略目標和經營目標，分別從戰略、運營、質量、財務、法律、人力資源、信息技術和數據、聲譽及用戶體驗等九個主要領域，識別可能影響集團目標實現的不確定因素和風險事件。
- 風險評估 — 管理層與其管理團隊對識別出來的各項風險，分別從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和影響程度進行評估打分，並對風險等級進行「高」、「中」、「低」排序。
- 風險應對 — 風險應對策略包括風險規避、風險轉移、風險緩解和風險接受，基於風險識別和風險評估的結果，管理層選擇恰當的策略設計相應的措施來管控風險。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風險監控 — 風險監控是對風險應對措施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並持續改進和完善內控執行的有效性；包括日常工作中的持續監控和定期的獨立評估。
- 風險匯報 — 風險匯報是向集團的管理層、董事會及其下設的審核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上報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實施的有效性。
- **風險管理保障機制**
 - 本集團應對風險的管理措施包括公司層面、業務層面、財務報告層面及IT系統層面的流程和內控活動，相關流程和內控活動均被寫入內控流程和制度規範裡，並發佈到制度平台上供全員查閱和學習。同時，集團建立健康規則中心，對外公示對合作方及業務的管理規範和要求。
 - 風險管理績效考核是風險管理實施的保障。本集團通過培養全員的風險意識、規範內控流程、實行全員問責機制，保障集團風險管理戰略的實施。
 - 本集團通過風險管理和內控相關的溝通及培訓，保證各類業務流程、制度規範和內控活動的落地實施。溝通及培訓的形式包括：集中培訓、研討會、即時溝通指導、視頻學習、群發郵件和網上考試等。涉及的內容包括：制度規範和內控培訓、法律法規培訓、廉正培訓、數據安全培訓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三、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2022財年」)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主要工作

- 風險管理委員會於2022財年內舉行了一次會議，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進行檢討並向董事會匯報。該委員會於2022財年完成的工作包括：(1)審議本集團的重大風險識別和評估結果、風險管理策略和重大風險應對的管控措施；(2)審議2022財年年報中需披露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報告》；及(3)審議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2023財年」)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工作計劃和工作重點、預計完成的工作成果及時間進度安排等。
- 本集團的管理層與各自的管理團隊，討論完成了主要的風險領域的風險識別、風險等級評估、風險應對的建議和措施，作為指導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安排的重要依據。主要的風險領域包括：戰略風險、運營風險、質量風險、財務風險、法律風險、人力資源風險、信息技術和數據安全風險、聲譽風險及用戶體驗風險等。
- 業務團隊逐步完善了重要業務和管理活動的操作流程及相關產品系統，並形成制度規範後發佈到本集團制度平台上供員工查閱和學習。
- 風險管理團隊包括風險治理、質量控制、內控、內審、財務和法務等團隊，分別從各自的專業角度，提供風險管控技術能力支持，對第一防線的工作進行日常監督，保障風險應對措施的有效執行。
- 集團每個季度安排一次風險管理相關的培訓，不斷提升員工的風險管理意識，宣貫風險管理文化。培訓的內容包括：業務流程規範和內控指引、商業行為準則、業務相關的法律法規的遵循、數據安全管理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四、重要風險列示

本年度，本集團將現有業務及新型業務中所面對的潛在風險，進行識別、分析和重要性評估與排序。風險等級為「高」的風險載於下表：

重要風險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措施
法律風險	<p>由於本集團的主營業務運營處於政府強監管的环境之下，如果違反監管要求，我們會面臨處罰，對本集團的品牌聲譽和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如果沒有及時瞭解政策法規的變化和更新，沒有充分評估政策法規的變化對本集團經營造成的影響，會導致管理層無法及時的採取應對措施，影響其正常的經營活動和業務連續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防範監管風險的業務流程規範和內控措施，並對涉及監管的相關事項增加專業團隊的內部監督和檢查的環節，確保本集團的業務開展和運營符合監管要求； • 通過政府及監管機構的公告、通知、新聞媒體、互聯網、阿里巴巴集團的立法監控系統等渠道及時瞭解並獲取政府及監管機構發佈的各項適用規章制度及監管要求；積極參與政府及監管機構組織的各項交流活動，確保及時掌握政府及監管機構的最新要求和變動； • 建立信息分享渠道以確保業務團隊及時獲取最新監管要求；並定期組織內部研討會和培訓，學習和貫徹政府及監管機構發佈的各項規章制度及監管要求，確保相關業務團隊對政策法規的準確瞭解；及 • 針對新法規對業務的影響，法務團隊和業務團隊會共同評估政策法規的變化對本集團經營造成的影響，並設計應對方案及後備業務模型，在符合監管要求的前提下，保證業務的連續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重要風險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措施
信息技術和數據安全風險	<p>作為一家互聯網公司，信息技術和數據既是本集團業務開展和運營的基礎保障也是本集團不斷創新實現行業領先地位的競爭優勢之一，產品研發失敗或拖延、信息系統運行故障導致交易中斷，數據泄露／丟失／被篡改等，都會對本集團戰略目標的實現、品牌聲譽、業務連續性和客戶滿意度等造成較大的負面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規範的產品研發流程、研發項目管理機制、研發／業務／產品／市場等跨團隊合作的協同機制、溝通機制和激勵機制，保證及時有效地開發出滿足業務需求的產品； • 建立信息系統運行維護的管理規範和業務連續性保障機制、信息系統運行中斷的應急預案、災難恢復計劃及演練等，以保證系統運行的順暢和連續性，並提升系統對風險事件的快速響應能力；及 • 建立數據採集和傳輸／安全存儲／加密防護／授權訪問和使用／銷毀等相關管理規範，實施數據安全管理和加密防護的信息技術，並定期組織全員培訓宣貫數據安全與保密的相關內容，從人員、流程和信息技術三個方面全面防範數據泄露／丟失／被篡改的風險。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重要風險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措施
競爭風險	<p>中國互聯網健康領域的競爭非常激烈，業務發展和商業運作模式不斷推陳出新，行業的主要競爭者及新進入行業者的重大舉措或決策，都可能給企業的經營發展和競爭優勢帶來潛在的威脅和衝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個業務板塊的負責人緊密關注自己的競爭格局，並定期在高級管理層月度會議上，匯報和分享相關信息及對行業競爭格局的洞察和判斷； • 本集團有專業團隊定期進行行業競爭深度分析與研究，提供相關報告給管理層參考，讓管理層能夠充分及時的瞭解行業競爭格局，在經營管理中及時有效的制定應對競爭風險的策略；及 • 高級管理層一直致力於業務規劃與佈局的創新管理和多元化管理，在堅定不移的執行集團戰略決策的過程中，不斷創造和積累自身核心競爭優勢，努力成為行業內不可超越的領先企業。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五、2023財年的展望及重要舉措

- 繼續完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並加強其執行力度，不斷提升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能力，以確保符合聯交所的《企業管治守則》和與業界的領先標準一致。在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下設阿里健康全面業務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本集團負責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負責人組成，以管理和控制本集團業務的風險為目標，以解決問題為導向，幫助管理層快速識別和制定應對風險的策略，全面提升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能力。
- 繼續監督各業務板塊和職能部門，推行和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和運行，並通過加強獨立的監督和評估，以確保重要風險領域內部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 持續關注重大風險的變動和更新，並及時調整相應的風險應對措施和解決方案。
- 繼續加強集團制度規範和流程指引、規則體系的建設和完善，加強內外宣導，創造良好的經營環境。
- 繼續加強對全員的風險管理培訓、風險管理文化宣貫，不斷提升員工的風險管理意識，加強問責機制，保障公司風險管理戰略的實施。

面對各種現有和新生的風險，本集團必須按照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持續和嚴密的進行監控。本集團有一個風險管理意識很強的管理團隊，會積極主動地發現、預防和管控風險，持續不斷地完善和更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

六、董事會關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

本集團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本集團已建立內部控制程序，防止未經許可使用或處置資產，並確保為內部使用或刊載提供可靠財務資料而妥當存置會計記錄，同時確保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本年度本集團已開展內部監控自我評估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該評估並未發現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現有內部監控制度充分有效，可保證本集團及股東權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完成審核第93至210頁所載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2年3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於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和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之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處理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p> <p>於2022年3月31日，貴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約為人民幣2,340,800,000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管理層識別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跡象，並在獨立估值師的協助下相應地藉比較於2022年3月31日之賬面值與相應可收回數額，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數額乃使用公允價值減出售該等投資之成本釐定。公允價值乃通過應用收入法(稱為貼現現金流量法)得出，該方法需要管理層應用重大假設及估計(如預期收入及利潤率、貼現率及永續增長率)。</p> <p>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主要會計政策概要」、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附註17「於聯營公司之投資」。</p>	<p>我們進行了以下程序，處理關鍵審計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 貴集團就識別有關聯營公司投資之潛在減值跡象之政策及程序； — 評價獨立估值師之能力及客觀性； — 通過向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參考過往資料及行業發展預期評估預期收入及利潤率之合理性； — 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檢討估值方法，並評估所使用的假設及估計，包括貼現率及永續增長率； — 檢查管理層估值表的計算準確度；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披露的充足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

存貨減值

於2022年3月31日，貴集團存貨計提撥備前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98,500,000元。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釐定可變現淨值涉及管理層判斷及估計。管理層考慮的特定因素包括存貨老化及到期日、貨品狀況、歷史及最近銷售模式、可得售價以及將於銷售時產生的估計成本。於2022年3月31日，貴集團錄得存貨減值約為人民幣48,300,000元。

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主要會計政策概要」、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附註18「存貨」。

我們進行了以下程序，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抽樣觀察管理層進行的存貨盤點及評估存貨的實物狀況；
- 通過抽樣檢查存貨老化及到期日評核管理層作出的陳舊與滯銷存貨項目撥備；
- 抽樣評估管理層就基於歷史及最近銷售模式的可得售價以及將於銷售時產生的估計成本的評核的恰當性；
- 抽樣比較年終後存貨實際售價減銷售成本與存貨賬面值，以釐定存貨是否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呈列；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披露的充足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商譽減值</p> <p>於2022年3月31日，貴集團商譽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10,900,000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貴集團須每年對商譽之金額進行減值測試。該年度減值測試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如預期收入增長率、預算毛利率、貼現率及永續增長率)。</p> <p>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主要會計政策概要」、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附註14「商譽」。</p>	<p>我們進行了以下程序，處理關鍵審計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價獨立估值師之能力及客觀性； — 通過向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參考過往資料及行業發展預期評估預期收入及利潤率之合理性； — 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檢討估值方法，並評估所使用的假設及估計，包括貼現率及永續增長率； — 檢查管理層估值表的計算準確度；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披露的充足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刊載於年報內之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按照1981年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核。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已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紹祺。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2年5月25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0,577,616	15,518,468
收入成本		(16,469,623)	(11,901,219)
毛利		4,107,993	3,617,24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99,494	405,828
運營開支			
履約		(2,097,287)	(1,619,45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981,279)	(1,222,008)
行政開支		(395,082)	(293,595)
產品開發開支		(728,828)	(423,632)
其他開支及虧損		(8,090)	(22,302)
財務費用	13(b)	(3,815)	(2,449)
應佔以下單位溢利／(虧損)：			
合資公司	16	1,269	(11,556)
聯營公司	17	(46,889)	(26,857)
除稅前利潤／(虧損)	6	(252,514)	401,219
所得稅開支	9	(13,427)	(58,539)
本年度利潤／(虧損)		(265,941)	342,680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265,555)	348,588
非控股權益		(386)	(5,908)
		(265,941)	342,680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10	人民幣(1.97)分	人民幣2.63分
攤薄	10	人民幣(1.97)分	人民幣2.62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利潤／(虧損)	(265,941)	342,680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7	—
換算產生之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匯兌差額	<u>65,104</u>	<u>(80,431)</u>
	65,121	(80,431)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產生之本公司之匯兌差額	(337,121)	(522,728)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7,177)	2,695
所得稅影響	27 <u>1,718</u>	<u>(269)</u>
	(15,459)	2,426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352,580)</u>	<u>(520,302)</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後)	<u>(287,459)</u>	<u>(600,733)</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553,400)</u>	<u>(258,053)</u>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553,014)	(252,145)
非控股權益	<u>(386)</u>	<u>(5,908)</u>
	<u>(553,400)</u>	<u>(258,05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2年3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2	20,176	13,428
使用權資產	13(a)	144,930	38,861
其他無形資產	15	326,215	2,935
商譽	14	810,853	54,576
於合資公司之投資	16	160,660	98,54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7	2,340,814	2,173,938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	13,030	9,52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	23	140,900	163,2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2	1,661,490	984,456
遞延稅項資產	27	17,390	—
非流動資產總值		5,636,458	3,539,478
流動資產			
預付稅項		23,525	—
存貨	18	1,550,150	1,468,60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9	515,985	313,615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	864,875	769,716
受限制現金	21	63,125	11,0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0,547,851	11,636,769
流動資產總值		13,565,511	14,199,726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b)	50,656	20,33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4	3,528,597	2,551,55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941,376	588,169
合約負債	26	260,678	190,541
應付稅項		40,826	50,278
流動負債總值		4,822,133	3,400,872
流動資產淨值		8,743,378	10,798,85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379,836	14,338,3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2年3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b)	84,758	17,406
遞延稅項負債	27	116,483	39,322
其他應付款項	25	106,363	—
非流動負債總值		307,604	56,728
淨資產		14,072,232	14,281,604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8	119,102	118,859
庫存股份	28	(23,516)	(22,265)
儲備	30	14,002,833	14,205,356
		14,098,419	14,301,950
非控股權益		(26,187)	(20,346)
權益總值		14,072,232	14,281,604

朱順炎
董事

屠燕武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	庫存股份	合併儲備 [^]	外匯波動儲備 [^]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酬金儲備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值
							公允價值儲備 [^]	其他儲備 [^]	累計虧損 [^]	其他儲備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4月1日	118,859	43,281,281	(22,265)	(28,189,579)	(452,482)	363,949	43,971	143,848	(985,652)	14,301,950	(20,346)	14,281,604	
年內虧損	-	-	-	-	-	-	-	-	(265,555)	(265,555)	(386)	(265,94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後)	-	-	-	-	-	-	(15,459)	-	-	(15,459)	-	(15,45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17	-	-	17	-	17	
換算功能貨幣為呈列貨幣	-	-	-	-	(272,017)	-	-	-	-	(272,017)	-	(272,017)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272,017)	-	(15,442)	-	(265,555)	(553,014)	(386)	(553,400)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發行新股	28	219	(219)	-	-	-	-	-	-	-	-	-	
購回股份	28	-	(16,519)	-	-	-	-	-	-	(16,519)	-	(16,519)	
股權激勵代價	31	-	-	-	-	17,796	-	-	-	17,796	-	17,796	
已歸屬之獎勵股份轉讓予僱員	28	-	203,824	15,487	-	(209,789)	-	22,574	-	32,096	-	32,096	
行使認股權	28	24	14,792	-	-	(5,123)	-	-	-	9,693	-	9,693	
股權激勵費用	-	-	-	-	-	293,244	-	-	-	293,244	-	293,244	
給予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免息貸款之視作利息	-	-	-	-	-	-	-	665	-	665	(665)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4,790)	(4,790)	
法定儲備撥款	-	-	-	-	-	-	-	57,806	(57,806)	-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資本儲備	-	-	-	-	-	-	-	12,508	-	12,508	-	12,508	
於2022年3月31日	119,102	43,499,897	(23,516)	(28,189,579)	(724,479)	460,077	28,529	237,401	(1,309,013)	14,098,419	(26,187)	14,072,23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之 僱員酬金儲備 [△]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儲備 [△]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4月1日		106,108	22,344,732	(13,039)	(16,397,767)	150,697	210,730	41,545	123,205	(1,297,066)	5,269,145	(66,630)	5,202,515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	-	348,588	348,588	(5,908)	342,68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後)		-	-	-	-	-	-	2,426	-	-	2,426	-	2,426
換算功能貨幣為呈列貨幣		-	-	-	-	(603,159)	-	-	-	-	(603,159)	-	(603,159)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603,159)	-	2,426	-	348,588	(252,145)	(5,908)	(258,053)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發行新股	28	321	-	(321)	-	-	-	-	-	-	-	-	-
發行新股	28	7,820	11,785,404	-	(11,791,812)	-	-	-	-	-	1,412	-	1,412
配售新股	28	4,463	8,912,709	-	-	-	-	-	-	-	8,917,172	-	8,917,172
購回股份	28	-	-	(39,580)	-	-	-	-	-	-	(39,580)	-	(39,580)
已歸屬之獎勵股份轉讓予僱員	28	-	123,627	30,675	-	-	(149,834)	-	25,326	-	29,794	-	29,794
行使認股權	28	147	114,809	-	-	-	(38,414)	-	-	-	76,542	-	76,542
股權激勵費用		-	-	-	-	-	341,467	-	-	-	341,467	-	341,467
給予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免息貸款之視作利息		-	-	-	-	-	-	-	(601)	-	(601)	601	-
出售或變更附屬公司股份		-	-	-	-	-	-	-	(41,303)	-	(41,303)	51,591	10,288
法定儲備撥款		-	-	-	-	-	-	-	37,174	(37,174)	-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資本儲備		-	-	-	-	-	-	-	47	-	47	-	47
於2021年3月31日		118,859	43,281,281	(22,265)	(28,189,579)	(452,462)	363,949	43,971	143,848	(985,652)	14,301,950	(20,346)	14,281,604

[△] 該等儲備賬目構成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綜合儲備人民幣14,002,833,000元(2021年3月31日：人民幣14,205,356,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虧損)		(252,514)	401,219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費用		3,815	2,449
應佔合資公司虧損／(利潤)		(1,269)	11,55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6,889	26,857
銀行利息收入	5	(209,664)	(164,704)
其他利息收入	5	(174)	(711)
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142)	75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5	(381,392)	(11,58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5	—	(70,6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5	(3,741)	(1,3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5	(162,062)	(55,29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虧損	6	2,782	—
出租人給予的與新冠疫情相關之租金減免	13(b)	(76)	(189)
物業及設備折舊	6	9,978	6,1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38,693	24,960
投資物業折舊	6	—	6,551
無形資產攤銷	6	11,905	2,013
應收賬款減值／(減值撥回)	6	132	(32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	—	4,904
存貨減值及撤銷	6	48,328	32,475
一間合資公司之投資減值	6	1,357	1,143
股權激勵費用	6/29	408,098	396,959
		(439,057)	612,49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01,983)	7,439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165,583)	(341,917)
存貨增加		(129,200)	(283,82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959,570	715,7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73,299	170,630
合約負債增加		70,103	19,261
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		(52,108)	49,222
匯率變動影響		17,027	(41,94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32,068	907,138
已收利息		241,446	132,635
租賃付款之利息		(3,815)	(2,449)
已付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41,357)	(23,771)
已付香港利得稅		(3,979)	(4,12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24,363	1,009,4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及設備	12	(14,930)	(17,077)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項目	15	(185)	(481)
購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5,000)	(64,5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到期/贖回之所得款項		35,980	—
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1,856	822
收購附屬公司	31	(815,597)	—
收購聯營公司		—	(275,574)
於一間合資公司之投資		(59,700)	—
墊付予一間合資公司之貸款		—	(2,5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32	—	(10,606)
已收一間第三方公司之貸款還款		13,900	25,000
已收利息		174	1,182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已收股息		3,741	1,363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已收股息		975	—
於獲取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非抵押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3,178,070	(4,384,494)
匯率變動影響		(116,976)	(234,57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872,308	(4,961,48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新股	28	—	8,917,172
購回股份	28	(16,519)	(39,580)
行使認股權之所得款項		9,693	76,542
收購非控股權益		—	(110)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47,012)	(31,616)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向一名非控股股東退還投資		(4,79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8,628)	8,922,4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238,043	4,970,351
匯率變動影響		(148,891)	(313,05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52,275	2,594,98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41,427	7,252,275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47,851	11,636,769
於獲取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206,424)	(4,384,494)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述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41,427	7,252,275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綠地中心B座17至19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醫藥自營業務、醫藥電商平台業務以及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Perfect Advance Holding Limited(「Perfect Advance」，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而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控股」，連同其附屬公司為「阿里巴巴集團」)。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運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阿里健康(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阿里健康(香港)」)	香港	4,865,000,331.95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醫藥電商平台服務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a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0元	—	100	提供電商平台服務
北京雲康佳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60,000,000元	—	80	提供數字基建服務
阿里健康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a (「阿里健康(中國)」)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800,000,000元	—	100	向用戶提供遠程醫療服務及全面會員服務以及從事數字基建服務及醫藥電商平台服務
阿里健康大藥房醫藥連鎖有限公司 ^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0元	—	100	醫藥業務
杭州禮和醫藥有限公司 ^b (「禮和」)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醫藥產品貿易及健康服務業務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運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阿里健康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a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40,000,000元	—	100	提供電商平台服務
弘雲久康數據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bc} (「弘雲久康」)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鹿康大藥房(杭州)有限公司 ^{a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1,000,000元	—	100	提供電商平台服務
阿里健康網絡醫院有限公司 ^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75,000,000元	—	100	網絡醫院服務
杭州得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a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00,000元	—	100	提供電商平台服務
Ali JK ZNS (HK) Limited	香港	200,000美元	—	100	提供電商平台服務
海東市平安正陽互聯網中醫醫院 有限公司 ^b (「平安正陽」)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75,000,000元	—	100	互聯網醫院服務
海南小鹿中醫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 ^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互聯網醫院服務

a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b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c 本公司並無弘雲久康權益之合法擁有權。然而，根據與該實體的註冊擁有人所訂立的若干合約協議(包括表決權委託協議、借款協議、股權期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和獨家技術諮詢及服務協議)，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通過控制該實體投票權、規管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任免其管治組織的大部分成員，以及於該管治組織會議上投大多數票，從而控制該實體。此外，有關合約協議亦將該實體的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本公司及/或其間接擁有附屬公司。因此，該實體乃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處理，及其財務報表合併至本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應收票據、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除外，該等項目乃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以四捨五入計算至最接近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之權力(即為使本集團目前有能力指示被投資方之相關活動之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本公司已設立兩項信託(「信託」)，以購買、管理及持有於2014年11月24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9)項下之本公司股份。本集團有權規管信託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且透過獲發獎勵股份之僱員持續受僱於本集團所提供之服務從中獲利。信託之資產及負債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而信託持有之股份作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列作權益扣減。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之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之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人之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一致之會計政策及相同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當日。

其他全面收益之損益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之現金流量已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元素中之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於一家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而並未喪失控制權)會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喪失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將取消確認(i)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任何於損益所產生之盈餘或虧損。本集團應估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組成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累計虧損中(倘適用)，基準與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原應遵循之基準相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新冠疫情相關之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之與新冠疫情相關之租金減免 (提早採納)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旨在解決於現行利率基準被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換時，先前修訂本中未處理之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該等修訂本提供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對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更新實際利率而毋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前提是有關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就對沖指定項目及對沖文件作出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不會終止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該等修訂本亦為實體提供暫時寬免，於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成分時毋須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惟實體須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成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 (b) 於2021年4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將承租人可選擇不就以因新冠疫情直接產生之租金減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之可行權宜方法延長12個月。因此，該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之租金減免，惟須符合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該修訂本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生效，首次應用該修訂本之任何累計影響於本會計期間開始時確認為累計虧損期初結餘的調整。該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2021年4月1日採納該修訂本，並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就出租人授予之因新冠疫情直接產生且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之所有租金減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因租金減免而產生之租賃付款減少人民幣76,000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2, 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比較資料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 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供採納但無強制生效日期

⁴ 作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之結果，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於2020年10月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辭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⁵ 作為於2020年10月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之結果，於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之年度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作出修訂，以延長允許保險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暫時豁免

⁶ 香港會計師公會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允許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時對比較期間呈列的金融資產採用分類重疊法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旨在以2018年6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提述取代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之提述，而毋須大幅更改其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實體參考概念框架以釐定資產或負債之構成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不符合資格於收購日期確認。本集團預計自2022年4月1日起按未來基準採納該等修訂本。由於該等修訂本按未來基準應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該等修訂本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來自下遊交易的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應用於未來期間。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2016年1月移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修訂本之過往強制性生效日期，而新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完成有關對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會計處理方式之更廣泛審閱後方予釐定。然而，該等修訂本可供現時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本指明，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之有關條件，該實體有權於報告期末延遲償還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權利延遲償還負債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被視為償還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規定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載於實體財務報表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即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於會計政策披露應用重大性的概念提供非強制性指引。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所提供的指引屬非強制性，故毋須列明該等修訂本的生效日期。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有關修訂本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的區分。會計估計乃界定為財務報表內受計量不確定性所限的金額。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實體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作出會計估計的方法。該等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應用於該期間開始之時或之後出現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縮減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故其不再適用於會引致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因此，實體須就有關交易引致的暫時性差額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及一項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須在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應用於有關租賃及退役責任的交易，並於該日期將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累計虧損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的期初結餘之調整。此外，該等修訂本須按未來基準應用於租賃及退役責任以外的交易，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所產生項目之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於損益中確認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該等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僅對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中呈列之最早期間開始之日或之後可供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評估一項合約是否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規定的虧損性合約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以及與履行該合約直接有關的其他成本分配(如履行合約所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分配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中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將其排除在外。該等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須應用於實體在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尚未履行其所有義務之合約,允許提早應用。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之任何累計影響應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期初權益的調整,而毋需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釐清實體在評估新金融負債或經修訂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的條款有實質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該修訂本應用於該實體首次應用該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之日或之後修訂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13移除出租人有關租賃物業裝修付款的闡釋。消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有關租賃獎勵處理方式的潛在混淆。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於其股本投票權中擁有長期權益之實體，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財政及經營決策之權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之權力。

合資公司為一種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可據此對合資公司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僅在有關活動要求享有控制權之訂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權益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投資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所產生之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投資之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合資公司之投資或相反，則保留權益不予重新計量。反之，有關投資繼續使用權益法入賬。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在失去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或對合資公司之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將計量並按其公允價值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之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除受共同控制業務合併外，本公司採用收購法就其業務合併入賬。所轉讓之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而發行之股本權益之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所佔比例，計量現時為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算時按比例攤分資產淨值之被收購方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之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所購買之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輸入及實質性流程以共同絕大部分貢獻創造產出之能力，則本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本集團於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會根據合約條款以及於收購日期之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擔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合適分類及指令。此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乃分階段進行，則先前持有之股本權益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任何損益則會於損益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則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不予以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數額以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本權益之任何公允價值之合計金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倘該代價與其他項目之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則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進行更頻密之減值測試。就進行減值測試目的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之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之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劃撥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位內之部分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之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將包括在該業務之賬面值內。於該等情況下出售之商譽乃以出售業務和保留之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相對價值為基礎作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按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乃在有關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並無主要市場下)在就有關資產或負債最為有利之市場進行。該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可由本集團接通。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使用市場參與者就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之假設計量，當中假設市場參與者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以該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加以使用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以其最高及最佳用途加以使用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

本集團使用在該等情況下屬合適並具有充裕數據可計量公允價值之估值技術，盡量運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運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作出披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屬重要之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在下文所述公允價值層級內進行分類：

- | | |
|-----|---------------------------------------|
| 第1級 | — 根據就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 第2級 | — 根據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要之最低級別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 |
| 第3級 | — 根據不可觀察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要之最低級別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 |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內確認之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方法(根據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屬重要之最低級別輸入數據)，釐定層級內各級別間有否進行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減值跡象，或當資產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存貨除外)，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並不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所產生者，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當前市場評估之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並計入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相關費用類別內。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有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只有在釐定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所用之估計發生變化時，才會撥回先前確認之資產減值虧損(商譽除外)。然而，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倘資產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下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之撥回在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資產乃按重估金額列賬，而在該情況下，則會根據該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撥回減值虧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方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 (a) 有關方為該人士家族的成員或直親成員，且該人士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或

- (b) 有關方為適用以下任何情形之實體：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某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資公司；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之合資公司且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福利所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及離職後福利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
 - (vi) 該實體受(a)項所界定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界定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其運轉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之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及設備項目投入運營後所產生之支出，例如維修及保養等，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倘符合確認標準，主要檢查之支出會作為重置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倘若物業及設備之主要部分須不時更換，本集團會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按各項物業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撇銷至其殘值。用於此用途之主要年度比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於租期或 $17\frac{1}{6}\%$ (較短者為準)
電腦設備、傢俱及裝置	20%至 $33\frac{1}{3}\%$
汽車	20%至 $33\frac{1}{3}\%$

倘一項物業及設備之各個部分具有不同之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之成本依照合理基準分配予各個部分，而每個部分均分開計提折舊。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會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及按需要作出調整(倘合適)。

一項物業及設備(包括初始確認之任何重大部分)在出售時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在損益表確認之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為相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按有限年期或無限年期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專利及許可證

專利及許可證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其三年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攤銷。

品牌名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獲得的品牌名(附註31)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其20年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攤銷。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訂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以換取代價，則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確認作出租賃付款為租賃負債及代表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使用權資產。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的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租賃獎勵。除非本集團可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租賃資產之擁有權，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估計使用年期與下述租期兩者之較短者內按直線法折舊：

零售店	1.5至9年
辦公室	2至3年
員工宿舍	1至4年
倉庫	1至3年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期內須予作出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保證須予支付之金額。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之購買權之行使價及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發生觸發付款之事件或情況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因未能即時釐定租賃隱含之利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之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有所增加以反映累計利息，並就所作出租賃付款作出扣減。此外，倘存在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動所產生之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之賬面值。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其短期物業租賃(即租期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下以及不含購買選擇權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起始時(或於租賃有所修改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並無轉讓資產所有權所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因其經營性質計入損益表中的收入。於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按與租金收入相同之基準於租期內確認。或然租金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及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型。除並無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經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之影響之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其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若為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則另加上交易成本。並無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經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之應收賬款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之政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之交易價格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續)

為使金融資產分類及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需要產生純粹作為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額之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量。具有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量之金融資產乃分類及計量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而不論業務模型。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型指其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之方式。業務模型釐定現金流量將產生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之金融資產於持有金融資產之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型內持有，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之金融資產則於目標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之業務模型內持有。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型內持有之金融資產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凡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之日期)進行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須於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之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載列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予減值。當資產取消確認、修改或減值時，則會在損益表內確認收益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均在損益表內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相同之方式計算。剩餘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取消確認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公允價值變動乃循環至損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續)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權益投資)

於初始確認後，倘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之權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銷地分類其權益投資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該分類乃按逐項工具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之收益及虧損永不循環至損益表。股息於確立付款權利、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夠可靠地計量股息金額時，則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受惠於有關所得款項作為收回金融資產成本之一部分除外，而在該情況下，有關收益乃在其他全面收益內記賬。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在財務狀況表內列賬，而公允價值之淨變動則在損益表內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衍生工具及權益投資。於確立付款權利、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夠可靠地計量股息金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權益投資股息亦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與主體密切相關，混合合約內嵌之衍生工具(具有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乃自主體分開，並入賬列為獨立衍生工具；與嵌入式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條款之獨立工具將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及混合合約並非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表內確認。僅當合約條款之變動將大幅修改其他情況下所需的現金流量或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類別重新分類金融資產時，方會發生重新評估。

包含金融資產主體之混合合約嵌入之衍生工具不會獨立入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完整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主要於下列情況下取消確認(即自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根據「轉付」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在無嚴重延遲之情況下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之義務;並且 (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 (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控制權。

本集團在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時,將評估其有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之程度。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本集團繼續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之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之權利及義務之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之保證,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持有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撥備。預期信貸損失乃按根據合約到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會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異,按概約原始實際利率貼現得出。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有抵押品之現金流量或屬於合約條款完整部分之其他信貸增級措施。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式

預期信貸損失分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之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損失乃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發生之違約事件所導致之信貸損失計提撥備(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經大幅增加之該等信貸風險而言，需要就於風險剩餘年期內之預期信貸損失計提損失撥備，而不論違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當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產生違約之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產生違約之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耗費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之合理及具有理據之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使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方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使用毋須耗費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之所有合理及具有理據之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於作出該評核時，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債務投資之外部信貸評級。此外，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會大幅增加。

當合約付款賬齡超過兩年時，本集團會視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於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大可能在計入本集團持有之任何信貸增級措施前悉數收取尚未清償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亦可能會視金融資產違約。倘並無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會撇銷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式(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根據一般方式須面臨減值，且其在下列計量預期信貸損失階段內分類，惟應用下文所詳述簡化方式之應收賬款除外。

- | | |
|------|--|
| 第一階段 |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且損失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金額計量之金融工具 |
| 第二階段 |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經大幅增加惟並非屬已經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且損失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損失金額計量之金融工具 |
| 第三階段 | — 於報告日期已經出現信貸減值(惟並非購買或起始信貸減值)且損失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損失金額計量之金融資產 |

簡化方式

就並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之應收賬款而言或當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之影響時，本集團應用簡化方式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根據簡化方式，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變動，惟按照於各報告日期之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確認損失撥備。本集團已經按照其歷史信貸損失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之具體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應付賬款。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賬款則須扣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之其他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按其分類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於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獲取消確認時及通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在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之計算計及收購時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費用中。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負債之收益或虧損在損益表內確認，惟因本集團本身信貸風險而產生並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且其後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收益或虧損除外。在損益表內確認之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所收取之任何利息。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即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款人按條款相當不同之另一項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條款大幅修改，則該項交換或修改視為取消確認原來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金融工具抵銷

倘目前有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法律權利要求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予抵銷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及持有本身的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因回購、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損益不會在損益表確認。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任何將於銷售時產生的估計成本釐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現金數額，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且一般於收購當時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並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或缺部分之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當中包括並無限定用途之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相近的資產。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之所得稅於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稅務法例)，並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之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就財務報告所列賬面值兩者間之所有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作出撥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本集團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於並非業務合併，且於進行交易當時概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損益之交易中，初始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所產生；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暫時性差額撥回之時間可予控制，且於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暫時性差額。

本集團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承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出現可利用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承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予以抵扣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乃有關並非於業務合併，且於進行交易當時概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損益之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所產生；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性差額有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並且將會出現可利用該等暫時性差額予以抵扣之應課稅溢利時，方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覆核，並會於應課稅溢利不再可能足以抵銷全部或部分將予動用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作出調減。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應課稅溢利有可能足以抵銷全部或部分將予收回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之稅率計算，而有關稅率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倘及僅當本集團擁有法定行使權，可於預期將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之每個未來期間，抵銷與同一稅收部門向同一應納稅實體或不同應納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之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而且計劃按淨額基準結清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可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助金

倘合理保證將會收取補助金且將會遵守全部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金會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當補助金與開支項目相關時，其會於擬用作補償之成本支銷期間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將有權就該等貨品或服務交換代價之金額確認。

當合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則估計本集團將有權就轉移貨品或服務予客戶交換之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起始時估計，直至已確認之累計收入金額將極有可能不會於其後解決可變代價相關不確定性時發生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本集團按總額或淨額基準報告收入，視乎本集團於交易中乃作為主事人或代理行事而定。倘本集團於產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控制指定產品或服務或其有權利指示他人代表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產品或服務時，則本集團為主事人。有關本集團為主事人之指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是否(i)主要負責達成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之承諾；(ii)於指定貨品或服務已經轉移至客戶前或於向客戶轉移控制權後具有存貨風險及(iii)具有酌情權就指定貨品或服務訂立價格等。

當合約包含融資部分，向客戶提供撥支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超過一年之重大利益時，收入則按應收款項之現值計量，並使用將反映於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起始時之獨立融資交易之貼現率進行貼現。當合約包含融資部分，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財務利益超過一年，則根據合約確認之收入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就合約負債計算之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移已承擔貨品或服務之期間為一年或以內之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可行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之影響進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收入確認(續)****客戶合約收入(續)****(a) 醫藥自營業務收入：****銷售醫藥及健康產品**

本集團通過其在天貓(「天貓」)的線上店舖及其線下藥房從事向個別客戶(「企業對客戶」或「B2C」)及向商業客戶(「企業對企業」或「B2B」)銷售醫藥及健康產品。銷售醫藥及健康產品之收入乃經扣除折扣記賬，並於由第三方快遞公司或於線下藥店向個別客戶或由第三方快遞公司向商業客戶交付貨品時確認。就向客戶提供於指定期間內退回貨品權利之合約而言，預期價值方法乃用以估計將不會退回之貨品，原因是此方法最佳預測本集團將有權收取之可變代價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限制可變代價估計之規定乃應用以釐定可載入交易價格之可變代價金額。

營銷服務

本集團主要通過於多個網上平台及移動應用程式上醫藥品牌廣告之展示或點擊向醫藥品牌提供營銷服務。來自醫藥品牌之費用乃主要於提供營銷服務期間收取。

(b) 醫藥電商平台業務收入：**向天貓主體提供外包及增值服務**

本集團就在天貓出售或提供之若干產品或服務類別向天貓主體*提供外包及增值服務。外包及增值服務包括為商戶進行業務發展、代表商戶進行客戶服務、為商戶進行營銷活動規劃及向天貓主體業務團隊提供技術支援及協助。外包及增值服務之收入乃釐定為商戶就已完成銷售天貓若干類別項下之產品或服務之交易金額向天貓主體支付費用之百分比，並於提供服務及完成相關商戶交易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b) 醫藥電商平台業務收入：(續)

電商平台服務

本集團就商戶接納、產品質量控制向天貓電商平台商戶提供維護相關軟件服務，並向商戶提供營運及維護支援，以及一般按商戶於天貓出售之商品交易金額之3%自商戶賺取佣金。佣金收入於天貓商戶完成相關商品銷售時確認。

* 浙江天貓網絡有限公司及浙江天貓技術有限公司

(c) 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多種標準化服務，整合各醫療及健康機構提供的服務，以滿足用戶的健康需求，例如體檢、基因檢測及疫苗接種等。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源於向個人客戶或企業客戶銷售標準化服務。不同類型的服務組合為客戶提供相關服務組合中所提供各項服務的特定服務次數。收入於向客戶提供個別服務時確認。

本集團通過其在天貓及移動應用程式之線上店鋪促成醫療及健康服務機構向終端客戶提供服務。本集團向醫療及健康服務機構提供電商平台維護相關軟件服務、客戶諮詢、預約及其他增值服務，並按醫療及健康服務供應商與其客戶所訂立交易金額之百分比或按通過本集團線上店鋪進行每項預約之固定價格收取服務費。收入於醫療及健康服務供應商通過天貓完成相關交易時確認。

本集團亦主要通過於網頁或移動應用程式之特定範圍作出廣告展示或點擊向醫療及健康服務機構提供營銷服務。醫療及健康服務機構之費用乃主要於提供營銷服務期間收取。

本集團亦通過其委聘之專業人士(如醫生、藥劑師及營養師)向用戶提供多面向、多層面、專業及便捷之健康諮詢服務。本集團向用戶收取固定諮詢費，並於向用戶提供服務時確認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收入確認(續)****客戶合約收入(續)****(c) 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收入(續)**

本集團亦通過建立互聯網醫院提供綜合線上線下服務，使醫患之間實現有效溝通。客戶可直接向平台醫生問診及收取藥品，藥品由自營藥店或合資格第三方機構直接送到患者手中，並於收到貨品時確認收入。

本集團亦通過其產品追溯平台，為客戶提供一系列服務(包括產品跟蹤與追溯及數字醫療業務)。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予以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所用利率為在金融工具之預期壽命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比率。

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確認、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夠可靠地計量股息金額時確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約履約(即向客戶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時確認為收入。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包括直接提供服務人員之勞工及其他成本、技術支援應佔間接成本及購入服務之其他直接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履約

履約主要包括有關本集團線上零售自營業務所產生之倉儲、物流、營運及客戶服務成本。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指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利息。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本公司設有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藉此對本集團業務之成功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作出鼓勵及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會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之形式收取酬金，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作為換取股本工具之代價(「股權結算交易」)。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阿里巴巴集團若干僱員調任至本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授予該等僱員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並未於調任後予以沒收。本公司有義務結清該等僱員於本公司服務期間歸屬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並按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現金結算交易」)計量有關交易。

於2002年11月7日後授出與僱員之股權結算交易乃參考其獲授出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成本。公允價值乃由外聘估值師利用二項模式釐定，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股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之相應增加會於履約及／或服務條件達成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費用內確認。待歸屬日之前於各報告期末就股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支出反映於歸屬期屆滿之數額以及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期間內於損益表扣除或計入之數額指於該期間始及末時已確認累計支出之變動。

釐定獎勵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評估可能達成條件之程度，以作為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乃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內反映。獎勵所附帶並無相關服務要求之任何其他條件均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允價值並致使即時產生獎勵開支，惟倘該等條件亦附帶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另作別論。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續)

就基於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並無達成而最終未能歸屬之獎勵而言，一概不會確認支出。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有關交易視作歸屬處理而不論是否達成該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條件為其他所有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必須已達成。

當股權結算獎勵條款修訂時，倘獎勵之原條款達成，則需按猶如條款並無進行修訂確認最少支出。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於修訂日期所計量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之總公允價值增加或以其他方式令僱員受惠，則所產生之任何額外支出予以確認。

當股權結算獎勵獲註銷時，其將視作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尚未就獎勵確認之任何支出將即時確認。此包括本集團或僱員並未達致其可控制權內之非歸屬條件之任何獎勵。然而，倘已註銷獎勵有任何取代之新獎勵，並指定為授出當日之取代獎勵，則該項註銷及新獎勵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對原有報酬之修訂處理。

尚未行使認股權之攤薄影響乃作為計算每股盈利時之額外股份攤薄反映。

就現金結算交易而言，公允價值於待歸屬日之前的期間內支銷，並確認相應負債。現金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負債之相應增加會於履約及／或服務條件達成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費用內確認。待歸屬日之前於各報告期末就現金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支出反映於歸屬期屆滿之數額以及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期間內於損益表扣除或計入之數額指於該期間始及末時已確認累計支出之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計劃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香港僱員設定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在損益表內支銷。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以獨立於本集團之一項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當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作出僱主供款時，供款全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設立之定額供款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定額供款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失業保險、僱員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作出供款。供款乃於其根據定額供款計劃之規則應付時於損益表扣除。本集團並無法定責任作出定額供款以外之福利。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時間方始準備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乃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資本化。有關借貸成本於資產大致上準備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時不再資本化。就有待對合資格資產支銷之指定借貸暫時性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乃自己資本化借貸成本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取資金所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息

末期股息一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則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

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會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在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且各實體列入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各實體錄得之外幣交易初步以其各自於交易當日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該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價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被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項目之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於釐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之匯率、取消確認預收代價相關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開支或收入時，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收代價所產生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當日。倘有多項預付款或預收款，則本集團釐定各項預收代價付款或收款之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之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與負債乃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其損益表則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中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項特定海外業務有關之其他全面收益部分於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任何商譽及對於收購時所產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任何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乃按現金流量當日適用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產生之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製需要由管理層作出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呈報金額及其相關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須就日後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對於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之判斷：

將根據合約安排規管之公司入賬列為附屬公司

本公司及其部分附屬公司並無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任何股權。然而，根據本集團與身為該等附屬公司註冊擁有人之股東訂立之合約協議，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具有權力規管該等附屬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藉以自其活動取得利益。因此，該等附屬公司乃就會計目的入賬列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主事人與代理之考慮因素

於釐定本集團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時乃以主事人或代理身份行事時，需要作出判斷及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及情況。於評核本集團乃作為主事人或代理行事時，本集團考慮其於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否取得該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包括本集團是否主要負責達成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之承諾、於指定貨品或服務已經轉移至客戶前或向客戶轉移控制權後(例如倘客戶具有退貨權利)有否存貨風險、對制定指定貨品或服務的價格是否具有酌情權。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涉及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之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均具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載述如下。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有否出現減值，此舉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在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22年3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810,853,000元(2021年3月31日：人民幣54,576,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4。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率乃按具有類似損失模式之不同客戶分組(即按客戶類別劃分)之賬齡得出。

撥備矩陣初始按本集團之歷史觀察違約率得出。本集團將校正矩陣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損失經驗。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於未來年度轉差而可能導致醫藥健康業務之違約數目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會進行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之變動。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損失之間的關係屬於重大估計。預期信貸損失之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之變動敏感。本集團之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於日後之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損失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9。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非上市權益投資之投資已經按照財務報表附註37所詳述之市場基礎估值技術進行估值。該估值規定本集團釐定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同業)及選擇市價倍數。此外,本集團估計有關不流通性及規模差異之折讓。本集團將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於2022年3月31日,非上市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795,133,000元(2021年:人民幣1,139,665,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及23。

衍生工具已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進行估值,相關權益值以市場法釐定。此估值需要本集團就相關權益值、無風險利率、波幅及股息回報率作出估計。本集團將該等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於2022年3月31日,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257,000元(2021年:人民幣8,003,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本集團收購事項之部分購買代價被視為或然代價及按公允價值確認為金融負債,並於報告期末重新計量。釐定公允價值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並基於假設。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乃根據收益法採用Monte Carlo模擬模型釐定。於達致評估價值時,本集團須作出財務預測,並釐定貼現率及波幅。本集團將該項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於2022年3月31日,或然代價之賬面值為人民幣106,431,000元(2021年:無)。進一步詳情(包括公允價值計量所用之主要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及37。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出現可利用該等虧損予以抵扣之應課稅溢利時,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釐定可予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日後應課稅溢利可能產生之時間及水平,配合未來稅項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存貨減值

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之存貨賬齡及到期日，並就識別為不再適合銷售之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或予以撇銷。管理層主要根據可得售價、銷售將產生之估計成本及目前市況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倘市況日益變差，實際撥備因此可能較預期高，本集團將有需要修改計提撥備之基準，而其未來業績亦會受影響。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存在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本集團選擇使用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可收回金額。公允價值乃通過應用收入法(稱為貼現現金流量法)得出，管理層須估計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租賃 — 估算增量借貸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貸利率(「增量借貸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貸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限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貸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估算增量借貸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計算股權激勵費用

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權激勵費用經扣除估計沒收後於綜合損益表記賬，並就預期歸屬之股份獎勵記賬。釐定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須作出重大判斷。本公司以二項式模式估計其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此舉需要本集團就輸入數據(例如預期波幅、預期股息回報率、行使倍數、無風險利率及預期沒收比率)作出估計，故存在不確定因素。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醫藥自營業務、醫藥電商平台業務以及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鑒於本公司之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業務以分銷及發展醫藥健康業務為單一分部運營及管理，因此概無呈列更多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0,112,464	14,873,444
香港	465,152	645,024
	20,577,616	15,518,468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獲提供服務的客戶所在位置，或存貨付運的倉庫所在位置。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647,208	2,199,264
香港	156,440	183,022
	3,803,648	2,382,286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的位置，且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非即期應收款項。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產生之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2021年：無)。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客戶合約收入之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醫藥自營業務	17,911,088	13,216,284
醫藥電商平台業務	1,996,332	1,965,169
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	670,196	337,015
	20,577,616	15,518,468

鑒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數字基建業務更廣泛地提供醫療健康服務及零售終端，我們將醫療健康服務業務以及數字基建業務重新組合為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以更好的反映本集團的業務分類，並重新列示了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明細。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i) 細分收入資料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銷售產品	17,128,890	12,535,890
提供服務	3,448,726	2,982,578
	20,577,616	15,518,468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	19,263,318	14,704,729
於一段時間內	1,314,298	813,739
	20,577,616	15,518,468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間確認之收入金額，其乃計入報告期開始時之合約負債：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產品	3,815	4,400
提供服務	182,703	140,055
	186,518	144,455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產品

履約責任於交付醫藥及健康產品後達成。就B2C藥店銷售而言，當客戶確認收取貨品，或付款平台於貨品交付後的預定期間內自動確認收取貨品，付款乃自付款平台(即支付寶(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支付寶」))收取。就B2B藥店銷售而言，付款一般於30至90天內到期，惟新客戶除外，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部分合約向客戶提供退貨權利，其產生面臨限制之可變代價。

提供服務

履約責任於提供向天貓主體提供之營銷服務、外包及增值服務、電商平台服務以及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的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點達成。款項一般於完成相關交易後收取、於提供服務前悉數預付，或於30至90天內到期。

於3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640,842</u>	<u>366,996</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09,664	164,704
政府補助金*	75,637	52,270
來自投資物業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	7,320
管理費收入	20,674	9,041
股息收入	3,741	1,363
其他利息收入(附註20)	174	711
技術服務收入	4,000	—
其他	2,307	515
	316,197	235,924
收益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附註32)	—	70,6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162,062	55,290
匯兌差額淨額	39,701	32,418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	142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381,392	11,588
	583,297	169,904
	899,494	405,828

* 政府補助金主要指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之若干中國內地地區收取之獎勵。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6. 除稅前利潤／(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利潤／(虧損)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賬：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成本*	14,645,711	10,262,605
提供服務成本*(不包括僱員福利開支)	1,723,443	1,576,165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	9,978	6,1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a)	38,693	24,960
投資物業折舊	—	6,551
無形資產攤銷 15	11,905	2,013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金款項 13(c)	878	31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減值／(減值撥回) 19	132	(32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0	—	4,904
	132	4,584
存貨撥備*	48,328	32,475
一間合資公司之投資減值** 16	1,357	1,14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虧損**	2,782	—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收益)**	(142)	75
核數師酬金	3,470	3,0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677,005	371,533
花紅	166,970	140,736
退休金計劃供款#	51,171	25,443
股權激勵費用 29	408,098	396,959
	1,303,244	934,671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損益表「收入成本」內。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開支及虧損」或「其他收入及收益」內。

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用於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年度薪酬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有關董事福利之資料披露)規則第2分部披露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197	1,153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645	4,050
與表現掛鈎之花紅	4,550	2,087
股權激勵費用	16,901	19,14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3	166
	26,239	25,448
	27,436	26,601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三名(2021年：三名)董事根據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獲授予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有關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間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報表之金額計入上述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薪酬披露。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黃敬安先生	575	553
羅彤先生	311	300
黃一緋女士	311	300
	1,197	1,153

年內概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2021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掛鉤 之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權激勵費用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執行董事：						
朱順炎先生*	—	2,148	3,168	11,203	53	16,572
沈滌凡先生	—	1,453	915	4,019	32	6,419
屠燕武先生	—	1,044	467	1,679	58	3,248
	—	4,645	4,550	16,901	143	26,239
非執行董事：						
李發光先生	—	—	—	—	—	—
吳泳銘先生	—	—	—	—	—	—
徐宏先生	—	—	—	—	—	—
	—	—	—	—	—	—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掛鈎 之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權激勵費用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執行董事：						
朱順炎先生 [#]	—	2,096	940	9,123	44	12,203
汪強先生	—	816	816	3,625	25	5,282
屠燕武先生	—	1,072	331	2,632	51	4,086
	—	3,984	2,087	15,380	120	21,571
非執行董事：						
吳泳銘先生	—	—	—	—	—	—
王磊先生	—	66	—	3,765	46	3,877
徐宏先生	—	—	—	—	—	—
	—	66	—	3,765	46	3,877
	—	4,050	2,087	19,145	166	25,448

[#] 朱順炎先生為本集團之首席執行官。

於2020年10月23日，汪強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王磊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於同日，屠燕武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2021年10月13日，徐宏先生及吳泳銘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於同日，李發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沈滌凡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僱員中任何一人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喪失職位之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8. 五名最高薪僱員

於本年度，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2021年：一名)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7。本年度餘下兩名(2021年：四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薪酬詳情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094	4,244
與表現掛鈎之花紅	2,324	2,076
股權激勵費用	10,948	16,69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4	170
	18,540	23,188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之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之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1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1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1	1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	1
	2	4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獲授予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之披露事項。有關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間於損益表中確認)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報表之金額計入上述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之薪酬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9. 所得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香港		
本年度支出	118	87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353
即期 — 中國內地		
本年度支出	34,406	37,18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96)
遞延(附註27)	<u>(21,097)</u>	<u>19,224</u>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13,427</u>	<u>58,539</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2021年:16.5%)作出撥備。

本公司之中國內地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惟兩間(2021年:兩間)有權享有優惠稅率15%之中國附屬公司除外。

概無合資公司應佔稅項計入綜合損益表「應佔合資公司溢利或虧損」內(2021年:無)。

聯營公司應佔稅項支出約人民幣5,590,000元(2021年:人民幣3,001,000元)計入綜合損益表「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或虧損」內。

按照適用於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地司法權區之除稅前利潤/(虧損)之法定稅率計算所得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所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9. 所得稅(續)

2022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虧損	<u>(101,510)</u>		<u>(151,004)</u>		<u>(252,514)</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16,749)	16.5	(37,751)	25.0	(54,500)	21.6
由地方機關頒佈之稅務優惠之影響	—	—	(33,613)	22.3	(33,613)	13.3
不可扣稅開支及毋須課稅收入淨額	9,414	(9.3)	(21,556)	14.3	(12,142)	4.8
研究及開發超額抵扣	—	—	(29,511)	19.5	(29,511)	11.7
動用以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	—	(20,783)	13.8	(20,783)	8.2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	6,751	(6.7)	152,501	(101.0)	159,252	(63.1)
中國預扣稅	<u>4,724</u>	<u>(4.7)</u>	<u>—</u>	<u>—</u>	<u>4,724</u>	<u>(1.9)</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u>4,140</u>	<u>(4.1)</u>	<u>9,287</u>	<u>(6.2)</u>	<u>13,427</u>	<u>(5.3)</u>

2021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利潤	<u>188,371</u>		<u>212,848</u>		<u>401,219</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31,081	16.5	53,212	25.0	84,293	21.0
由地方機關頒佈之稅務優惠之影響	—	—	(21,788)	(10.2)	(21,788)	(5.5)
不可扣稅開支及毋須課稅收入淨額	(29,842)	(15.8)	(125,052)	(58.8)	(154,894)	(38.6)
研究及開發超額抵扣	—	—	(32,875)	(15.4)	(32,875)	(8.2)
過往年度稅項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353	0.7	(96)	—	1,257	0.3
動用以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	—	(8,368)	(3.9)	(8,368)	(2.1)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	1,865	1.0	178,206	83.7	180,071	44.9
中國預扣稅	<u>10,843</u>	<u>5.8</u>	<u>—</u>	<u>—</u>	<u>10,843</u>	<u>2.7</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u>15,300</u>	<u>8.2</u>	<u>43,239</u>	<u>20.4</u>	<u>58,539</u>	<u>14.5</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2021年：每股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人民幣265,555,000元(2021年：利潤人民幣348,588,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482,634,084股(2021年：13,245,718,572股)計算。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之影響，故並無就攤薄對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任何調整。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利潤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行使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的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u>(265,555)</u>	<u>348,588</u>
	股份數目	
	2022年	2021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482,634,084	13,245,718,572
攤薄效應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認股權	—	13,098,726
受限制股份單位	—	67,707,377
	<u>13,482,634,084</u>	<u>13,326,524,675</u>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股息(2021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2. 物業及設備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3月31日				
於2021年3月31日及於2021年4月1日：				
成本	16,105	78,275	307	94,687
累計折舊	(10,940)	(70,015)	(304)	(81,259)
賬面淨值	5,165	8,260	3	13,428
於2021年4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5,165	8,260	3	13,42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482	2,028	—	3,510
添置	7,756	7,174	—	14,930
出售	—	(1,714)	—	(1,714)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4,400)	(5,575)	(3)	(9,978)
於2022年3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0,003	10,173	—	20,176
於2022年3月31日：				
成本	25,343	74,493	307	100,143
累計折舊	(15,340)	(64,320)	(307)	(79,967)
賬面淨值	10,003	10,173	—	20,176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2. 物業及設備(續)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3月31日				
於2020年3月31日及於2020年4月1日：				
成本	15,056	74,810	307	90,173
累計折舊	(9,595)	(67,319)	(260)	(77,174)
賬面淨值	5,461	7,491	47	12,999
於2020年4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10,671	6,406	—	17,077
出售	(739)	(158)	—	(89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8,358)	(1,291)	—	(9,649)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1,870)	(4,188)	(44)	(6,102)
於2021年3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5,165	8,260	3	13,428
於2021年3月31日：				
成本	16,105	78,275	307	94,687
累計折舊	(10,940)	(70,015)	(304)	(81,259)
賬面淨值	5,165	8,260	3	13,428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3.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零售店、辦公室、員工宿舍及倉庫，商定租期從1年至10年不等。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附註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4月1日		59,333
添置		2,974
轉撥		4,048
折舊支出		(24,960)
因租賃不可註銷期間變動而產生之租期修訂		(2,534)
於2021年3月31日及2021年4月1日		38,861
添置		136,195
收購附屬公司	31	8,567
折舊支出		(38,693)
於2022年3月31日		144,930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4月1日之賬面值		37,740	69,755
新租賃		136,195	2,974
收購附屬公司	31	8,567	—
年內已確認利息之增幅		3,815	2,449
出租人給予的與新冠疫情相關之租金減免		(76)	(189)
付款		(50,827)	(34,065)
因租賃不可註銷期間變動而產生之租期修訂		—	(3,184)
於3月31日之賬面值		<u>135,414</u>	<u>37,740</u>
分析為：			
即期部分		50,656	20,334
非即期部分		<u>84,758</u>	<u>17,406</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之到期日分析：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0,656	20,334
於第二年	43,820	8,498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9,465	8,334
五年以上	1,473	574
	135,414	37,740

本集團已於年內對出租人就若干零售店租賃授予之所有適用租金減免應用有關可行權宜方法。

(c) 於損益就租賃確認之款項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3,815	2,449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38,693	24,960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878	317
出租人給予的與新冠疫情相關之租金減免	(76)	(189)
	43,310	27,537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按金及允許根據當前市況作出定期租金調整。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確認租金收入(2021年：人民幣7,320,000元)，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4. 商譽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4月1日之商譽	54,576	54,57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u>756,277</u>	<u>—</u>
於3月31日之商譽	<u>810,853</u>	<u>54,576</u>

於2022年3月31日並無累計商譽減值(2021年：無)。

商譽減值測試

就業務合併而言，收購產生之商譽按下列現金產生單位分配作減值測試：

- 中國境內B2C及相關業務；
- 中國境內B2B業務；及
- 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

中國境內B2C及相關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就該現金產生單位而言，可收回金額運用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現金流量預測適用的貼現率為15%(2021年：15%)。推斷五年期後現金流量所用的增長率為3%(2021年：3%)，與中國境內健康產品零售行業的長遠平均增長率相若。

中國境內B2B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就該現金產生單位而言，可收回金額運用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現金流量預測適用的貼現率為20%(2021年：20%)。推斷五年期後現金流量所用的增長率為3%(2021年：3%)，與健康產品集採分銷行業的長遠平均增長率相若。



14.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相關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就該現金產生單位而言，可收回金額運用九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現金流量預測適用的貼現率為15%。推斷九年期後現金流量所用的增長率為3%，與健康產品集採分銷行業的長遠平均增長率相若。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境內B2C及相關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51,019	49,060
中國境內B2B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5,516	5,516
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相關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u>754,318</u>	<u>—</u>
於3月31日之商譽賬面值	<u>810,853</u>	<u>54,576</u>

在計算中國境內B2C及相關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中國境內B2B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以及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相關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運用到多種假設。下文說明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就現金流量預測運用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期收入增長率 — 預期收入增長率依照本集團批准的業務計劃。管理層運用自身的行業經驗，並根據過往表現以及對未來業務及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預測。

預算毛利率 — 用於釐定分配予預算毛利率的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的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予以上調。

貼現率 — 所用的貼現率已扣除稅項，反映相關單位的特定風險。

增長率 — 推斷五年期後現金流量所用的增長率，乃經考慮行業增長率、過往經驗和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中長期增長目標後，按各單位的估計增長率而定。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5. 其他無形資產

2022年3月31日	專利及許可權 人民幣千元	品牌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4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2,935	—	2,93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335,000	335,000
添置	185	—	185
攤銷費用	<u>(2,134)</u>	<u>(9,771)</u>	<u>(11,905)</u>
於2022年3月31日	<u>986</u>	<u>325,229</u>	<u>326,215</u>
於2022年3月31日：			
成本	6,610	335,000	341,610
累計攤銷	<u>(5,624)</u>	<u>(9,771)</u>	<u>(15,395)</u>
賬面淨值	<u>986</u>	<u>325,229</u>	<u>326,215</u>
2021年3月31日	<i>人民幣千元</i>	<i>人民幣千元</i>	<i>人民幣千元</i>
於2020年4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4,467	—	4,467
添置	481	—	481
攤銷費用	<u>(2,013)</u>	<u>—</u>	<u>(2,013)</u>
於2021年3月31日	<u>2,935</u>	<u>—</u>	<u>2,935</u>
於2021年3月31日：			
成本	6,425	—	6,425
累計攤銷	<u>(3,490)</u>	<u>—</u>	<u>(3,490)</u>
賬面淨值	<u>2,935</u>	<u>—</u>	<u>2,935</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6. 於合資公司之投資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60,660	99,691
減值	—	(1,143)
	160,660	98,548
向一間合資公司提供之貸款	2,500	—
減值	(2,500)	—
	160,660	98,548

本集團來自一間合資公司之短期預收款項於財務報表附註25披露。

本集團之合資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資本詳情	註冊及經營地點	佔以下各項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	應佔溢利	
浙江扁鵲健康科技數據技術有限公司*(「浙江扁鵲」)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註冊資本	中國/中國內地	45	45	45	健康相關數據服務
江蘇紫金弘雲健康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江蘇紫金」)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註冊資本	中國/中國內地	13.724	13.724	13.724	投資管理

以上合資公司之法定財務報表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其他成員公司審核。

* 浙江扁鵲與江蘇紫金的財政年度為截至12月31日止，而本集團未必可及時取得彼等截至3月31日之財務報表以應用權益法，故本集團選擇延遲一個季度記錄其應佔浙江扁鵲與江蘇紫金之損益。因此，本集團選擇於本年度使用該等合資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1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將該等合資公司按權益法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6. 於合資公司之投資(續)

以上合資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下表闡述本集團旗下個別而言非重大之合資公司的合計財務資料：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及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269	(11,556)
本集團於合資公司投資之總賬面值	<u>160,660</u>	<u>98,548</u>

1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996,598	832,826
收購產生之商譽	<u>1,344,216</u>	<u>1,341,112</u>
總計	<u>2,340,814</u>	<u>2,173,938</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資本詳情	註冊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 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東方口岸科技有限公司(「東方口岸」)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註冊資本	中國/中國內地	30	運營電子報關平台
萬里雲醫療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萬里雲」)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註冊資本	中國/中國內地	23.28	建設醫療平台及提供相關服務
從事醫療業務的公司 ^{##} (「公司A」)(附註i)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9.5	提供自助醫療設備及智能保健方案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嘉和美康」)(附註ii)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10.91	提供臨床資訊軟件產品、幼兒醫療 設備及移動互聯網數碼醫療資 訊軟件系統
江蘇曼荼羅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 (「曼荼羅」)(附註iii)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11.278	提供軟件開發
安徽華人健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安徽華人」)(附註iv)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8.838	連鎖藥店業務
漱玉平民大藥房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 (「漱玉平民」)(附註v)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8.41	連鎖藥店業務
甘肅德生堂醫藥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甘肅德生堂」)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註冊資本	中國/中國內地	5	連鎖藥店業務
來未來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 (「來未來」)(附註vi)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註冊資本	中國/中國內地	26	建設智慧醫療平台業務
貴州一樹連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貴州一樹」)(附註vii)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24.5	連鎖藥店業務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以上聯營公司之法定財務報表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其他成員公司審核。

- ^ 由於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力，於該等公司之投資乃作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入賬。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各自的董事會最少有一名董事及／或就董事會會議及／或股東大會之若干重大財務及經營決策具有否決權。
- # 聯營公司之財政年度為截至12月31日止，而本集團未必可及時取得該等聯營公司截至3月31日之財務報表以應用權益法，故本集團選擇延遲一個季度記錄其應佔該等聯營公司之損益。因此，本集團選擇於本年度使用該等聯營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1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將該等聯營公司按權益法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以上投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附註i：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新投資者向公司A注資，本集團於公司A持有的股權被攤薄至9.5%。

附註ii：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嘉和美康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本集團於嘉和美康持有的股權被攤薄至10.91%。

附註iii：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新投資者向曼荼羅注資，本集團於曼荼羅持有的股權被攤薄至11.278%。

附註iv：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新投資者向安徽華人注資，本集團於安徽華人持有的股權被攤薄至8.838%。

附註v：於2021年12月16日，本集團委任一名代表出任漱玉平民之董事。董事認為，儘管本集團僅擁有漱玉平民8.41%股權，但本集團自2021年12月16日起已能夠對漱玉平民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於漱玉平民之投資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由於漱玉平民之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本集團採用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的方法，根據漱玉平民之報價及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8%，將漱玉平民之初始投資成本入賬列為聯營公司(於視作收購日期約為人民幣871,003,000元)。

附註vi：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其兩間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來未來(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30%股權，代價為現金人民幣216,000,000元及熙牛醫療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熙牛醫療」)80%股權，截至2021年3月31日該等代價已悉數支付。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新投資者向來未來注資，本集團於來未來持有的股權被攤薄至26%。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附註vii：於截至2021年12月16日止期間，由於新投資者向貴州一樹注資，本集團於貴州一樹持有的股權被攤薄至24.5%。

於2021年8月31日及2021年12月16日，本集團提名的董事辭任貴州一樹董事會職務。董事認為，儘管本集團擁有貴州一樹24.5%股權，但由於自2021年12月16日起貴州一樹董事會已無本集團提名的董事，故本集團已不再對貴州一樹擁有重大影響力。因此，於貴州一樹之投資由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下表闡述本集團旗下個別而言非重大之聯營公司的合計財務資料：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年內虧損	46,889	26,857
應佔聯營公司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46,872	26,857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總賬面值	<u>2,340,814</u>	<u>2,173,938</u>

18. 存貨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商品	<u>1,550,150</u>	<u>1,468,609</u>

1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528,420	326,766
減值	<u>(26,720)</u>	<u>(26,588)</u>
	501,700	300,178
應收票據	<u>14,285</u>	<u>13,437</u>
	<u>515,985</u>	<u>313,615</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就交易給予部分客戶信貸期。本集團提供30天至90天之信貸期。應收賬款根據各合約條款償付。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款項。考慮到前文所述情況，加上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涉及的客戶數目眾多、類型多元，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未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措施。應收賬款為免息。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應收阿里巴巴集團附屬公司款項約人民幣62,165,000元(2021年：人民幣53,161,000元)及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款項約人民幣77,000元(2021年：人民幣91,000元)，該等款項須按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之相近信貸期償還。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98,206	177,677
3至12個月	101,519	122,501
12至24個月	1,975	—
	501,700	300,178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4月1日	26,588	26,908
減值/(減值撥回)(附註6)	132	(320)
於3月31日	26,720	26,588

減值分析於各報告日期以撥備矩陣進行，以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率乃按具有類似損失模式之不同客戶分組(即按客戶類別劃分)之逾期日數得出。該計算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現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可靠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1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透過撥備矩陣計量的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資料：

於2022年3月31日

	賬齡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超過2年	
預期信貸損失率	0.02%	2.71%	100.00%	5.06%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499,820	2,030	26,570	528,420
預期信貸損失(人民幣千元)	95	55	26,570	26,720

於2021年3月31日

	賬齡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超過2年	
預期信貸損失率	0.01%	0.00%	100.00%	8.14%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300,196	—	26,570	326,766
預期信貸損失(人民幣千元)	18	—	26,570	26,588

應收票據須根據一般方式使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方法予以減值。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使用毋須耗費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之所有合理及具有理據之資料，評估應收票據是否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於作出該評核時，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債務投資之信貸評級。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並無確認有關應收票據之任何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0.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預付賬款	306,922	310,423
提供予一名第三方之貸款(附註i)	—	13,900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64,713	452,153
	871,635	776,476
減值	(6,760)	(6,760)
	864,875	769,716
非流動：		
長期應收款項	13,030	9,524
	877,905	779,240

附註i：於2021年3月31日，提供予一名第三方之貸款為提供予北京鴻聯九五信息產業有限公司(「鴻聯九五」)一名股東的貸款，該貸款以鴻聯九五25%股權作抵押，按年利率3%計息。該貸款已於2021年9月悉數償還。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自該貸款賺取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74,000元(2021年：人民幣711,000元)。

年內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4月1日	6,760	1,856
減值	—	4,904
於2022年3月31日	6,760	6,760

個別減值之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6,760,000元(2021年：人民幣6,760,000元)涉及不履行責任之債務人，故預期未償還應收款項無法收回。

除減值之其他應收款項外，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涉及無近期拖欠記錄亦無逾期款項的應收款項。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其損失撥備經評估為極低。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325,424	6,419,689
定期存款	2,285,552	5,228,097
總計	10,610,976	11,647,786
減：受限制現金	(63,125)	(11,0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47,851	11,636,76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中國存放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6,246,376,000元（2021年：人民幣3,163,012,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放於銀行之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三個月到六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有關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拖欠記錄之銀行。存置於支付平台的現金等價物（包括受限制現金）達人民幣127,910,000元（2021年：人民幣46,679,000元），指存置於支付寶（阿里巴巴集團之附屬公司）的現金及受限制現金，而其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附註i）	1,654,233	976,453
其他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附註ii）	7,257	8,003
	1,661,490	984,456

附註i：由於本集團並未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以上權益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附註ii：以上投資為強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金融衍生工具。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3.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IK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IK Healthcare」)	140,900	163,212

由於本集團認為以上權益投資在本質上具有策略性，故該投資已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年內，該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產生虧損(扣除稅項後)約2,677,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459,000元)(2021年：收益(扣除稅項後)約398,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426,000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2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或發行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110,566	1,268,105
3至12個月	1,236,627	1,184,311
超過12個月	181,404	99,134
	3,528,597	2,551,550

應付賬款為免息及一般於30天至90天之期限內償付。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包括應付阿里巴巴集團附屬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492,580,000元(2021年：人民幣1,284,969,000元)，須按照有關方互相同意之信貸期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其他應付款項	716,308	482,439
應計費用	169,815	105,730
或然代價	55,253	—
	941,376	588,169
非流動：		
或然代價	51,178	—
其他應付款項	55,185	—
	106,363	—
	1,047,739	588,169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流動其他應付款項平均為期三個月。非流動其他應付款項將於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支付(附註31)。

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收取一間合資公司之預收款項人民幣1,806,000元(2021年：零)，用於結算後續三個月期間產生之管理費。

26.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醫藥自營業務	105,631	62,559	43,291
醫療健康及數字化服務業務	155,047	127,982	127,989
	260,678	190,541	171,280

合約負債包括就提供數字基建及廣告相關服務而收取之短期預收款項。於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之合約負債增加乃主要由於提前收款激勵政策及服務規模不斷擴大。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7.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損益之 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中國聯營公司 之可分派溢利 人民幣千元	應佔一間聯營 公司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 公司產生之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攤銷加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4月1日	4,616	365	14,848	—	—	—	19,829
自損益表扣除之遞延稅項(附註9)	—	12,554	6,670	—	—	—	19,224
自其他全面收益扣除之遞延稅項	269	—	—	—	—	—	269
於2021年3月31日及2021年4月1日 之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4,885	12,919	21,518	—	—	—	39,322
自損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附註9)	—	7,038	107,188	—	—	(2,443)	111,78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	—	—	83,750	—	83,750
計入資本儲備之遞延稅項	—	—	—	(12)	—	—	(12)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遞延稅項	(1,718)	—	—	—	—	—	(1,718)
匯兌調整	(1,152)	—	—	—	—	—	(1,152)
於2022年3月31日之遞延稅項 負債總額	2,015	19,957	128,706	(12)	83,750	(2,443)	231,973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7. 遞延稅項(續)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變動如下：(續)

遞延稅項資產

	可用於抵銷 未來應課稅 溢利之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及2021年4月1日	—
計入損益表之遞延稅項(附註9)	132,880
於2022年3月31日之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32,880

出於呈列目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之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7,390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16,483)	(39,322)

本集團於香港產生之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47,840,000元(2021年：人民幣13,057,000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於中國內地產生稅項虧損人民幣1,004,668,000元(2021年：人民幣1,240,473,000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由於產生該等虧損及其他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附屬公司已長時間處於虧損狀態，且本集團認為不大可能出現可利用稅項虧損予以抵扣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虧損及其他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7. 遞延稅項(續)

未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052,508	1,253,530
可扣減暫時性差額	209,003	249,953
	1,261,511	1,503,483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派付之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此項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所產生之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之盈利而分派之股息繳交預扣稅。

於2022年3月31日，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應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分派該等盈利。於2022年3月31日，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投資相關之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之暫時性差額總額約為人民幣465,252,000元(2021年：人民幣282,696,000元)。於2022年3月31日，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之盈利而言，本集團應佔其於中國內地成立之聯營公司及一間合資公司之未匯出盈利約為人民幣126,082,000元(2021年：人民幣97,406,000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之股息並無附帶任何所得稅後果。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8. 股本

股份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13,517,806,542股(2021年：13,487,965,042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19,102	118,859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3月31日及4月1日	12,074,135,224	106,108	22,344,732	(13,039)	22,437,801
就將於後續期間歸屬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發行股份(附註a)	37,800,000	321	—	(321)	—
購回股份(附註b)	—	—	—	(39,580)	(39,580)
已歸屬之獎勵股份轉讓予僱員(附註c)	—	—	123,627	30,675	154,302
已獲行使之認股權(附註d)	16,402,500	147	114,809	—	114,956
發行股份(附註e)	1,359,627,318	12,283	20,698,113	—	20,710,396
於2021年3月31日及4月1日	13,487,965,042	118,859	43,281,281	(22,265)	43,377,875
就將於後續期間歸屬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發行股份(附註a)	27,000,000	219	—	(219)	—
購回股份(附註b)	—	—	—	(16,519)	(16,519)
已歸屬之獎勵股份轉讓予僱員(附註c)	—	—	203,824	15,487	219,311
已獲行使之認股權(附註d)	2,841,500	24	14,792	—	14,816
於2022年3月31日	13,517,806,542	119,102	43,499,897	(23,516)	43,595,483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8. 股本(續)

附註：

- a.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就將予歸屬非關連人士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發行27,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2021年：已就將予歸屬非關連人士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發行37,8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b. 於2021年7月，已就將予歸屬關連人士之受限制股份單位購回1,3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6,519,000元(2021年：已就將予歸屬關連人士之受限制股份單位購回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9,580,000元)。
- c.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後，25,052,000股已發行股份已轉讓予非關連人士，以及1,207,000股已購回股份已轉讓予關連人士。(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後，30,990,000股已發行股份已轉讓予非關連人士，以及2,353,000股已購回股份已轉讓予關連人士。)
- d. 2,841,500份認股權附帶之認購權已按每股股份4.13港元之認購價獲行使(附註29)，因而發行2,841,500股股份，獲取總現金代價(未扣除開支)人民幣9,693,000元。相關認股權獲行使後，人民幣5,123,000元由認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2021年：16,402,500份認股權附帶之認購權已按每股股份5.20港元之認購價獲行使(附註29)，因而發行16,402,500股股份，獲取總現金代價(未扣除開支)人民幣76,542,000元。相關認股權獲行使後，人民幣38,414,000元由認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
- e. 於2020年4月9日，860,874,200股股份按每股股份15.08港元之認購價發行予Ali JK Medical Products Limited(「Ali JK Medical」)，獲取總現金代價12,981,983,000港元(約人民幣11,793,226,000元)。

於2020年8月5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就配售事項訂立配售協議，按每股配售股份20.05港元之配售價配售合共498,753,118股新股份。於2020年8月12日，合共498,753,118股新股份已成功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為10,000,000,000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為9,964,200,000港元(約人民幣8,917,172,000元)。

認股權

有關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計劃項下授出之認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29. 股權激勵費用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11月24日（「採納日期」），本集團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激勵及回報為本集團佳績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獎勵」）形式可為受限制股份單位（即收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獎勵之本公司股份之待定權利）或認股權（可認購或收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本公司股份）。

授予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關聯方之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所有授予關連人士之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須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包括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取得股東之事先批准。為免生疑問，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2條，授予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之任何認股權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向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者除外）。

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倘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關聯方之任何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超逾本公司任何時候之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價格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認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價格：(i)本公司股份於認股權要約日期於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聯交所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出獎勵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3%（「計劃授權限額」），或於經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新批准日期之已發行股份3%。上市規則第17章並無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指定任何其他限制。

獎勵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9. 股權激勵費用(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數目之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如下：

	認股權加權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認股權數目 千份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於2020年4月1日尚未行使	4.84	28,679	85,761
於年內授出	19.92	6,698	23,847
於年內沒收或失效	6.91	(1,694)	(14,225)
於年內已獲行使或歸屬	5.20	(16,403)	(33,343)
於2021年3月31日及4月1日尚未行使	10.14	17,280	62,040
於年內授出	13.69	2,554	34,019
於年內沒收或失效	19.90	(1,814)	(8,433)
於年內已獲行使或歸屬	4.13	(2,842)	(26,259)
於2022年3月31日尚未行使	10.69	15,178	61,367

於年內行使之認股權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為每股股份11.56港元(2021年：20.71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9. 股權激勵費用(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認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22年

認股權數目 千份	每股股份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508	5.184	2015年9月7日	至 2025年9月6日
187	5.32	2016年4月28日	至 2026年4月27日
1,838	5.558	2016年7月29日	至 2026年7月28日
776	3.626	2017年2月2日	至 2027年2月1日
331	3.902	2017年6月14日	至 2027年6月13日
1,684	3.686	2017年8月3日	至 2027年8月2日
2,020	4.4	2017年10月10日	至 2027年10月9日
690	4.144	2018年2月1日	至 2028年1月31日
4,512	19.94	2020年6月15日	至 2030年6月14日
119	18.66	2020年9月15日	至 2030年9月14日
1,663	18.21	2021年6月15日	至 2031年6月14日
100	7.438	2021年12月15日	至 2031年12月14日
750	4.24	2022年3月15日	至 2032年3月14日
15,178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9. 股權激勵費用(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2021年

認股權數目	每股股份行使價	行使期		
千份	港元			
508	5.184	2015年9月7日	至	2025年9月7日
217	5.32	2016年4月28日	至	2026年4月28日
2,302	5.558	2016年7月29日	至	2026年7月29日
1,048	3.626	2017年2月2日	至	2027年2月2日
116	3.61	2017年2月22日	至	2027年2月22日
854	3.902	2017年6月14日	至	2027年6月14日
2,732	3.686	2017年8月3日	至	2027年8月3日
2,288	4.4	2017年10月10日	至	2027年10月10日
810	4.144	2018年2月1日	至	2028年2月1日
6,286	19.94	2020年6月15日	至	2030年6月15日
119	18.66	2020年9月15日	至	2030年9月15日
<u>17,280</u>				

於年內授出之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3,717,000元(每份6.47港元)(2021年：人民幣66,231,000元，每份10.82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認股權開支人民幣3,117,000元(2021年：人民幣16,362,000元)。

於年內授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85,520,000元(每個13.87港元)(2021年：人民幣435,425,000元，每個20.49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認股權開支人民幣101,461,000元(2021年：人民幣106,277,000)。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9. 股權激勵費用(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之認股權之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按二項式模式並考慮授出認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估計。下表列示模式所用輸入值：

	於2022年 授出之認股權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	1.87港元至8.73港元
預期波幅(%)	60
預期股息(%)	0.00
行使倍數	2.5
行使價	4.24港元至18.21港元
無風險利率(%)	1.06
沒收率(%)	21~24

預期波幅反映過往波幅對日後趨勢具參考性之假設，其亦未必為實際結果。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相關授出日期之市值釐定。

就由阿里巴巴集團旗下其他實體調任至本公司的僱員而言，阿里巴巴集團授予彼等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乃參考於有關僱員調任日期阿里巴巴集團股份之收市價計量。本公司有義務於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就該等僱員於本集團之服務期間按比例向阿里巴巴集團支付現金代價。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29. 股權激勵費用(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根據本集團之股份獎勵計劃及阿里巴巴集團之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所錄得之股權激勵費用總額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16,132	16,51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20,656	121,358
行政開支	98,528	90,321
產品開發支出	139,052	138,642
履約	33,730	30,126
總計	408,098	396,959

於報告年末，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約有15,178,000份認股權及61,367,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於該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約0.57%。根據本公司目前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認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導致本公司發行約58,733,000股額外普通股及產生額外股本58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84,000元)(未扣除發行費用)，於市場上購買305,000股現有股份及釋放17,507,000股庫存股份。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阿里巴巴集團之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獎勵確認股權激勵費用人民幣114,854,000元(2021年：人民幣55,492,000元)，於報告年末錄得應付阿里巴巴集團之相應應付款項人民幣161,552,000元(2021年：人民幣55,49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0.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97至98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過往年度發生的受本集團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中，本公司發行之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與目標公司於收購日期的淨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中國法定儲備及繳入盈餘。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中國公司須將其利潤淨額的10%撥入公積金，直至有關公積金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經相關當局批准後，法定公積金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公司註冊資本，惟有關公積金須至少維持於公司註冊資本的25%。繳入盈餘指為換取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的面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及削減股本產生之盈餘。根據百慕達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分派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1. 業務合併

(A) 非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

收購International AIQING 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International AIQING收購事項」)

於2021年7月26日，本集團附屬公司Ali JK Medical Products Limited (「Ali JK Medical」)、International AIQING 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International AIQING」) 與其原有股東 (「賣方」) 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Ali JK Medical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悉數出售其於International AIQING之全部股權，代價約為163,417,000美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1,053,222,000元)，將分別於交割日的首個及第二個週年日以(i)現金144,327,000美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930,205,000元)；(ii)或然代價16,328,000美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105,221,000元) 支付，並可視乎International AIQING的表現予以調整；及(iii)於收購日期發行約1,426,000股公允價值總額為2,431,000美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15,669,000元) 之本公司替代限制性股份，以替代於收購日期公允價值為2,762,000美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17,796,000元) 之International AIQING未歸屬僱員認股權計劃股份 (「僱員認股權計劃」)，該等股份將於原僱員認股權計劃的到期日後於本公司首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日期發行。International AIQING收購事項是本集團線上醫療服務相關業務戰略拓展的一部分，有關業務主要由International AIQING之間接附屬公司平安正陽以品牌名「小鹿中醫」開展。該交易已於2021年9月10日完成，因此，International AIQING已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年內已向International AIQING之原有股東支付現金代價134,067,000美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864,087,000元)，餘下金額10,260,000美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66,118,000元) 將於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A) 非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續)

收購International AIQING 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International AIQING收購事項」)(續)

於收購日期，International AIQING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及設備	12	3,502
使用權資產	13(a)	8,567
其他無形資產	15	335,000
存貨		544
應收賬款		488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3,1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9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340
租賃負債	13(b)	(8,567)
應付賬款		(17,4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900)
合約負債		(34)
遞延稅項負債	27	(83,750)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298,904
收購產生之商譽	14	754,318
		1,053,222
以下列各項支付：		
現金		930,20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		105,221
替代獎勵*		17,796
購買代價總額		1,053,222

* 替代獎勵指以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替代於收購日期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7,796,000元之International AIQING未歸屬僱員認股權計劃股份，構成收購代價之一部分並列入以股份支付之僱員酬金儲備。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2,631,000元。該等交易成本經已支出，並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A) 非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續)

收購International AIQING 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International AIQING收購事項」)(續)

作為購買協議的一部分，或然代價為應付款項，取決於International AIQING截至2022年及2023年4月30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商品交易總額的金額及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兩個年度的累計利潤淨額。初始確認金額為人民幣105,221,000元，乃根據收益法採用Monte Carlo模擬模型釐定，屬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該代價須於2021年9月10日的首個及第二個週年之日進行最終計量並支付予前股東。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預計該代價不會出現進一步重大變動。

計量或然代價公允價值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估值輸入值如下：

波幅	20.0%
貼現率	15.7%

波幅大幅增加(減少)會導致或然代價負債之公允價值大幅減少(增加)。貼現率大幅上升(下跌)會導致或然代價負債之公允價值大幅減少(增加)。

於2022年3月31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經重新計量為16,762,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6,431,000元)。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變動產生虧損434,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82,000元)，於綜合損益表中的其他開支及虧損內確認。

收購International AIQING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864,087)
購入現金及銀行結餘	<u>50,340</u>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u><u>(813,747)</u></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A) 非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續)

收購International AIQING 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International AIQING收購事項」)(續)

自獲收購以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International AIQING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222,940,000元，並為綜合虧損帶來虧損人民幣17,971,000元。

倘該項合併於年初落實，則本集團之本年度收入及虧損將分別為人民幣20,736,859,000元及人民幣278,777,000元。

收購廣州中白力德門診部有限公司(「中白收購事項」)

於2021年5月6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阿里健康網絡醫院有限公司(「阿里健康網絡」)、廣州中白力德門診部有限公司(「中白」)與一名第三方薛希鵬(「薛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阿里健康網絡有條件同意購買及薛先生有條件同意悉數出售其於中白之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約人民幣2,200,000元，其中人民幣1,900,000元已於年內支付。中白收購事項是本集團拓展線下醫療服務相關業務策略的一部分。該交易已於2021年6月17日完成，中白因此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於收購日期，中白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及設備	12	8
存貨		125
應收賬款		31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
應付賬款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241
收購產生之商譽	14	1,959
		2,200
以現金支付		2,200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A) 非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續)

收購廣州中白力德門診部有限公司(「中白收購事項」)(續)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100,000元。該等交易成本經已支出，並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收購中白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900)
購入現金及銀行結餘	<u>50</u>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u><u>(1,850)</u></u>

自獲收購以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中白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1,365,000元，並為綜合虧損帶來虧損人民幣1,434,000元。

倘該項合併於年初落實，則本集團之本年度收入及虧損將分別為人民幣20,636,925,000元及人民幣259,663,000元。

(B) 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

本集團就下列交易採納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方法：

於2020年4月9日，本集團向阿里巴巴控股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Ali JK Nutritional Products Holding Limited(「賣方」)收購於Ali JK ZN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Ali JK ZNS (HK) Limited及杭州得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統稱「Ali JK ZNS集團」)之全部股權。由於本公司與Ali JK ZNS集團於收購進行前後均受阿里巴巴控股共同控制，故該項業務合併已使用合併會計法列賬為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B) 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續)

本公司於2020年4月9日向賣方發行860,874,200股股份，以支付8,075.0百萬港元代價。按照於2020年4月9日之市價每股普通股15.08港元，該等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為12,982.0百萬港元(約人民幣11,793.2百萬元)。所發行代價股份公允價值約人民幣11,793.2百萬元與Ali JK ZNS集團於收購日期的淨資產賬面值約人民幣1.4百萬元之差額為人民幣11,791.8百萬元，已於合併儲備中確認。Ali JK ZNS集團由賣方成立以持有業務，包括：(i)就於天貓銷售目標產品及服務而與目標商家建立之所有商家關係及(ii)管理與目標商家關係之若干相關營銷及運營人員。該項業務於目標產品在天貓完成銷售時從商家賺取佣金。

自獲收購以來，Ali JK ZNS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為本集團之收入貢獻人民幣204,686,000元，並為綜合利潤帶來利潤人民幣109,134,000元。

3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及設備	12	9,649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8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06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65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9,7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226)
非控股權益		10,452
		(41,80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5	70,608
		<u>28,800</u>
以下列項目支付：		
權益		<u>28,800</u>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來未來訂立協議轉讓熙牛醫療80%股權，以作出相等於人民幣28,800,000元的實物出資，用於向來未來注資。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17(vi)。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內，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就廠房及設備之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擁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136,195,000元（2021年：人民幣2,974,000元）及人民幣136,195,000元（2021年：人民幣2,974,000元）。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2022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4月1日之賬面值	37,740	69,755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47,012)	(31,616)
新租賃	136,195	2,974
收購附屬公司	8,567	—
利息開支	3,815	2,449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3,815)	(2,449)
出租人給予的與新冠疫情相關之租金減免	(76)	(189)
因租賃不可註銷期間變動而產生之租賃修訂	—	(3,184)
於3月31日之賬面值	135,414	37,740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之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活動內	4,693	2,766
於融資活動內	47,012	31,616
	51,705	34,382

34.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22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應付合資公司之注資	39,800	167,500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5. 關聯方交易

(i) 與關聯方進行之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關連人士應佔之股權激勵費用 (i)	(22,858)	(29,409)
來自阿里巴巴集團之廣告服務 (ii)	(824,163)	(378,573)
來自阿里巴巴集團之共享服務 (ii)	(305,863)	(262,096)
來自阿里巴巴集團之平台服務 (ii)	(282,463)	(301,227)
同系附屬公司：		
來自阿里雲計算有限公司(「阿里雲」)之雲計算服務 (ii)	(139,593)	(4,573)
來自杭州菜鳥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菜鳥」)之 物流及倉庫服務 (ii)	(301,227)	(242,467)
來自支付寶之支付服務 (ii)	(65,163)	(66,093)
就藍帽子保健食品*來自天貓主體®之技術服務 (ii)	(69,704)	(69,456)
就醫療器械、健康產品、成人產品以及醫藥及健康 服務來自天貓主體之技術服務 (ii)	(774,945)	(794,555)
就天貓產品及服務以及天貓國際產品及服務 來自Taobao Holding Limited(「淘寶控股」)之 技術服務* (ii)	(259,831)	(177,865)
向阿里巴巴集團購買產品 (ii)	—	(10,118)
來自口碑(上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口碑」)之 招商拓展服務 (ii)	—	(27,030)
來自杭州傳賦的倉庫租金 (ii)	(2,332)	—
來自杭州阿里媽媽軟件服務有限公司(「阿里媽媽」) 之獎勵費 (ii)	3,455	103
向淘寶控股提供之外包及增值服務 (ii)	103,725	105,676
向阿里巴巴集團之附屬公司提供之溯源相關服務 (ii)	1,869	1,576
向阿里巴巴集團銷售產品 (ii)	67,673	161
向阿里巴巴集團之附屬公司收取之租金	—	7,384
向淘寶控股提供之軟件服務 (ii)	62,545	34,248
向口碑提供之招商拓展服務 (ii)	574	—
聯營公司：		
銷售產品 (ii)	674	12,624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5. 關聯方交易(續)

(i) 與關聯方進行之交易(續)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合資公司：		
向一間合資公司提供之貸款	—	2,500
管理費	(ii) 20,674	9,041
其他：		
與Antfin及Ali JK之認購協議	(附註28(e))	11,793,224
與一名非執行董事之聯繫人的增資協議及 股權轉讓協議	(iii)	216,000

• 天貓主體指浙江天貓網絡有限公司及浙江天貓技術有限公司。

* 藍帽子保健食品指由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批准的一類保健食品。

· 天貓產品及服務包括僅在天貓超市上銷售的藥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醫療器械、成人用品、保健用品、醫療及健康服務，以及目標藍帽子保健食品。

天貓國際產品及服務包括藥品、醫療器械、保健用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醫療及健康服務。

附註：

(i) 於2020年6月15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現任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因而為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朱順炎先生授出2,900,000份認股權及500,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同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時任執行董事(因而為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汪強先生(於2020年10月23日辭任)授出292,500份認股權及117,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向其他關連人士(董事除外)授出290,000份認股權及116,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5日之公告。

於2020年9月15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一名其他關連人士(董事除外)授出119,000份認股權及47,6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5日之公告。

於2021年6月15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現任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因而為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朱順炎先生授出421,250份認股權及168,5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同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因而為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屠燕武先生授出67,250份認股權及26,9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兩名董事(因而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授出合共481,000份認股權及192,4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5日之公告。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5. 關聯方交易(續)

(I) 與關聯方進行之交易(續)

附註：(續)

- (ii) 該等交易乃根據相關訂約方相互協定之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i)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其兩間全資附屬公司與來未來訂立增資協議及股權轉讓協議，以現金人民幣216,000,000元及熙牛醫療80%股權為代價，收購來未來30%股權。

由於來未來之兩名現有股東(即杭州圓環創恒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蘇州圓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均為非執行董事吳泳銘先生之聯繫人，而兩名現有股東相應地均為來未來之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增資協議及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II) 與關聯方之未付餘額：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未付餘額外，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1年3月31日之關聯方餘額載列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1) 應收關聯方款項：		
阿里巴巴控股之附屬公司	56,692	70,046
合資公司	—	2,500
	<u>56,692</u>	<u>72,546</u>
(2) 應付關聯方款項：		
阿里巴巴控股之附屬公司	<u>165,297</u>	<u>44,829</u>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5. 關聯方交易(續)

(I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5,135	12,504
與表現掛鈎之花紅	9,182	5,023
股權激勵費用	28,995	54,036
退休金計劃供款	583	395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資總額	53,895	71,958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上述(i)及(ii)項所述之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 成本列賬之 金融資產	
	於初始 確認後指定 人民幣千元	強制指定 人民幣千元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投資	—	—	—	140,900	—	140,900
應收賬款	—	—	—	—	501,700	501,700
應收票據	—	—	14,285	—	—	14,285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	—	—	—	510,942	510,9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投資	1,654,233	7,257	—	—	—	1,661,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10,547,851	10,547,851
受限制現金	—	—	—	—	63,125	63,125
長期應收款項	—	—	—	—	13,030	13,030
	<u>1,654,233</u>	<u>7,257</u>	<u>14,285</u>	<u>140,900</u>	<u>11,636,648</u>	<u>13,453,323</u>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於 初始確認後指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3,528,59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106,431	396,269	502,700
租賃負債	—	135,414	135,414
	<u>106,431</u>	<u>4,060,280</u>	<u>4,166,711</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2021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總計
	於初始確認後指定	強制指定	債務投資	股權投資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權益投資	—	—	—	163,212	—	163,212
應收賬款	—	—	—	—	300,178	300,178
應收票據	—	—	13,437	—	—	13,437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	—	—	—	409,229	409,2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投資	976,453	8,003	—	—	—	984,4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11,636,769	11,636,769
受限制現金	—	—	—	—	11,017	11,017
長期應收款項	—	—	—	—	9,524	9,524
	<u>976,453</u>	<u>8,003</u>	<u>13,437</u>	<u>163,212</u>	<u>12,366,717</u>	<u>13,527,822</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551,55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238,197
租賃負債						<u>37,740</u>
						<u>2,827,487</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地相若者除外)之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661,490	984,456	1,661,490	984,45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	140,900	163,212	140,900	163,212
長期應收款項	13,030	9,524	11,213	9,127
應收票據	14,285	13,437	14,285	13,437
	1,829,705	1,170,629	1,827,888	1,170,232
金融負債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	106,431	—	106,431	—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應收賬款、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應付賬款、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較短。

本集團財務部門由財務經理領導，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和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會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釐定應用於估值中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核批准。每年會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兩次與審核委員會討論估值過程和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指自願買賣雙方在不受壓迫亦非清盤變賣之情況下進行工具交易之金額。估算公允價值時運用了以下方法及假設：

長期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公允價值已使用具有相若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期限之工具目前適用之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非上市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非上市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按市場基礎估值技術估計，且計算所應用之主要假設為可資比較公司、相關倍數及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可資比較公司於證券市場上活躍交易，而相關倍數乃公開可得。另外，為調整公開上市公司與私人公司之間的公允價值差額，獨立估值師已應用期權定價模式估計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認沽期權之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及各財務報告期間末按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並考慮授出認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估計。董事認為，透過估值技術得出的估計公允價值(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相關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均屬合理。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乃根據收益法採用Monte Carlo模擬模型釐定。

以下為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之金融工具估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概要，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值之敏感度
非上市權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之平均市銷率倍數	1.32至14.13 (2021年： 6.80)	倍數上升/下跌1%(2021年： 1%)，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703,000元至人民幣7,913,000元 (2021年：人民幣4,845,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	11.0%至30.0% (2021年： 17.1%)	折讓上升/下跌1%(2021年： 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301,000元至人民幣1,978,000元 (2021年：人民幣487,000元至人民幣998,000元)
	估值倍數	同業之中值市銷率倍數	12.61	倍數上升/下跌1%(2021年： 1%)，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8,417,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	23.0%	折讓上升/下跌1%(2021年： 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676,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下為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之金融工具估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概要，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續)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值之敏感度
非上市權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之前四分位數市銷率倍數(2021年：同業之平均市銷率之倍數)	1.70 (2021年：2.90)	倍數上升/下跌1%(2021年：1%)，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556,000元/人民幣240,000元(2021年：人民幣1,140,000元)
		同業之前四分位數市賬率倍數(2021年：同業之平均市賬率倍數)	2.98 (2021年：3.24)	倍數上升/下跌1%(2021年：1%)，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170,000元/人民幣854,000元(2021年：人民幣1,140,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	20.0% (2021年：25%)	折讓上升/下跌1%(2021年：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195,000元/人民幣511,000元(2021年：人民幣544,000元)
其他非上市投資	柏力克 - 舒爾斯模式	無風險利率	2.26% (2021年：2.76%)	無風險利率上升/下跌1%(2021年：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5,000元(2021年：人民幣7,000元)
		波幅	44.0% (2021年：45.0%)	波幅上升/下跌1%(2021年：1%)，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25,000元(2021年：人民幣33,000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之或然代價	Monte Carlo 模擬模型	波幅	20.0%	波幅上升/下跌5%，將導致GMV減少/增加人民幣50,000元/人民幣51,000元
		折讓率	15.0%	折讓上升/下跌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21,000元/人民幣24,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指本集團所釐定市場參與者就有關投資定價時會考慮之溢價及折讓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2年3月31日

	所用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交投活躍 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 察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	—	—	140,900	140,9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	1,661,490	1,661,490
應收票據	—	14,285	—	14,285
	<u>—</u>	<u>14,285</u>	<u>1,802,390</u>	<u>1,816,675</u>

於2021年3月31日

	所用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交投活躍 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	—	—	163,212	163,2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	984,456	984,456
應收票據	—	13,437	—	13,437
	<u>—</u>	<u>13,437</u>	<u>1,147,668</u>	<u>1,161,105</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本年度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變動如下:

	2022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權益投資 於4月1日	984,456	462,778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總額	162,062	55,290
購入	355,000	466,388
由聯營公司投資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050,168	—
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 聯營公司投資	(871,003)	—
匯兌調整	(19,193)	—
於期末	<u>1,661,490</u>	<u>984,456</u>
	2022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 於4月1日	163,212	173,456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虧損)/收益總額	(17,177)	2,695
匯兌調整	(5,135)	(12,939)
於期末	<u>140,900</u>	<u>163,212</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2年3月31日

	所用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交投活躍 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或然代價	—	—	106,431	106,431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於本年度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公允價值計量並無轉移，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2021年：無)。

已披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於2022年3月31日

	所用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交投活躍 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長期應收款項	—	11,213	—	11,213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已披露公允價值之資產：(續)

於2021年3月31日

	所用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交投活躍 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長期應收款項	—	9,127	—	9,127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定期存款。本集團擁有各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於其業務直接產生之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秉持不進行任何金融工具交易之政策。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外幣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協定管理各項該等風險之政策，概要如下。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交易。本集團政策為所有欲按信貸期進行交易之客戶均須通過信貸核准程序。此外，按持續性基準監控應收賬款結餘。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違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有關本集團所承受應收賬款產生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本集團於香港主要國際銀行及中國內地國有銀行存置現金存款。此投資政策限制了本集團信貸風險的集中度。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根據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列示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主要依據賬齡資料(除非毋須耗費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其他資料)及於3月31日的年末階段分類。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及金融擔保合約的信貸風險。

於2022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式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	—	528,420	528,420
應收票據	14,285	—	—	—	14,285
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					
— 一般**	510,942	—	—	—	510,942
— 壞賬**	—	—	6,760	—	6,760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63,125	—	—	—	63,1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0,547,851	—	—	—	10,547,851
	<u>11,136,203</u>	<u>—</u>	<u>6,760</u>	<u>528,420</u>	<u>11,671,383</u>
於2021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式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	—	326,766	326,766
應收票據	13,437	—	—	—	13,437
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					
— 一般**	409,229	—	—	—	409,229
— 壞賬**	—	—	6,760	—	6,760
受限制銀行結餘					
— 尚未逾期	11,017	—	—	—	11,0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1,636,769	—	—	—	11,636,769
	<u>12,070,452</u>	<u>—</u>	<u>6,760</u>	<u>326,766</u>	<u>12,403,978</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方式計算減值的應收賬款而言，根據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9中披露。
- ** 倘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且概無資料顯示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評為「一般」。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概無要求作出抵押。信貸風險的集中度由客戶／對手方以地理位置及行業分部管理。由於本集團應收賬款的客戶群廣泛遍佈不同業務及行業，故本集團內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來自本集團以經營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下表顯示於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之情況下，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之公允價值變動)對人民幣匯率可能出現之合理變動之敏感度。

	除稅前	
	人民幣匯率 上升／(下降) %	溢利／(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1	(2,114)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1)	2,114
2021年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1	(7,676)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1)	7,676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使用循環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控其資金短缺風險。此工具計及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賬款)之到期日以及業務產生之預測現金流量。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按合約未貼現付款劃分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2年3月31日

	一年內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528,597	—	3,528,59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396,337	106,363	502,700
租賃負債	56,865	82,050	138,915
	<u>3,981,799</u>	<u>188,413</u>	<u>4,170,212</u>

於2021年3月31日

	一年內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551,550	—	2,551,55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238,197	—	238,197
租賃負債	26,662	18,130	44,792
	<u>2,816,409</u>	<u>18,130</u>	<u>2,834,539</u>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透過於債務與股權之間作出最佳平衡，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運營，同時為持份者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戰略較往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此項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風險。根據董事之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如下：

	2022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34,139,037	33,846,09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249,684	8,623,399
非流動資產總值	42,388,721	42,469,495
流動資產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6,115	36,769
其他無形資產	169	1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03	2,886
流動資產總值	93,187	39,83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035	27,39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008	7,556
流動負債總值	38,043	34,955
流動資產淨值	55,144	4,87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42,443,865	42,474,371
資產淨值	42,443,865	42,474,371
權益		
股本	119,102	118,859
庫存股份	(23,516)	(22,265)
儲備	42,348,279	42,377,777
權益總額	42,443,865	42,474,371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3月31日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附註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之 僱員酬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3月31日		22,344,732	10,752	57,741	210,919	210,730	(1,036,448)	21,798,426
年內虧損		—	—	—	—	—	(13,015)	(13,015)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	—	—	(522,728)	—	—	(522,72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522,728)	—	(13,015)	(535,743)
發行新股		20,698,113	—	—	—	—	—	20,698,113
行使認股權		114,809	—	—	—	(38,414)	—	76,395
股權激勵費用		—	—	—	—	341,467	—	341,467
已歸屬之獎勵股份轉讓予僱員	28	123,627	25,326	—	—	(149,834)	—	(881)
於2021年3月31日		43,281,281	36,078	57,741	(311,809)	363,949	(1,049,463)	42,377,777
年內虧損		—	—	—	—	—	(11,899)	(11,899)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	—	—	(337,121)	—	—	(337,12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37,121)	—	(11,899)	(349,020)
行使認股權		14,792	—	—	—	(5,123)	—	9,669
股權激勵費用		—	—	—	—	293,244	—	293,244
已歸屬之獎勵股份轉讓予僱員	28	203,824	22,574	—	—	(209,789)	—	16,609
於2022年3月31日		43,499,897	58,652	57,741	(648,930)	442,281	(1,061,362)	42,348,279

* 外匯波動儲備指將財務報表由港元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人民幣所產生之差額。

40.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2022年5月25日批准並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財務概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入	20,577,616	15,518,468	9,596,476	5,095,867	2,442,618
除稅前溢利／(虧損)	(252,514)	401,219	9,094	(60,830)	(95,145)
所得稅開支	(13,427)	(58,539)	(24,790)	(30,934)	(13,889)
本年度利潤／(虧損)	(265,941)	342,680	(15,696)	(91,764)	(109,034)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265,555)	348,588	(6,586)	(81,949)	(106,974)
非控股權益	(386)	(5,908)	(9,110)	(9,815)	(2,060)
	(265,941)	342,680	(15,696)	(91,764)	(109,034)

於3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19,201,969	17,739,204	7,869,972	5,981,885	3,110,977
負債總額	(5,129,737)	(3,457,600)	(2,667,457)	(3,245,059)	(587,920)
	14,072,232	14,281,604	5,202,515	2,736,826	2,523,05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098,419	14,301,950	5,269,145	2,794,519	2,580,248
非控股權益	(26,187)	(20,346)	(66,630)	(57,693)	(57,191)
	14,072,232	14,281,604	5,202,515	2,736,826	2,523,057